

2019年度
中国作家协会
重点作品扶持项目

顾抒◎著

的城墙 光墙上



陈伯吹国际儿童文学奖三连冠得主

顾抒

首部现实题材
长篇成长小说

顾抒的文字是可以让人战栗的，那样一种细密而充满了无以言说的巨大张力的表述方式，宁静、纤细、和缓、瑰丽的语言，独属于顾抒自己的叙述技巧和叙述结构，塑造出独有的空灵气质，弥漫着迷幻的气氛，萦绕着你，牵引着你，让你难以捕获，难以释怀。

——陈香（儿童文学评论家、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副秘书长）

《城墙上的光》是一部带有顾抒深深的个人风格，同时又具有多重解读意蕴的小说。它关乎成长，记录了几位主人公从孩子到少年的蜕变印记；它关乎友谊，少年的情谊质朴纯粹，回味悠长；它关乎现实，生活的多元和成长的阵痛触动着每个人的心灵；它也关乎哲学，生命是一首悠长的歌，是来自遥远童年的一束光，照亮未来的路。

——冷林蔚（《十月少年文学》执行主编）

顾抒是一位经常带给读者阅读惊喜的作家。《城墙上的光》让我们再一次看到了她在小说叙事上的迷人魅力：想象奇崛，叙述沉稳而波澜起伏，既具有现代的“奇幻”与“斑斓”，又不失古典的“诗意”与“优雅”。这无疑是一个作家难得的艺术品格。

——周晓（青年评论家、长江文艺出版社编辑）

ISBN 978-7-5597-1574-6



9 787559 715746 >

定价：28.00元

的城墙上

顾抒◎著

2019年度
中国作家协会
重点作品扶持项目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城墙上的光/顾抒著.—杭州: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9. 9
ISBN 978-7-5597-1574-6

I. ①城… II. ①顾… III. ①儿童小说—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158709 号

城墙上的光

CHENGQIANG SHANG DE GUANG

顾抒/著

责任编辑 孙玉虎

内文插图 逆行阿星

封面绘图 袁小真

装帧设计 潘 洋

责任校对 潘祎丹

责任印制 孙 诚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

浙江新华印刷技术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8 插页 8

字数 138000

印数 1—15000

2019 年 9 月第 1 版

201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97-1574-6

定价: 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承印厂联系电话: 0571-85164359

自序

回拨时钟，守望童年

“假如有一天，你一觉醒来，发现趴在自己高中的课桌上，阳光洒进教室，你忽然发现现实的一切，原来都是一场梦。你告诉同桌你做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梦，你的同桌笑着说你是白痴……”

这个想法曾经风靡一时。

但谢天谢地，我从来都没想过回到高中的课桌上。不过，假如时钟真的能够回拨，去往距离现在更为久远的童年时代，我倒是乐意的。

昨天在国外十二年的童年好友回国，她对我说：“你记得

吗？你小时候眼睛一单一双，上课时总是用圆珠笔扁平的那一端，去挑单眼皮的那只，一下又一下。没想到现在两只都双了。”

我完全不记得有这样的一事了。一头扁平的圆珠笔，是用来裁纸和开启信封的，现在已经很少见到了。当时用圆珠笔去挑眼皮的小孩子，对于长大和美丽有着怎样的渴望？而只有坐在后座上课走神的另一个小孩子，才会注意到这个动作，并一直记到现在。这样的回忆非常宝贵，相当于我的一部分童年寄存在好友那里，现在她又亲手交还给我。

小得不能再小的细节，竟然具有回拨时钟的力量。

不愿丢失点点滴滴的童年回忆，这是我写《城墙上的光》的初衷。

比起书山题海的高中时代，我的童年宛如一段厚重的城墙，上面野草萋萋，充满了泥土的芬芳，草丛里开着金色的小花，蜜蜂飞舞，一路通往闪闪发光的未知之处。

没有昂贵的玩具，也没有五花八门的课程，只有自由自在的“看”和“听”。但蜿蜒的青灰色城墙，就是大自然和博物

馆，耳闻目睹的一切，都是一个孩子所能接受的最好教育。

南京明城墙是世界上最长、规模最大、保存原真性最好的古代城垣，完整保存25.1公里，它是眼睛可以看见的历史。学校就在城墙脚下，当时穿过一块菜地，可以手脚并用地从断裂处爬上去，一直走到九华山。同学家的院子里，也有一段城墙，五月的时候，那里可以采到野草莓。

我小时候，爸爸每天天不亮就去上班，要倒三班公交车才能到工作的地方；妈妈在工厂里操作车床，车零件做得又快又精细，一边还在读夜大。

喜欢听父母讲过去的故事。妈妈说，像狗一样趴在泥水里把杂草拔掉，叫作“跪田”，还得把裤管扎起来，不然蚂蟥就会钻进皮肤里。爸爸说，大雨的时节，大家划船载人到田里除草，走时不慎忘了他。他在没有一棵树遮挡的田里孤零零地等待，被大雨劈头盖脸地打着，又冷又饿，呼救无门，以为就要死去，绝望之际终于有人划船回来接他……这让我懂得了生命的珍贵与劳作的不易，并在任何困境中都会选择坚韧地活下去。

妈妈小时候住在大学的院子里，隔壁是一位拉二胡的先生，

所以妈妈自幼喜爱二胡这种乐器。可是她十三岁就下乡了，住进了一间临时搭在天井里的草屋，这一住就是八年。每晚听着旁边阴沟潺潺的水声，她常常梦见自己回到北京东路的樱花树下，穿着紫色的裙子，抱着她向往的乐器。回城后她紧张地学习考证，又把时间给了我，始终与二胡失之交臂。妈妈现在终于有时间沉迷在二胡的乐声中了，总是哼唱着，认真地写着谱子，有时候我推门探头，她也浑然不觉。

想要把爸妈失去的时间和对艺术的热爱还给他们，所以在《城墙上的光》里，我让云雀放声歌唱，拼了命地去爱音乐。

爸妈是那么忙，都来不及管我。除了上学，我大部分的时间都在和伙伴们四处漫游。城墙是我们最常去的地方，有时背着画夹，眺望玄武湖水和鸡鸣寺，从放学画到日落。有时唱着歌穿过上面黑黢黢的废弃碉堡，避开“土地雷”，越走越远。曾经在短篇小说里写过，我念小学时，同学家里干什么的都有，比如同桌的妈妈就是动物园的河马饲养员，二兔的爸爸来开家长会时端着一碗面条，一个裤腿高一个裤腿低。放学同一个方向的孩子组成路队，走着走着就散了。没事就去同学家串门子。

与不同类型的人交朋友，多为他人着想，这也是教育的一部分。

来自四个不同家庭、性格迥异的熊猫、云雀、银子和小黛，构成了《城墙上的光》的主要冲突。他们如同四颗小小的石子，在时间的河流中改变了最初的形象，也获得了成长。对于家庭、好友和过去，有的达成了和解，有的则久久无法释怀。但是无论经历了如何的矛盾挣扎，所有的孩子都在寻求自由、美和真挚的感情，这一点是不变的。

毫无疑问，四个孩子的身上有着我和我童年伙伴的影子。这本书是我对童心的真实记录。人的每一天都在与童年渐行渐远，如若不尽快写下来，或是常常回望，只怕有一天这份童心终将无迹可寻。

在《孤独的池塘》里，萨冈写一个女人忍不住从热闹的生活中抽身，去久久地观望一个池塘：“也许，为什么不呢……然后，她想要走向这潭水，先是冷，然后隐没、消失在水中，直到池塘的最深处，那里是金色和蓝色的沙地，铺满了白天从水面陷落的枯叶……‘我疯了。’她想。而一个声音在她耳畔低语道：‘我向你保证，这才是真相，这才是真实的你。’这个声音，

似乎是来自童年的声音。”小说的末尾，女人终于离开池塘，回到日常的生活之中。

池塘当然是一种象征。四十岁的萨冈敏锐地捕捉到了人类的这个瞬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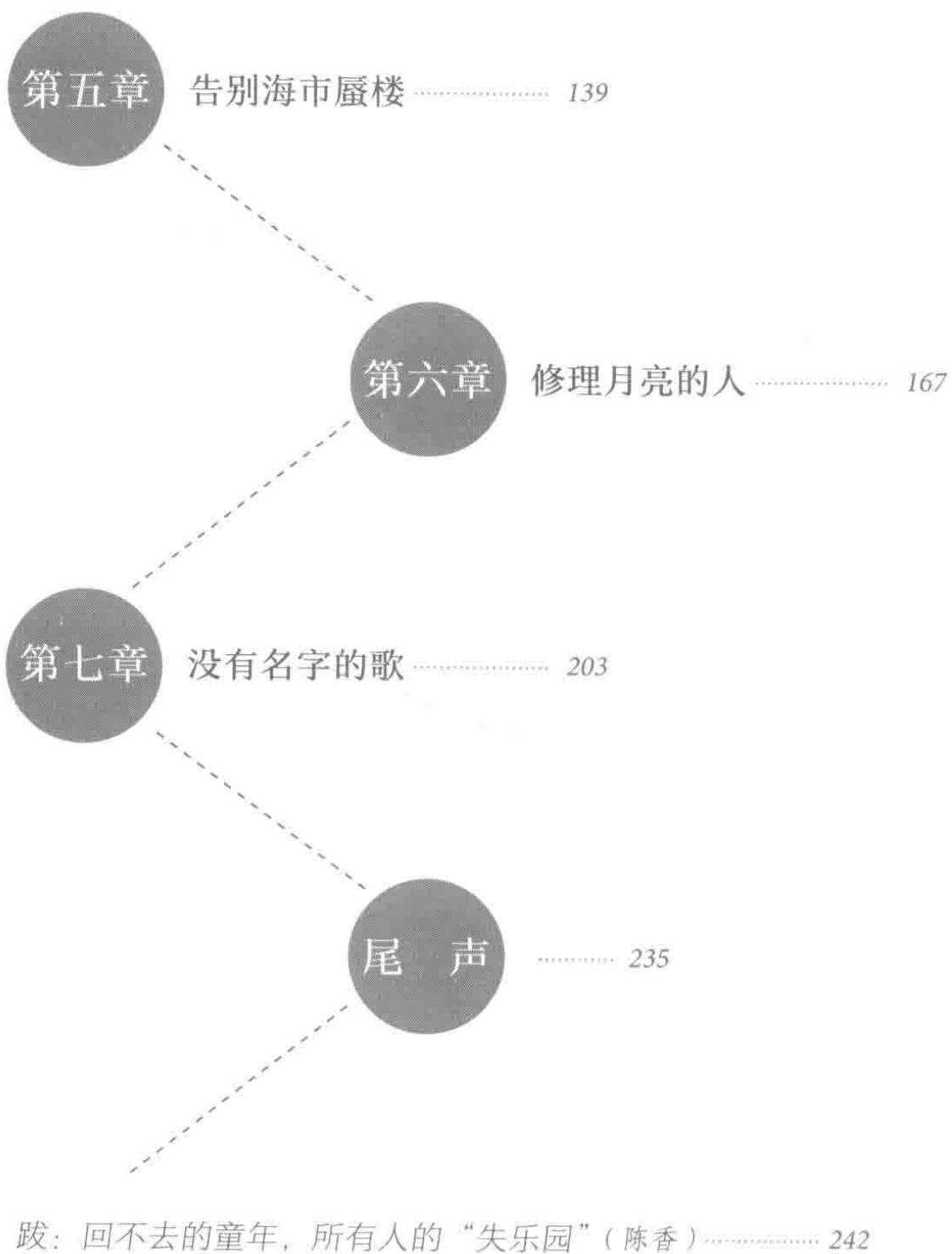
生命的两极，永远值得我们停下匆匆的脚步去观望和体味。

我是谁，昨天从哪里来，明天又将归往何方？一个人的童年总会给出答案。而对我来说，那就是《城墙上的光》，它照亮了今天的美好，让我能够不惧黑暗，勇敢前行。

顾抒

目 录

引 子	001
第一章	熊与馄饨树 007
第二章	鲛人的眼泪 037
第三章	拯救卜卜星 069
第四章	蚂蚁和紫罗兰 103



引 子

“过去比未来更遥远。”

故事说完时，熊猫这么说道。

他的声音有一丝震颤，连同落在很重的黑眼圈上的一绺头发也跟着跳了一下。熊猫说话向来是慢吞吞的，给人一种延时的错觉，然后咧嘴一笑。我不懂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于是我说明白。

“你不用懂，我懂就行了。”

我点点头，伸出手，想要帮熊猫拿掉沾在他衣服上的一片草叶。可是熊猫离开了原来的位置，灵巧地跳到了旁边的枝丫上。

“小心掉下去。”

我这么说是因为我们俩坐在树上。

熊猫和我同岁，不但不胖，反而瘦如枯柴；不但不笨拙，反而双目亮如星辰。不过，虽然和我一样大，他的黑眼圈却重极了，不管做什么都比别人慢一拍，所以大家都喊他熊猫。

我和熊猫一起坐在属于他的那棵树上。

熊猫说，坐在树上，能看见平时看不见的东西，大概每个小孩子都有这么一棵属于自己的树，不过长大后他们都忘了。

他爬树的动作比以前更慢了，不过没问题。反倒是我，轻轻巧巧就跳上去了。

每当这时，他总是会问我很多奇怪的、课本上绝对没有的问题。

“时间是什么？”

“昨天是被今天吃掉了吗，明天是今天变的吗？”

“人真的能回到过去吗？”

我不知道能不能，但我看得见熊猫眼睛里倒塌的石头。过去的藤蔓蜿蜒而来，从那里缓缓垂下，遮蔽了石头上刻着的名字。闪烁着露珠般光泽的绿渐渐褪去，叶子的脉络随着季节的变迁而凋零，终将化为一沓书页飘落地面。天空却依旧又高又远，蓝得令人想要融入其中。断了一条腿的藤椅边上，尖细的秋草在风中轻微地战栗着。这是一幅画，也是一首歌。

然后熊猫忽然对我说：“人是可以回到过去的，就像巨龟玄冥一样，回到过去把答案带回来。”

“真的吗？”我说。

“你知道吗，玄冥就是后来的玄武，只是形态有点不同。”他说，“就是玄武湖的那个玄武，我和朋友们小时候的乐园。”

“可是你怎么回去呢？”我问熊猫。

“我一定会有办法的。”他满怀信心地说。

“你为什么一定要回到过去？”

熊猫半天都没有回答，他就是这么这么慢。每次课堂提问，老师都来不及等到他回答就请他坐下了。有的老师就很生气，觉得熊猫是故意捣蛋，可真的不是，他就是这么这么慢，不然怎么叫熊猫呢？

“我也不知道。”他愣愣地说，“但我必须回去，有什么人在拼命呼唤着我，用我几乎听不见的声音。”

“你知道是谁吗？”

他摇了摇头。

我看着熊猫，他腼腆的样子是那么可爱。

“那，回到过去有什么好？”

“赤豆冰棍！”熊猫略显激动地喊了起来，一扫之前的沉默。

“赤豆冰棍怎么了？”

“才四分钱一根。”他有点不好意思地摸了摸后脑勺，“虽然硬邦邦的全是冰碴子，咬得咔嚓咔嚓响，好像直接在啃冰箱似的，但真是好吃啊。”

“难道现在的冰棍里没有红小豆吗？”我说。

“那时四分钱可不是每天都有有的呀。”熊猫舔了舔嘴，仿佛正在吃一支四分钱的赤豆冰棍似的，“攒了四分钱追着卖冰棍的自行车跑，到手了先要吮半天，舔得都透明了才舍得咬下去。牙齿穿透冰层碰到豆子的时候，我觉得自己简直成仙了。”

“我好像没怎么吃过。”我想了想说，“那时我爸一个月也就挣十来块钱，他说攒着给我上大学，冰棍也不是非吃不可。”

“不吃也没什么，”熊猫安慰我道，“其实冰棍里的豆子很硬的。”

“但我在同学家吃过一次小冰砖。”我说，“剥开淡蓝色的纸，放在白瓷碗里用勺子一点点挖着吃。院子栽着满架的紫藤，紫藤的影子里放着小板凳。吃着吃着，同学家的小马就走过来 了，栗色的皮毛，白色的脸颊，我和马说了好多话呢。”

“是马头牌奶油小冰砖。”熊猫迅速报出了它的全名，“和你说话的马是从冰砖包装纸上走下来的。”

“可能吧。”毕竟是好久以前的事了。

“哎，当时最想要的东西就是自行车后头的木箱子了。”熊

猫抬起头看着远处，“你呢？”

“我？”我愣了一下，“我又不想回到过去。”

“为什么？”

“过去已经过去了啊。”

“你这个人什么都好，就是一点不好，太现实。”他摇头道。

我又看了看熊猫，他眼睛里的石头和藤椅都一动不动。没有一丝云彩的蓝天下，风中传来了谁的呼喊，又像有个人靠在墙角低低地哼唱一首歌，歌声一会儿大，一会儿小，继而归于平静。

“假如真的回到了过去，你的动作会变得快一点吗？”我站直了身体，伸开双臂，向着树的另一端走去。

“那我就不是熊猫了。”熊猫翻了个身，懒洋洋地靠在树弯上。

“也不一定就不是了啊。”

“我的意思是，我就不会是现在的这个熊猫，而是平行时空里的另外无数个熊猫了。”他丢给我一个长长的句子。

“假如是那样，你会去做什么呢？”

“我认为，我的确是要去做点什么。”熊猫若有所思地答道，“可是我现在怎么都想不起来。”

“那只能算了吧。”

“不，”他猛地坐了起来，“至少我要回去吃一次赤豆冰棍。”

“你自己也说了，豆子其实很硬。”我提醒他。

“过去还有别的！”

熊猫从树上跳了下来，我也跟着他跳了下来。

其实这棵树并不存在，树干不过是书上的一首诗，枝叶也是一场梦。

树林沉默神奇而圆满

树林是孤独者的伴侣

熊猫把这个句子用蓝黑钢笔抄在笔记本的最后一页，他的字敦厚而有力。

这是一棵幻想之树。



第一章 熊与馄饨树

XIONG YU HUNTUN SHU

1 跳围墙

我知道，熊猫是如此执着地想要回到过去。

但我没想到第二天，他竟又一次做出了出人意料的举动。

傍晚放学时，同学们通常都会沿着学校的自行车棚一路走到校门口，在那里道别。夕阳西下之时，那条路仿佛洒满了金色的粉末，总是令人浮想联翩。

自行车棚后面是学校两米多高的围墙，外面的草地到了黄昏完全笼罩在落日的光辉之中，如同一片金色的水面，煞是美丽。

熊猫就是从那段围墙上跳下来的。

我站在草地上，看着他骑上了围墙，脸色有一点苍白，因而黑眼圈显得更重了，但双目却依然亮若星辰。他的身体因为

兴奋而微微颤抖着。

“熊猫！”我在下面向他拼命摆手，可是熊猫像是什么都看不见。

“我就要跳了。”

他试着在围墙上站起来，脏了的球鞋和消瘦的样子如同一株风中的芦苇。

“你不要跳！”

“这次一定行——”他满怀信心，不知是对空气，还是对我大声地喊道。

“别跳！”

“一、二、三！”

有那么一瞬间，我几乎以为熊猫就会如此这般消失在空中，他跃起的身体沐浴在一片金色里，如同定格了一样。太阳的余晖让人目眩神迷，这一刻可能发生任何事情，同时又是永恒。假如时间就在这燃烧的金色中发生逆转，我也不可能感到一丝一毫的惊奇。

不过，当然，熊猫跌落了下来，就在我面前的草地上。

“熊猫！”

我吓了一跳，还好围墙并不高，他躺了片刻，然后一骨碌爬了起来。

“又失败了啊。”熊猫双手撑地，自我解嘲地笑了笑。

“这是你从哪里听来的办法？”

“我爹工作的图书馆，记不得哪本书里有过这么个情节了。”熊猫揉着脖子，“也可能是某个电影吧，我忘了。”

“拜托你动动脑子好不好，”我又好气又好笑，“怎么可能有人用这种方式回到过去？”

“一定还有其他路可走。”他并不气馁。

“有吗？”

熊猫没有回答我，而是看向了草地外的小路，那里站着银子和小黛，他们和熊猫是小学同学，也是中学同学。

“哈罗，熊猫，”银子说，然后伸出一根手指，嘲讽地戳了戳自己的太阳穴，“你这里是不是出了点问题？”

这么说的时候，银子远远地站在小路上，并没有走过来。原本个头很小、皮肤黝黑的他现在长得和熊猫差不多高了，校裤下面是签名限量版的篮球鞋，全校只有一双，他银灰色的自行车也是限量版的。

没想到，熊猫就像没听见一样看着银子。

“你看什么看？”银子有点不自在起来，“我脸上又没有花……”

“我好像有点不认识你了。”熊猫说。

“什么意思？”银子用力拍了一下自己的车，铃铛发出一声刺耳的悲鸣。

“意思是，我和你很久没说话了。”

“这事只能怪你。”银子说，“你这个人简直莫名其妙，从围墙上跳下来，你想干什么？”

“回到过去，”熊猫喃喃道，“我想回到过去。”

银子愣了片刻。

“你回不去的，熊猫，哪也去不了。”他冷笑了一下，“时代已经变了，你的那个过去不在了。”

话音刚落，一直一言不发的小黛狠狠瞪了他一眼，银子吐了吐舌头，没有往下说。

小黛是一个皮肤白得透明、梳着齐耳短发的女孩，大多数时候，她的面孔都冷冷的，几乎看不出表情变化。

“我们走吧。”她说。声音也是冷冰冰的，就像一架精密的机器。

银子立刻乖乖地跟着她走了，留下我和熊猫坐在草地上。

“我给你讲个故事吧。”

熊猫这么说的时候，阳光渐渐黯淡，草地在轻轻的摇曳中一点点褪去了金色，沉淀为旧书的那种暗黄。其中夹着细小干枯的花朵，似乎用手指触碰就会在眨眼间化为齑粉，随风飞散。

2

熊的歌

过去的过去有一种树，叫作“馄饨树”。

那时的街头，有人推着小车或挑着担子卖馄饨。每一个柴火馄饨都不大，摊主挑一丁点肉馅，裹上馄饨皮一捏，就丢进沸腾的大锅，一尾尾半透明的“小金鱼”不一会儿就浮上了水面，探头探脑。摊主的手上有数，一勺下去刚好二两，盛入一只缺了口的白瓷碗，浇上虾皮、紫菜和不知加了多少味精、鲜掉人眉毛的汤汁，“啪”地往油渍未干的桌上一蹾。

“四毛钱一两。”

没有小孩子路过不舔嘴咂舌的。更不要说桌上放着喷香的辣油，挖少许沿着碗边放进去，那一点辣油就在汤里扩散，开

出一朵金红色的花，又在倏忽之间蔓延到整只碗，犹如晚霞漫天了。

可是有这么一个孩子，身上连四毛钱也没有，但这个孩子也很想吃柴火馄饨。别的孩子吃馄饨的时候，她就站在担子前，假装在等人。馄饨摊主喊她走，她也不走。时间长了，摊主也好，吃馄饨的人也好，都习惯了这个小孩子站在那里，若是没来还会问上一句。偶尔有多余的，也会给她盛上一个两个，孩子就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仿佛那是世界上最好吃的东西。

不过大多数时候，都是白白等待，毕竟那个年代谁的身上也没有请客的闲钱。

暮色中，馄饨摊挂着的黄灯泡照亮了小孩子抱着双臂的身影。

可是有一天，馄饨摊边来了一头熊。

熊穿着棕色的袍子，长着和黄灯笼一样圆的眼睛，还戴着一顶丝绸小帽。

吃馄饨的人都呼啦啦地站起来逃走了，不过他们舍不得已经花钱买好的馄饨，都是端着碗跑的。摊主呢，愣在那里，吓得连汤勺都掉进了大锅里。除了摊主，就只有那个小孩子还在，但她对于熊的出现似乎一点儿也不感到惊奇。

“吃……吃……吃馄饨吗？”摊主的声音都颤抖了。

熊点了点头，把它那毛茸茸的手掌按在桌上。

“一两？二两？”

熊只是瞪着圆鼓鼓的眼睛，好像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

“等一下。”摊主在围裙上擦了擦手，从推车下面拿出了一只特大号的白瓷碗，放在熊的面前，“这个可以吗？”

熊再次用力地点了点头。

馄饨好了，特大号的白瓷碗里冒出了袅袅的热气。然后，熊低下头去，只一口就把馄饨吃了个干干净净，连一点残渣都没剩下。接着，它把碗递给摊主，又瞪圆了那黄灯笼一样的眼睛。

“不够吃？行——”摊主连忙又给熊盛了一碗。

熊“啊呜”一口，就又把馄饨给吃完了，递上了空碗。

小孩子舔着嘴唇看着熊，但熊吃得总是那么快，一碗接着一碗，一连吃了十碗特大号的白瓷碗装的馄饨，才停了下来。这时，大锅里已经一个馄饨都没了。

可是熊端着白瓷碗，左看看右看看，好像还不满足。

“碗送你了，我走了。”摊主说完就丢下碗，推着摊子一溜烟地跑了，连熊屁股下面的板凳都给忘了。

小孩子死死地看着熊手里的碗。

这时，熊才看到小孩子的眼神，那是居住在森林里的动物

非常熟悉的眼神。

那里面还有最后一个馄饨，可是，熊根本没吃饱呢。

熊看看碗里的馄饨，看看小孩子，又看看碗。终于，它一拍脑袋，摘下了自己的那顶丝绸小帽，把碗里的馄饨倒了进去，摆到一边。接着，它拼命地刨地，一边刨一边发出低低的吼声：

刨啊——刨啊——刨啊

向左——向右——向前——向后

世界上没有熊办不到的事

不过，这吼声只有小孩子听得懂，一般人听上去，只是吼叫而已。

与此同时，土块像雨点一样往两边掉落。不一会儿，地面就被熊爪刨出了一个圆形的浅坑。坑刨好之后，熊小心翼翼地捧起盛着最后一个馄饨的丝绸小帽，放进坑里，又像刚才那样忙碌了一阵子，重新掩上了土。

小孩子迷惑不解地看着熊做这一切，心想，熊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这时，熊开始朝埋着小帽的地方吐口水，并示意小孩子也这么做。和一头熊一起这么干，小孩子觉得真是有趣极了，于是他们俩像比赛似的接二连三地吐着口水。渐渐地，那一小块

土地变得湿润起来。

银白的月亮攀上树梢，又爬上了夜空。月光恰好照到那儿的时候，湿润的土地微微拱起，变成了一个小小的土丘。土丘越变越鼓，终于，随着“啪”的一声，竟然有一株青翠的小苗破土而出。不过一分钟时间，小苗就舒展腰肢，长成了一棵小树。又不过片刻工夫，小树就变成了枝繁叶茂的大树，随即开花，随即结果。花是洁白的，在月亮的照耀下放出满树光华，一股面粉的清香顿时在空气中弥散开来。累累的果实呢，全部长着金鱼尾巴一样的褶子，那不是别的，正是一只只饱满的小馄饨。原来，熊种下的是—株馄饨树啊，小孩子热烈地鼓起掌来。

熊不慌不忙地脱下他棕色的长袍，铺在馄饨树下。这件长袍很大很大，实际比看上去还要大好几倍，把馄饨树周围都铺满了。熊又唱起那首动人的歌谣，欢快地摇起树干来。

这首歌谣是这么唱的：

摇啊——摇啊——摇啊

向左——向右——向前——向后

世界上没有熊办不到的事

不过，这首歌只有小孩子听得明白，一般人听上去只是哼哼唧唧而已。

小孩子边唱歌边学它的样子，不过她的力气太小了，熊一次可以摇下来十只馄饨，她却只能摇下来五只。尽管如此，她还是奋力地摇着，馄饨下雨般一只只从枝头掉落。不一会儿，所有的馄饨果实都在熊的长袍上了，他们获得了大丰收。

熊抬头看了看，见果实已经全部收完，便把长袍裹起来打了个结，又对着馄饨树叹了口气，拍了拍手。说来也奇怪，刚才还亭亭如盖的大树，转眼已经开始凋零。熊掰下剩余的枝条，编了一个篮子，把长袍里的馄饨倒了一半进去，递到小孩子手上。而这时，馄饨树已经倒在地上，继而消失不见了。

啊，馄饨树上结出的馄饨，一定好吃极了。

小孩子拎着满满一篮子馄饨，忽然想起了一件重要的事。

“熊啊，你的帽子呢？”

熊听了这句话，拨开树根处的土，拿出那顶丝绸小帽，也放进了小孩子的篮子里，眨了眨它那黄灯笼一样的眼睛。

“为什么送给我呢？”小孩子摸了摸小帽，那是上好的丝绸，又软又细。

熊仍然只是眨了眨眼睛。

“该怎么谢你呢？”小孩子对熊说，“那我也给你唱首歌吧。”

半个月亮爬上来
咿啦啦，爬上来
照着我的姑娘梳妆台
咿啦啦，梳妆台

小孩子唱的是死去的妈妈教给她的一首民歌，不过她总是记不住歌词，来来去去只哼得出一个调子。

熊听完这首歌，点了点头，拎起棕色长袍兜着的馄饨往宽宽厚厚的肩膀上一甩，就头也不回地走了。

小孩子回到家里，把篮子里的馄饨倒出来，下了一大锅，不仅自己吃了个饱，还给值夜班的爸爸也留了一碗。

从此以后，想吃馄饨的时候，小孩子再也不用发愁了。只要到馄饨摊上讨一只生馄饨，再找个没人的地方拿出丝绸小帽，按照熊教的法子种出一棵馄饨树，结出来的馄饨就够她和爸爸吃上好几天的。

熊呢，无论在山谷里，还是在森林里，每当月亮爬上天际，也总是会唱起小孩子妈妈教给她的那首民歌。

真是一首好听的歌啊，能用小帽换来这么一首歌，太值得了。

但是这些有趣的事情，馄饨摊的人一点儿都不知道。

3 偷馄饨

“故事说完了，你喜欢吗？”熊猫说。

“喜欢。”我说，“假如过去的过去真的有馄饨树就好了。”

“馄饨树是真实存在的。”

“是吗？”

“当时，所有的孩子都很羡慕我，因为我妈妈就是下馄饨的。”熊猫说，“不过她并不出摊，只在湖滨饭店里下馄饨给游客吃。”

“馄饨是哪里来的？”熊猫睡眼惺忪地问妈妈。

“馄饨树上结的。”妈妈拍了拍熊猫。

“馄饨树长在哪里？”

“我们饭店院子里。”妈妈说完就出门了，虽然她也想多陪陪熊猫，可饭店里一早就要发面、擀面皮、熬猪油……做也做不完。

爸爸匆匆忙忙下一碗青菜面给熊猫，看着他吃完，到图书馆去上班了。

熊猫背好书包，锁上门，把家门钥匙挂在脖子上，也就磨磨蹭蹭地往学校走去。

一路上，有很多东西拖慢了他的脚步。

铁门外散养的鸡“咯咯咯”地叫着走来走去，熊猫会蹲下来看着它们火红的冠子和茶色的羽毛，鸡们都高昂着脑袋，对这个男孩不屑一顾。走到巷口，隔壁院子那棵巨大的广玉兰繁茂的枝叶已经伸到了这边，通过一截斜倚在墙上的枯木就可以爬上去。熊猫抬起头看着它，广玉兰是一条绿色的航船，一朵朵手帕般的白花扬起了风帆。街上，一排单薄的铅灰色平房像数张被人随意丢弃在那里的明信片，东一间西一间，里面住着他的同学。平房后面的石板路正在对他招手，熊猫的脑海里跳出了一张羊肠般弯弯曲曲的藏宝图。他在那藏宝图的起点上伫立良久，终于过了马路。

再走几步就到了本区的卫生所，远远飘来的消毒水味唤醒

了熊猫对打针等待区绿色长椅和又粗又大的针头的记忆，他的步伐加快了一点儿。不过雨天就不同了，卫生所门口的水池涨满了水，出来丢垃圾的护士总是会看见这个呆头呆脑的男孩在这里召唤一条名叫“云雀”的小鱼。据熊猫说，这是条只有他一个人才能看得到的小鱼。

离开卫生所，熊猫开始爬坡。每一次经过坡道旁那扇斑驳朽烂的木门时，他都忍不住停下来，把一只眼睛贴在门缝上偷看。木门里是部队的厨房，挂着成串的咸肉和香肠，经过太阳蒸发的暖烘烘的油味爬上了他的鼻尖，但熊猫仍旧岿然不动——他在等待那只猫的到来。一只橘色花纹的神奇的猫，当它以慵懒而迷人的姿态出现在砧板上后，第二天总是会有好事发生，屡试不爽。不过，猫有时每天都来，有时又很久都不来。

猫不来的时候，熊猫曾无数次因为迟到而被骂。

有一次，在它消失了很久而再次出现之后，熊猫妈妈带他去湖滨饭店看了馄饨树。在熊猫上学放学的生活中，这无论如何算是一件激动人心的大事。在此之前，从没有一个孩子见过馄饨树。

去饭店前，熊猫妈妈给他穿上了他最好的一套衣服，浅蓝色的海军领衬衫和唯一一条没有补丁的裤子——熊猫所有的新裤子都在刚买来时就被妈妈预先打上补丁，磨破后又在补丁上

加缝补丁，这使得他的裤腿看起来斑斓如同万国旗。

“馄饨树在哪儿？”一走进饭店，熊猫迫不及待地问道。

“别急，先跟人打招呼。”妈妈似乎完全不懂他的心情。

熊猫被妈妈领着，向一群叔伯阿姨一一问好。他们多半穿着旧了的袖边都磨毛了的厨师服，胸前口袋上蓝色的“国营××饭店”字样已经掉色，几乎看不清了。其中一个歪戴着帽子的师傅刚刚揉完面，伸出两只沾满面粉的大手，抓着熊猫的脸就是一阵揉捏。他的手太有劲了，熊猫连甩了几次才甩掉，脸上又是红，又是白，急忙躲到院子里去了。

院子中央孤零零地栽着一棵树，绿油油的叶子，没有花，也没有果。

“这就是馄饨树吗？”熊猫呆呆地问追过来的妈妈。

“嗯，我马上要剁肉，你自己在这玩，不要乱跑。”妈妈随口应道。

“可是树上一只馄饨也没有啊。”

“秋天没到呢，重阳节到了才能结出馄饨来。”妈妈说完，忍着笑进了屋。

“不像啊……”熊猫一边喃喃地说，一边摸了摸树干，又抱着希望，在枝叶间寻觅着小馄饨的影子。

湖滨饭店离熊猫家和学校都不算远，从那次之后，他就常

常到饭店里玩儿了，也和那些叔伯阿姨熟识了起来。尤其是那个揉面的师傅最喜欢熊猫，虽然每次都拍得熊猫一脸面粉，有时却会用多余的面粉捏个小鸡小鸭给他玩儿。熊猫还看过他做寿桃，绿色面皮的叶子，棕色面条盘成的“寿”字，蒸好的每个寿桃尖儿上都沾着一点红。以至于后来，他在爸爸工作的图书馆翻书，偶然看到“玉桃服之，长生不死”时，一下子就想到了揉面的伯伯。

重阳节到了，熊猫一放学就冲到湖滨饭店去了。他一口气跑进院子里，只见那棵馄饨树还是绿油油的叶子，一只馄饨也没结。

“什么嘛，”他失望极了，朝妈妈嚷了起来，“这馄饨树是假的。”

“一点都不假。”揉面师傅听见了，回头说道。

熊猫瞪大了眼睛。

“看，那边不都是我们刚收下来的馄饨吗？”揉面师傅对熊猫笑道。

真的，案上好几只竹匾里都装满了馄饨。

“这……真是馄饨树上结的？”

“再新鲜也没有了！赶紧让你妈妈给你下一碗。”

“那怎么行，公家的东西……”妈妈连连摆手。

“怕什么，我买给孩子吃。”

不一会儿，熊猫就吃上了热乎乎的馄饨。回家后熊猫讲给爸爸听，爸爸说：“我和你妈谈恋爱时去她店里吃馄饨，她不知道怎么对我好，就拼命地放猪油。那个腻，真叫糊涂油蒙了心！”

“别听他瞎编，”妈妈拿毛线针打了爸爸一下，“哪有这回事？明明是某人天天有事没事来饭店坐着，赶也赶不走，也不晓得害臊！”

熊猫一边乐呵呵地笑着，一边托着腮帮子想心事。

自从他和同学们说过世界上有馄饨树之后，大家就一直闹着要熊猫请客。银子他们怀疑馄饨树是熊猫胡编的，熊猫则反驳说，既然书上说非洲有猴面包树，为什么就不能有馄饨树呢？现在既然馄饨树结了那么多馄饨，吃也吃不完，明天不如拿一点分给班上同学吧。吃到了馄饨，怀疑馄饨树存在的人肯定就哑口无言了。

说到做到，第二天熊猫上学时，悄悄往书包里揣了三只银灰色的铝饭盒。

“我下午请你们吃馄饨！”

消息一宣布，班上立刻炸开了锅。

“来我家吧，反正我家永远没人。”银子说。

于是大家约定，六点在银子家等熊猫。

在湖滨饭店写作业时，趁着叔伯阿姨和妈妈都在忙活没人注意，熊猫神不知鬼不觉地从竹匾里一个个摸走生馄饨，不一会儿，一竹匾的馄饨都被他塞进了饭盒。

“我和同学约好六点去银子家有事。”熊猫对妈妈胡乱喊了一声，就抱着书包飞快地跑出了湖滨饭店，一直跑到银子家心还在怦怦跳。

“这就是馄饨树上结的馄饨！”熊猫掏出三个装得满满当当、盖子都扣不紧的铝饭盒。

“哇，真的有啊？”

“真的！我亲眼看见的。”熊猫连忙证明。

“和普通的馄饨没什么区别嘛。”

不一会儿，热腾腾的馄饨端了上来。虽然每个人只分到一个，但因为是馄饨树上结的，吃在嘴里似乎特别香。

“下次什么时候结果啊？”

“重阳节。”

“明年秋天，那还要等好久。”孩子们互相看着，舔了舔嘴唇。

一锅馄饨，其实熊猫一个都没尝到，但让同学们相信了世界上真的有馄饨树，他感到说不出的满足。

4 胭脂井

“实际上，第二天偷馄饨的事就败露了。”熊猫对我说。

“好快啊。”我说。

“我妈下馄饨时发现莫名其妙少了一竹匾的分量。”

“这不是一下子就发现了吗？”

“但她还不能肯定是我拿的。”

“结果怎么发现的呢？”

“唉，几乎每个同学回去都对家里人炫耀自己吃到了馄饨树上结的馄饨，一传十，十传百，所有家长连同老师都知道是我带来了馄饨。”熊猫叹息道，“这些孩子可真是靠不住啊。”

“可能太好吃了吧。”

“但你知道我妈有多狠吗？”熊猫一副心有余悸的样子，“她说我学会偷东西了，提起鸡毛掸子边骂边追了我好几条街，被她逮住之后，屁股差点被打烂了。”

我笑得停不下来。

“不对，我说得不对。”熊猫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那天在银子家，还有一个人，馄饨就是这个人下给大家吃的。”

“有吗？”

“是的。”熊猫的语速变得那么缓慢，比他平常说话还要慢上许多，“只有这个人没有告诉家里人馄饨的事。”

“什么样的人呢？”

“一个很特别的人。”他吃力地回忆着，“在我妈揪着我的耳朵把我拎到学校，让我向老师和同学承认错误时，这个人挡在了我的前面，说熊猫只是为了向大家证明馄饨树的存在，自己一个馄饨都没吃。如果有谁应该道歉，那也不是熊猫……”

我抱着膝盖，看着熊猫，他的嘴唇有点颤抖。

“你确定吗？”

“确定。”他一只手按着额头，“尽管我记不得这个人的姓名，甚至他的面目也模糊不清，可是当我站在讲台上瑟瑟发抖时，有个人冲了上来，这件事确凿无疑地发生过。是的，在银子家吃馄饨的有许多人，挺身而出为我辩解的却只有一个。我

不怪他们，这么做需要极大的勇气，但我心里对这个人充满了感激。”

“可是你却忘了他是谁。”

夕阳只剩下一道残余的金色，镶在黄昏的鬓边。黑暗轻柔地降落在熊猫的眉宇之间，同时湮没了我的身影。

“不，我没忘。”他脱口而出，“这不是忘记，而是类似于藏了起来，嗯，封存在某个地方，只要我能回到过去……”

“这个人为什么要替你辩解呢？”我问。

“朋友，我们是最好的朋友。”一反向来舒缓的语气，熊猫毫不犹豫地答道，“因为无条件地相信我，这个人也就相信了世界上真的有馄饨树，他，或者她，相信我不是小偷，不愿意我得到不公正的对待。”

“关于馄饨树，你们还有过别的交谈吗？”

“有，当然有。”

熊猫的话匣子打开了。过去就像一只藏在树洞里的动物，起初能够看见的只有一条毛茸茸的尾巴，可是出来一点，再出来一点，你会发现它比你想象中大一点、更大一点……过去这只动物是那么那么大，恐怕没有人知道它到底有多大。

“说了什么呢？”

“被我妈揍过的几天之后，我的朋友和我在胭脂井玩时

说的。”

“就是鸡鸣寺后面的那口井，陈后主和他的妃子跳下去的？”

“对，那是我们俩的一个秘密基地。”熊猫点头道，“第一次是我的朋友带我去的，当时我们俩都穷得叮当响，但他说铁丝网上有个只够小孩子钻过去的洞。沿着铁丝网旁陡峭的草坡找了好久好久才找到那个洞，幸好两个人都很瘦小，居然毫无障碍地通过了。铁丝网里面是与外面迥然不同的一个幽静世界，没有人，除了间或的虫鸣没有任何声音。我的球鞋踩在长满了青苔的石板上，直打滑，那青苔和石板也静到极点，仿佛在一起一伏地呼吸似的。在那样的地方说话，你会感觉自己是在谁的梦里，每一个字都可能将对方惊醒，于是不由自主地压低了声音。”

“你们在胭脂井谈了馄饨树的事情。”我说。

“其实是我问我的朋友，假如世界上真的有那样的树，你希望上面结什么果呢？”熊猫说，“馄饨只是我的愿望。”

晚风吹乱了他的头发。

“你的朋友说——”

5

买笛子

“我没有想到，我的朋友斩钉截铁地说，钱。”虽然时隔多年，熊猫依然流露出惊奇的神情。

“现在谁都会这么说吧？”

“现在是现在，”熊猫摇头道，“当时，十块钱对一个孩子来说都是巨款，我们对钱的概念不过是在学校门口买捏面人和炒米糖罢了。所以我大吃了一惊，问朋友为什么。”

“他是个现实的人。”

“恰恰相反。”熊猫说，“在我的记忆中，朋友是一个爱做梦的人，常常对我讲述他的梦。”

“那为什么呢？”

“我的朋友说，假如树上结出了花也花不完的钱，就可以给家人买一副护膝，让家人不用在寒风中受冻了。”

“这么说来，你朋友的家人腿脚不好。”

“是的——”熊猫皱起眉头想了一会儿，却终究什么都没说出来。

“你的朋友也很关心他的家人。”我补上一句。

“没错，但不只这些。”他说，“他还说过，假如树上结的果子是钱，他就要摘上一大堆，用这些钱盖一间一个人洗澡的浴室。”

“这个想法真有趣。”

“对啊，小时候，我们这一片大多数的孩子都是去工厂的公共澡堂洗澡的。我的朋友非常非常讨厌公共澡堂，说每次去洗澡都好像一头野山羊掉进了白乎乎、圆滚滚的绵羊群。”

“还有没有莲蓬头的水龙头……”我的眼前不禁浮现出那热气氤氲的画面，鼻子也嗅到了肥皂水滑腻腻的味道。

“我的朋友说，那种水龙头喷出的水能把瘦小的孩子冲一个跟头，冲洗长头发时，强劲的水柱宛如鞭子狠狠地抽打在脸上，让你气都透不过来。”熊猫笑了，“但永远有许多虎背熊腰的人屹立不倒地霸占着那些水龙头，就算你拎着放毛巾的桶一直守在边上苦等，也始终等不到那个龙头。”

“真的，就是这样。”

“不过我的朋友最讨厌的，还是与那么多人一起挤在狭小的更衣间里，那里总是有一双双陌生的眼睛，漠然地打量着你的身体。我说过，他是一个特别的人，总是注意与人群保持距离，可是公共澡堂完全是距离的反义词。”

“等一下，这么说来，你的朋友是个女孩？”

熊猫愣住了。

“你为什么这么说？”

“刚才你无意识地提到了冲洗长头发。”我向他指出。

“我有提到吗？”熊猫有点茫然。

“不少男孩会把公共澡堂当作嬉戏打闹的地方，你也是这样吧？”

“大概吧。”熊猫承认道。

“但你的朋友却比一般人更加讨厌那种场所，说明你的朋友很可能是个女孩。”

“有这种可能性。”熊猫说，“这很重要，我得把这个猜想记下来。”

他从书包里掏出笔记本和笔，低头开始记录。可是天色太暗了，他没写几笔就停住了。

“但也未必，他也许只是一个非常敏感的人。的确，不同的

人对距离的概念也是不同的，有时候简直大相径庭。”我又推翻了自己刚才的话，“接着说吧，你的朋友需要钱，为了买一副护膝和盖一间独立的浴室，还有别的吗？”

熊猫抬头看了看正在下沉的天空，仿佛那里有谁在看着他似的。这时，连最后一抹金色也被夜的手指撕碎，变成了星星点点，继而完全不见了。

我感到，虽未回到过去，熊猫所描绘的胭脂井梦一般的气氛却开始弥漫在我们之间，过去正以另一种超出日常语言的方式卷土重来。

“我的朋友对我说，假如真的有那样的树就好了，他就可以得到自己想要的笛子了。”

“什么？”似乎有一个短促、轻快的音跳进了我的心里。

“笛子，”熊猫伸出修长的十指，做了个吹笛子的姿势，“我清楚地记得，我的朋友非常非常喜欢音乐。我说过他是个爱做梦的人，他的梦也与之有关。”

“刚才和银子在一起的小黛，她是不是会弹钢琴？”说到音乐，我不禁没头没脑地问了熊猫一句。

“小黛啊，从三四岁就开始练琴了吧，每次从她家那栋小洋楼下面经过，都能听见她的琴声。”熊猫答道，“小黛虽然弹得很好，却并不像我的朋友那样痴迷音乐。不，简直可以

说讨厌！”

“怎么会呢？”

“真的，有一次学校艺术节，小黛拿了钢琴比赛的奖状下台，在那里整理道具的我亲眼看见，她把奖状随手丢进了垃圾桶，然后站在那儿用双手捂着脸，很长时间都一动不动。唉，这件事我从没和别人说过。”

“那你应该赶紧安慰她啊。”

“算了吧，你知道小黛那个人，她平常从来不笑，也不哭，反正就是不会流露出任何可以算得上表情的表情。我吓得只能躲 在那儿，连大气都不敢出，一直到有其他同学来了才悄悄离开。”

“小黛确实和一般的女孩不一样。”

“是啊，她家那个部队的院子，很少有人能进去。”熊猫说，“不过，我的朋友倒是进去过一次，大概因为成绩不错吧。小黛他们家只允许她和成绩好的同学交朋友。”

我们俩都沉默了片刻。

“小黛给你的朋友弹了她的钢琴，对吗？”

“我的朋友后来常常说起那一天，就像走进童话故事里一样。小黛家鹅黄色的洋楼，盘旋而上的楼梯，擦得干干净净的

柚木家具照得出人的影子。更不用说那台钢琴了，小黛打开墨绿色天鹅绒罩子的时候，钢琴简直发出了光芒。我的朋友伸出手指，颤抖着在黑白相间的琴键上按了下去——”

“过去和现在不同，有钢琴的人家是很少的。”

“小黛的奶奶喊保姆给他们端来了蛋糕，不过她是一个颧骨很高、看上去非常威严的老太太，她总是坐在摇椅里，腿上盖着毛毯，除了点一点头，没有和孩子们说一句话。不过，我的朋友顾不上这些，那是他人生第一次吃那样的蛋糕，小黛家的蛋糕不仅是夹心的，上面还有一颗鲜红的樱桃。在此之前，我的朋友只吃过普通的、里面什么也没有的鸡蛋糕，并且半年才能吃上一次，家人带回来的时候，还宝贝地装在饭盒里，舍不得一次吃完。”

“樱桃啊……”我想象着那颗樱桃的滋味。

“可是，钢琴实在太贵了，我的朋友连想也不敢想。”熊猫说，“同时，他想要笛子还有一个特殊的原因。你知道吗，笛子是中国最古老的乐器，最早的笛子是用鸟禽的肢骨制成的，传说笛子可以召回人类的魂魄。”

“那是不可能的。”我说。

“我也不信，但能理解朋友的心情。”

熊猫站起来，摇摇晃晃地往草坪外面走去。他比上学期又高了不少，因而更加消瘦了。路灯照出了他的影子，如同一个幽灵，看上去那么孤独。



第二章 鲸人的眼泪

JIAOREN DE YANLEI

1 穿墙术

在我们生活的地方环绕着青灰色的城墙，静卧着与熊猫所说的玄冥有关的湖泊，一旁寺庙的塔铃摇曳，声声入耳。当一个人登上城墙，屏息静气地置身于荒草丛中，几乎可以看得到过去。这不过是一种想象，可熊猫却当了真。

从围墙上跳下来的失败丝毫也没有削减熊猫想要回到过去的热情，不久之后，他就开始了另一种尝试。

我和熊猫沿着鸡鸣寺边那条蜿蜒而上的坡道缓缓而行。每到三月，这里都会开满如云如雾的樱花，又在极短的几周内片片凋零，归于沉寂。此时此刻虽然一朵花都没有，但曾经无数次从这里走过，那开花时节熟悉的情景便会随着所到之处自然

而然地浮现于眼前，就像花几次第绽放一般。当我们瞥见了庙宇那淡黄色的墙壁，又走了一段，到了城墙脚下时，熊猫忽然对我说：“我会从这里回到过去。”

“你不是认真的吧？”

“怎么不是？”

“从这里怎么能回到过去呢？”

熊猫神秘地一笑，虽然已是少年，但他笑起来却露出两颗虎牙，有一种稚气未脱之感。

“你瞧着吧，这一次我有办法。”

将湖泊与寺庙隔开的城墙既是过去的一部分，也是我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那些沉甸甸的墙砖承载着风雨飘摇的历史，又默默地以一种无声的语言传达给今天的我们。深色的藤蔓从百年之前垂挂下来，似乎足够一个孩子攀住它，爬到时间的另一头去。

“你该不会想要……”

“不，和你想得不一样。”熊猫说，“即使登上城墙，恐怕也是无法回到过去的。我曾经和我的朋友在上面走了一个钟头，本以为可以像故事里一样从埃及的金字塔里走出来，可是我们不过是到达了小九华，看到了三藏塔而已。我的亲身经历完全可以证明，城墙并非一条时空隧道。”

“那你为什么带我来城墙这里？”

“你听说过穿墙术吗？”

“崂山道士？”我问道。

说到穿墙术，同龄的孩子们都听说过这个古代故事，或者看过它改编的电影。王生去崂山学习道术，砍了一个月的柴后，某一晚忽见道长与客人共坐饮酒。道长剪了一张镜子形状的纸贴在墙上，纸竟化为明月照耀室内。道长向月亮之中投掷筷子，又招来了嫦娥轻歌曼舞。虽然遇到了真正的仙人，道长却连一个最小的法术都没教给王生。王生求了很久，才学会了穿墙术。

“你觉得穿墙而过，是不是就能回到过去了？”熊猫的表情认真极了。

“所有人都会认为你疯了。”我假装伸手去摸他的额头，“喂，你没发烧吧？”

“我不管‘所有人’怎么想。”熊猫躲开了，“只要有哪怕一丝希望，我也要试一试。”

“你如果好好看过那个故事，就该知道，王生虽然学会了穿墙术，但回家一炫耀，法术立刻失灵，闹出了大笑话。”我劝说道。

“问题就在这里，我和王生的目的不同。”熊猫的眼睛亮了，“我仅仅是为了回到过去，不是为了炫耀。”

“可是就算你现在去崂山，也见不到教你穿墙术的仙人了啊。”

“我到我爹那里找到原书，好好地读了一下。”熊猫胸有成竹地说，“那里面提到，道长教了王生一个口诀，王生念完了，道长说声‘进墙去’就行。我想，这口诀就像今天的密码一样，只要猜对了，就能够穿墙而过。”

“你怎么知道这个口诀是什么呢？”我连连摆手，“书上肯定没有提到。”

“比如你忘记了密码，只要反复尝试，总有碰对的时候嘛。”

“那不是像大海捞针一样吗？概率也太小了。”

“在想到更好的办法之前，我打算多尝试几次，万一恰好对了呢？”

我不知道熊猫一共尝试了几次，不过自从他和我提到穿墙术之后，额头总是有点红肿，胳膊和腿上也多了几处瘀青。假如银子知道他竟然想采取这种笨法子回到过去，一定会笑掉大牙，小黛也多半会冷冷地说上一句，咱们走吧，别管他了。

熊猫却兴冲冲地告诉我，他已经快要猜到仙人的口诀了。

这一次，我们已经走到了城墙之下，这里是一条铺着鹅卵石的泥土路，安静极了，走很久也未必能碰到一个人。走到最深处，四周没人的时候，熊猫忽然蹲下身去，系好了鞋带。

“你要做什么？”我不由得紧张起来。

他朝我一笑，然后用力一蹬地，身体就像弹丸般“咻”地射了出去。

“喂，熊猫——”我连忙伸出手，可是，我这样的手又怎么能拦得住熊猫呢？他轻飘飘地擦过了我的手指，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向了城墙，与此同时，我吓得闭上了眼睛。

莫非他真的遇到了传说中的崂山道士，学会了穿墙术吗？这符合我们所知道的现实世界的物理规律吗？当我睁开眼睛之后，熊猫会一阵青烟般消失，即使跑到城墙的另一边也找不到吗？我会和他一起回到过去，在那里吃上他念念不忘的赤豆冰棍和马头牌奶油小冰砖吗？

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各种各样的想法一下子涌入我的心里。真奇怪，为什么明明是那么荒谬，我竟会有一丝相信他能够穿过这厚厚的城墙呢？

“哎哟——”

熊猫的哀号打断了我的思绪，他一头撞在了坚硬的墙砖上，好像被无形的巨手推了一把，一屁股坐到了地上。

“你这个大笨蛋！”

“我不笨，”熊猫疼得倒抽着凉气，嘴上却不认输，“我只是非回去不可，我的朋友在过去等着我，如果我不回去，他一定很难过。”

“可是你连他叫什么名字，是男是女都想不起来了。”

“这不重要，”熊猫说，“重要的是，我听得见我朋友的声音。”

“是吗？”

“每一天都能听到。”他叹了口气，“你不知道，为了找到穿墙的口诀，我又去我爸那儿翻了多少古书。”

“图书馆吗？”

“《神仙传》《悟真篇》什么的都找了一遍，里面净是鬼画符一样的字，一个都不认识。唉，连《西游记》都重读了一遍，没想到还是不行。”

熊猫看起来有点伤心，我却忍不住想笑。

“就算有口诀，也不会在那里头吧。”我说。

“我想也是。”他摸了摸红肿的额头，“后来我又尝试了在电影里看过的‘急急如律令’，还有一些最简单的字，比如‘风雨雷电来去’之类的。”

“然后你的头就变成这样了吗？”我说，“真以为自己是孙悟空啊。”

“真的是就好了，一个筋斗云就十万八千里，回到过去一定超级简单。”他看上去还是不死心。

“你这么想回到过去，除了为了你的朋友，还有什么别的原

因吗？”

“假如我能回去一次，或许学校池塘里的鲛人就不会消失了。”没想到，他真的说出了一个之前没说过的理由，“我真想再看一眼鲛人啊，它一定也想见到我。”

“也许是这样，”我说，“可是你已经长大了，难道不该忘了什么鲛人之类的奇怪的存在吗？”

“恰恰相反，”熊猫斩钉截铁地说，“我觉得忘了鲛人的生活根本不值得一过。”

2 小池塘

在安徒生童话里，有一条为了王子的幸福宁愿变作海中泡沫的小美人鱼。在德国传说里，则有会唱歌的人鱼罗蕾莱，听到她歌声的人会沉入水底。希腊神话里，还有更可怕的海妖塞壬，奥德修斯路过塞壬居住的岛屿，为船夫堵上耳朵，又把没有堵上耳朵的自己绑在船桅上，以免受其蛊惑而发狂。

鲛人也是半人半鱼，却与她们都不同。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李商隐的诗歌里，就隐藏着鲛人的传说。这在很久很久之前的古籍里也有记载：“南海之外，有鲛人，水居如鱼，不废织绩，其眼泣，则能出珠。”“蛟人即泉先也，又名泉客。南海出蛟绡纱，泉先潜织，

一名龙纱，其价百余金。以为入水不濡。南海有龙绡宫，泉先织绡之处，绡有白之如霜者。”

意思是鲛人在龙绡宫中纺织，织出的鲛绡又名龙纱，洁白如霜、入水不湿，而鲛人流下眼泪会变成珍珠。

唐代亦有故事，说的是鲛人从水里出来，住在某人家里，以卖绢为生。鲛人离开时向主人要了一个器皿，哭泣后积了满满一盘珍珠，赠送给主人。杜甫也写过“神女花钿落，鲛人织杼悲”。——似乎鲛人总是一副悲伤的样子。

虽然鲛人的传说谁都知道，可学校的池塘里住着鲛人，却是个秘密。

一个只有两个孩子知道的秘密。

有一天，他们俩坐在池塘边上说着悄悄话。

“鲛人是怎么游到这里来的呢？”男孩问道。他的目光亮若星辰。

“哦，你不知道吗？池塘下面有一条暗河，一直通到大海。”

“那鲛人为什么住在学校的池塘里呢？”

“可能——因为我们这个学校特别小、特别安静，就像海底一样吧。”女孩指着池塘中被阳光揉碎的影子，上面漂浮着一片翠生生的浮萍，“鲛人就在那里，听着我们说话呢。”

“哪里，哪里？”男孩连忙用手中的树枝去搅动池水。

“嘘，小声点！这样鲛人会逃走的——”女孩轻轻拨开他的手，“白天它是不会出现的，都在水底默默地纺纱，或者追逐鱼群玩耍，只有夜晚没人的时候才会上岸，靠在树上看月亮。你看，这棵树就是鲛人的珊瑚。月亮出来后，鲛人常常坐在露出海面的珊瑚礁上想心事。”

“你怎么知道的？”

“我就是知道。”女孩的语气很是笃定，“妈妈跟我说过，鲛人不喜欢太阳，喜欢月亮。”

“可是你妈妈早就不在了。”男孩小声说道。

“那又怎么样？等我能吹笛子的时候，就能把她找回来。”女孩转过头，一条鱼游进了浮萍之中，倏忽间消失了踪影。

“但你爸爸根本不许你学音乐啊。”

“他什么都不懂。”女孩说，“他连他自己都不懂。”

“鲛人到底长什么样子呢？”男孩很怕女孩的爸爸，赶紧问了一句。

女孩忽然把面孔凑到男孩跟前，男孩吓了一跳，身体本能地一晃，差点掉进池塘。女孩离他那么近，近得好像是能听得见她心跳的声音，就像他第一次把邻居家的小猫抱在手里那种半是害怕半是奇妙的感觉。

“你干吗？”男孩看着女孩鼻翼上的一粒淡褐色斑点问道。

那个有趣的斑点像是一个特殊的印记，使得她成为“这个女孩”而不是“那个女孩”。

“就长这样啊，鲛人。”过了好一会儿，女孩才笑着说道，“和我们一样。”

“会说话吗？”

“哪国的语言都会，毕竟是从大海里来的。”

“就是说，我要是晚上来这里，就可以和鲛人说话了！”男孩兴奋起来。

“那不会。”女孩马上给他泼了一盆冷水，“鲛人之间都是心意相通，不需要语言交流的。再说，鲛人看见人类的小孩，就会立刻回到水里，永远不再回来。”

“没意思，”男孩把手里的树枝折成两段，丢进了池塘里，“那要怎么做，才能见到鲛人啊？”

“我不懂，你为什么一定要见到鲛人呢？”女孩说，“每天来池塘看看，让鲛人安静地纺纱不好吗？”

“你不是说，它们的眼泪会变成珍珠吗？”

“坏家伙，所以你是想欺负鲛人，等它哭了收集珍珠对吗？”女孩拍了男孩一巴掌，不过她的力气不大，男孩动都没动。

“对啊。”没想到，男孩竟然承认了。

“你要珍珠做什么？”女孩打量着男孩，“我知道了，前一

阵你说过，想要一个变形金刚，但你爸妈绝对不会给买的。”

“不是！”男孩憋红了脸，“才不是！”

“那是想变成国王吗？”

“有了珍珠就可以给你买笛子了。”男孩半天才说了这么一句。

女孩听了这句话，胸脯上下起伏，一副好像要哭出来的样子。她鼻翼上的那个斑点也仿佛在对男孩说，我要哭了。

不过，她最终把眼泪忍了回去，淡淡地说了声：“不需要。”

“你也是人类的小孩，怎么会知道鲛人住在这里呢？”男孩忽然找到了女孩话语中的破绽。

“我妈妈说的。”

“她也是人类，怎么会知道呢？”

“我妈妈可不是一般的人类。”女孩昂起下巴，“她会唱好听的歌，鲛人是被她的歌声吸引来的。”

“那你也唱歌，把鲛人喊来嘛。”男孩一心想看一眼从没见过的鲛人。

“我不行的，”女孩的身体微微一摇，“即使是很小声地唱，都会被爸爸打，他不喜欢我唱的。”

她在池塘里的影子也随之战栗了一下，那影子比本人更加单薄而纤细。

“我也唱得不好。”男孩遗憾地说，“也就是说，我们是见不到鲛人了。”

“也不是完全没有办法。”女孩晃了晃两条悬在水上的腿。

“你有办法吗？”

“也许，”女孩说，“今晚九点咱们在这里见吧。”

“你爸能放你出来？”男孩不太相信女孩的话。

“他要去厂里值班，到夜里才回来呢。”女孩胸有成竹地说，“你呢？”

“我肯定没问题。”男孩吹了声口哨，“家里不怎么管我的。”

“那不见不散。”

女孩双手一撑，轻轻巧巧地跳了起来。她自然卷曲的头发披散着，一双眼睛却炯炯有神，像是池塘边偶尔出没的虎纹猫。男孩见过那猫一两次，它站在青草丛中，若有所思地看着他，然后扭头而去，转瞬间消失了踪影。

3 大声唱

夜晚学校的池塘是另一番模样。

岸边的草地不再青翠，而是罩上了一层朦胧的色彩，似乎比白昼里柔软了许多。微风吹过宛如绸缎的暗蓝色水面，一粒粒珍珠般的月光来回滚动，像是传说中鲛人流下的眼泪。一蓬低矮的树枝从岸边横斜出去，遮蔽了与池塘接壤的那块地方，树枝上也流淌着月光，正如鲛人倚靠着仰望月亮的珊瑚。

男孩在家里匆匆扒了几口饭就跑到了这里，这是他第一次在晚上来学校的池塘。眼前如梦似幻的景象猛烈地叩击着他的心，男孩目瞪口呆，张开了嘴，却又什么都说不出来。

生平第一次，他感到了自己想要永久地停留在一幅画面里，

守护这里的寂静与孤独，而不是不断地奔跑与破坏。

虽然看起来这里一个人都没有，男孩却不敢大声地呼吸。他退后几步，蹑手蹑脚地在池塘边的石头上坐了下来，等待着女孩的到来。

过了很久女孩才赶到，她的头发依然披散着，湿漉漉的，似乎刚洗过，男孩闻到了一阵肥皂略带苦涩的香味。

“我爸忘了带手电筒，忽然回家来拿，刚走。”她气喘吁吁地解释道，“我等了好久，你知道的，因为我妈的事，他管我管得特别严。”

“嘘——”男孩竖起手指放到唇边，“我觉得，鲛人好像出来看月亮了。”

“才没有呢。”女孩笑了，“我不唱歌，鲛人不会出来的。”

“你敢唱歌了吗？”

“我爸在值班呢，这里也没其他人听见。”

月光照在女孩的脸上，她看上去是那么快活，于是男孩也感到一阵喜悦油然而生，发自内心。

“你会唱什么歌呢？”

“什么都可以呀，我只想大声地唱歌。”

女孩伸开双臂，踮起脚尖，在池塘岸边半跳跃地走着。有那么几下，她的双足凌空而起，几乎就要掉进水里，这再次让

男孩想到了那只消失不见的虎纹猫——那银白的月光缠绕着她朴素的衬衫与长裤，正是道道美丽的斑纹。

“唱什么歌，鲛人才会出来呢？”男孩问。

女孩的眼珠转了转，有了主意。

“鲛人会对着月亮说悄悄话，那个它一定喜欢，就是那个……”她转了半圈，对着池塘大声唱了起来。

半个月亮爬上来
咿啦啦，爬上来
照着我的姑娘梳妆台
咿啦啦，梳妆台……

这首歌广播电台放过，老师在音乐课上讲过，男孩以前也听女孩小声地哼过，但这样放声歌唱还是头一回。

女孩很少唱歌，可是她的嗓子却是那么好，不像一般同龄女孩那样清亮而高亢，而是低沉柔婉，一直抵达心的深处。男孩想，假如声音也有颜色的话，女孩的声音一定是丝绒般的蓝色。

不过女孩什么都没想，只是完全沉浸在大声唱歌的快乐之中。

除了《半个月亮爬上来》，她又一连唱了好几首他们都熟悉的歌，男孩也和她一起唱着。

可是其中有一首很特别的歌，男孩从来没听过。

“这是什么歌？”

“它没有名字。”

“世界上哪里有没有名字的歌呢？”

“真的没有名字。”

“也是你妈妈教给你的吗？”男孩问道。

女孩点点头。

她唱了一遍，又唱了一遍。

男孩懵懵懂懂地感到，那旋律与前面的歌完全不同，仿佛在诉说着一个过去的故事，令人心碎，却又是那么美。可是，他无法彻底理解，只是伸出手去，触到那旋律的表面，就又立刻缩了回来。

然而，只是这么轻轻一触，他也感到了极大的悲哀。

女孩也和他一样，她只是一个歌者，忠实地唱着妈妈留下的歌。

这时，男孩慢慢地抬起眼睛，隐约看见有一只白皙而修长的手攀上了伸向水面的树枝。

“鲛人！”他指给女孩看。

女孩没有停下她的歌声。

鲛人握着树枝露出了水面，它漆黑的头发比历史更长，玉

石一般的面孔上充满了宁静而困惑的神情，似乎在询问：“谁，是谁在唱我喜爱的歌？”却又并不急于知道答案，只是因这歌声之美而动容。鲛人的手中缠绕着一缕缕牵系着过去的丝线，鱼尾上的银色鳞片在月光下闪烁着与女孩的歌声同样凄迷的光泽。现在，小小的学校池塘看起来就如大海一样广阔，如星空一样浩瀚。

鲛人并没有停留很久，也没有和他们说一句话，它只是无声地出现，又无声地消失。女孩的歌唱完之后，鲛人就重新遁入了水中。

一直到很久很久之后，男孩都不能确定，那一晚鲛人是否真的出现过，但女孩的歌声一直萦绕在他的耳边，久久不散。

4 煤渣猴

“你的朋友就是故事里的女孩吧。”我说，“现在可以确定她是个女孩了。”

“平常是听不见我的朋友唱歌的，即使在音乐课上，她也只是张张嘴而已。”熊猫说，“乐器表演永远是小黛去参加，合唱团也另有其人。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我的朋友小心翼翼地收敛着自己的才能，就像鲛人的眼泪变成的珍珠，只是在月夜里短暂地绽放光芒，无人看见，又重新沉入水中。”

“你看见了，那不就足够了吗？”

“不，我当时只是一个笨口拙舌的孩子，连为自己辩解都很困难，又怎么可能向其他人表达出我的朋友有多好呢？”

“这倒是真的——”我笑了，“现在你说话都还比一般人慢。那天上课，老师提问，你明明知道答案，却支支吾吾半天，结果老师等不及就让你坐下了。”

“不要嘲笑我，”熊猫挠了挠后脑勺，“我以前比这更糟。”

“怎么了呢？”

“你知道小孩子会相信很多大人根本听都不要听的事情。比如毛线埋在土里会变成蝴蝶飞出来，擤鼻涕太用劲了会把脑子擤出来，鸡养得时间长了会喊‘奶奶好’之类的。”他说着，自己都忍不住笑了。

“所以，你是想说你曾经相信了哪件荒谬的事呢？”

熊猫停顿了一下，清了清嗓子：“煤渣里能孵出小猴子。”

我笑得怎么都停不下来。

“这确实是以前的你会相信的事情啊。”

“我真的信了啊。”熊猫粲然一笑，这让他本来就亮若星辰的眼睛变得更明亮了，说明这件荒谬的事对他来说并无不快，却是相当有趣的回忆。

“即使是过去，我也不可能相信啊。”

“对啊，你是个现实的人嘛。”熊猫说，“但这件事是我的朋友告诉我的，她看起来也不相信，我却是一听就动了心。爸妈忙不过来，没给我养任何动物，连校门口贩卖的小鸡也不给买，

说买回去养不久就会死掉。我就想，要是能自己用煤渣孵个小猴子多好啊，不用求爸妈，也不用花钱。要是真的孵出来了，我一定会好好地养它，绝对不会用铁链子拴着，要训练它站在我肩膀上，再把我的兰花豆分一点给它。”

“你想得还挺远。”

“对啊，我想我孵出来的小猴子可能是棕色的皮毛，一双火眼金睛，桃子一样的红屁股。长大了给它围上一条虎皮裙，它会变成孙悟空，大闹天宫、偷吃蟠桃、三打白骨精……总之没有它办不成的事，那我可就厉害了。”

“傻瓜，你以为自己是唐僧，还是如来？”

“唉，这个我还没来得及想，事情就已经暴露了。”熊猫苦笑道，“那是个特别冷的冬天，我们都穿着厚厚的棉袄。我不敢在家里做这件事，就在上学路上捡了煤渣藏进棉袄，夹在胳肢窝下面，上课时一动不动地孵着小猴子。”

“那老师肯定会注意到你啊。”我差点笑出了眼泪，“这个世界上哪有一动不动的小学生呢？”

“班主任王老师几乎第一时间就发现了我的异常。”熊猫叹息道，“他问我在干什么，怎么一动不动，表情又那么紧张。我一开始坚决不说，可禁不住老师再三盘问，只好吐露了真相。于是王老师让我把棉袄脱下来，没收了已经碎成无数块的煤渣。

那时，煤渣已经把棉袄里面都染得乌黑。这棉袄是家里为了过年给我新做的，我妈知道后可心疼死了，挥起鸡毛掸子狠狠地揍了我一顿，还让我自己洗干净。那时候家里的水龙头可没有热水，我哭着在冰水里搓棉袄，搓了好久好久，怎么都搓不掉那层吃透了棉袄的黑。”

“太可怜了。”

“但比起洗棉袄，更可悲的是一段时间之内，全班都在乐此不疲地谈这件事。上学路上，吃个早饭，也有人来问你一句，不牵着你的小猴子一起走吗？不给你的小猴子买个蒸饭包油条吗？上个地理课，讲到山西煤矿，大家就一起笑嘻嘻地看着我，好像我和煤有什么密切的联系。这种情况持续了大半个学期，只有我的朋友，在老师没收煤渣的时候说了一句我永远忘不掉的话。”

“什么呢？”

“她冲着全班包括王老师说，你们怎么知道煤渣里孵不出小猴子？”

“你不是说，你的朋友是个很现实的人吗？”

“是的，她告诉我这个传说的时候，也说了她并不相信。”熊猫看向远处，但那里什么也没有，“可是在课堂上，她又的的确确问出了这句话。”

“你在看什么呢？”我问熊猫。

“唉，你知道学校池塘里的鲛人是怎么消失的吗？”他一副若有所失的样子，“在我们还没有毕业的时候，要盖新的办公楼，地又不够，人们就打起了池塘的主意。虽然王老师嘟囔了一句，这下子孩子们没法捞蝌蚪了，但池塘的水还是很快被抽干了，建筑材料也源源不断运了进来。后来我回去看过一次，新的办公楼那么高，可真是气派。”

“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情。”我说。

“池塘的水被抽干的前一夜，鲛人就悄悄地游走了。”熊猫说，“它知道池塘会被夷为平地，它再也不能在水中安静地纺纱，或是靠在珊瑚树上看月亮了；它知道小孩子会长成大人，他们不再放声歌唱，一切即将改变，也终究会改变，于是就那样消失了，仿佛从来没有来过。”

“鲛人的故事本来就是传说啊，它也许压根就不存在。”

“不，它确实存在过！”熊猫一下子提高了声音，“鲛人还给我留下了眼泪变成的珍珠。”

“珍珠，你是说珍珠吗？”

“是的，就在这里。”

熊猫伸出双手，他的手紧紧地握成拳头，然后慢慢地、慢

慢地展开弯曲的手指，他的手指修长，纹路清晰，掌中却空无一物。

可是，我却看见了鲛人的眼泪变成的珍珠。

5

银子家

熊猫始终没有找到任何能让他学会穿墙术、回到过去的口诀。这比大海捞针更加困难，他就像一个头戴透明罩，驾驶飞行器在茫茫宇宙中寻找智慧生命的宇航员，眼看氧气快要耗尽，却仍旧一无所获。

与此同时，他的行踪却一天比一天更诡秘了。

原来，熊猫每天的日程都是可以预料的。除了上学放学，他去的最多的地方就是他爸爸工作的图书馆。一来，他在那里可以坐在书架之间的地板上，戴上耳机安安静静地读上几本书；二来，也是为了查阅资料，找出回到过去的方法。功课不是很忙的周末里，他则会到公园里绕着湖跑会儿步。那里的树枝上

挂着的鸟笼养着白色眼圈的画眉，玻璃缸里尾巴如轻纱般的金鱼缓缓游动，还有“嗡”的一声飞到最高处的空竹，都和过去一模一样。

可是，最近几天放学，他都没有再去图书馆的方向，而是悄悄地跟在一个人的后面。

熊猫说话和动作一向比别人慢，所以走在后面并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注意。他斜背着沉重的书包，拖着脚步，以一种冬天里特有的懒洋洋的姿态走到车棚取自行车。银子和小黛走在他的前面，银子笑嘻嘻地不停地说着什么，而小黛则一如既往地没有任何表情。

银子推了推他那顶荧光色的棒球帽，把钥匙插进锁孔，锁舌发出清脆的“咔嗒”一声，吐了出来。他推出了那辆银灰色的自行车，和小黛一起走进了人群中。在绵羊般熙熙攘攘回家的学生之中，他的帽子和车显得分外耀眼。

熊猫看着他们走到路的尽头，才又开双腿，任由自己那辆黑乎乎的“永久”牌自行车自由地滑行，一会儿偏过来，一会儿偏过去，姿态漫不经心却又灵活巧妙。这一带的孩子从小就在城墙附近的坡道上结伴疯骑，身体像长在车上一样。

熊猫小心翼翼地跟他们保持着一段安全距离，而且银子的注意力全都在小黛身上，完全没有看到后面的熊猫，他在滔滔

不绝地和小黛说着学校发生的趣事，小黛偶尔转过脸看他一眼，露出一种介乎厌倦与宽容之间的神情。虽然他们走在一起，中间却像是隔着一个玻璃罩。

对于这幅画面，熊猫显得习以为常，甚至在车上打了个哈欠。他跟踪这两个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同学，似乎另有目的。

不一会儿，不知道银子说了句什么，小黛忽然一拽书包背带，毫不客气地丢下他，朝另外一条小路走去。这可害苦了熊猫，他一个急刹车，才硬生生地靠在路口的墙上。幸好，银子没有犹豫，也没有回头，就追了上去，又是赔不是，又是主动帮小黛拎书包。

“我自己有手。”熊猫听见小黛冷冰冰地说道。他差点笑出声来，暴露行踪。

“放学累了嘛，”银子讨好地说，“你的手是弹钢琴的，要小心受伤。”

“受伤了正好，我又不喜欢弹钢琴。”小黛仍旧自己拿着书包，只是放慢了脚步。

“但你花了那么多时间练琴……”银子嗫嚅道。

“我还花时间跟你说话了呢。”小黛冷笑了一声。

“这个，你说我也知道，你从小就烦我。”银子一点也不生气，只是一个劲儿地说好话，“对了，我发现你以前最爱吃的

那家梅花糕又出摊了，明天去给你买。”

“小孩子才吃那么甜的东西。”小黛走得很快，“我明天要上辅导班，后天也是，你不要来找我。”

“不是啊，我也喜欢梅花糕。”熊猫心想。这时小黛家鹅黄色的小洋楼到了，这幢楼和以前一模一样，只是旧了一点点。

小黛走上台阶揿了门铃，银子本能地退后了一步。门开了，她的齐耳短发轻轻一晃，就消失在门后。银子独自在那里又站了一会儿，熊猫在自行车上看着她。只见银子退了一步，又退了一步，过了好久才上车离开。

熊猫骑过那个位置的时候张望了一下，原来，那里有一株梨树探出了高高的围墙，这个时节枝头正开始绽出雪白清冷的花朵，但尚未盛开，还可以看得到小黛家二楼的窗口。熊猫试着想象了一下“朋友”在里面触摸钢琴的样子，却无法在心中勾勒出她的面容。

这时银子的身影已经到了下一个巷口，眼看就要不见了。于是熊猫赶紧蹬了几下，跟了上去，转过一个弯，又是一个弯，第三个弯的时候，就到了。

银子家现在与以前大不相同了。

过去，他就住在熊猫家附近那一排铅灰色明信片似的平房里。那对童年的熊猫充满了诱惑力的藏宝图似的羊肠小道，就

是银子每天上学的必经之路。就算闭着眼睛，银子也能从里面走出来。他会数着数走到第九块凹凸不平的石板，条件反射般地轻轻跳过去，也曾经在墙角偷偷撒尿，害死了那里刚冒头的一棵小苗。

熊猫有时会在上学迟到的路上遇到银子。他们像战场上的士兵那样严肃地互相点头致意，不说一句话，然后一起往学校狂奔而去。然而银子的动作比熊猫快得多，他总是能踩着铃声进教室而逃过老师的怒吼。

但过去已经过去了。

银子家早就搬离了平房，不仅有好几层，还有个独立的院子。小黛回家后，银子把他的银灰色自行车蹬得飞快。等熊猫追上他时，他已经到了新家门口。熊猫没有跟银子打招呼，而是停了下来，看着他扭开门锁，把车推了进去。

银子的新家有两扇对开的古铜色大门，门锁是一对兽头，下面垂挂着滑溜溜的圆环。这门十分堂皇，似乎在为门里的居住者发出某种有力的宣言，可是矗立在这一片灰蒙蒙的居民区里却又显得有几分滑稽，好像飘浮在那里，接不上地气似的。

“又不是皇宫。”

熊猫低声嘀咕了一句，退到较远的地方，把“永久”靠在一棵广玉兰树上，远远地注视着那两扇大门。门始终嘴唇一般

紧闭着，缄默不语。他朝那雕着兽头的门走了几步，又回到了原处，从地上捡起一片广玉兰扁平而油亮的绿叶，把它插在自行车龙头上，“啪”的一声，用力踢起了撑子。

接着，他摇摇晃晃地骑上自行车，离开了银子家。“永久”画出优美的弧线，几乎接近了地面，却并不摔倒，又滑向了路的另一侧。似乎这是一条茫茫大海中独自航行的小船，而龙头上的那片绿叶，正是扯满的风帆。

熊猫为什么要跟踪银子和小黛呢？

他没能穿过现实中的墙回到过去，他甚至没能穿过任何一道墙。



第三章 拯救卜卜星

ZHENGJIU BUBUXING

1 小卖部

“你为什么要跟踪银子？”我问熊猫。

“假如能回到过去，我会把我养在铅笔盒里的虎头蚕分一条给银子。”他没有直接回答，而是说起了虎头蚕。

“银子啊。”我说。

“对啊，就是我们班的银子。”熊猫说，“我嘛，以前欠他一条虎头蚕。”

“怎么回事？”

“那时候不是流行养蚕宝宝吗？”他又重新靠回了树弯。

“你现在也可以还给他啊。”

“那个，我和他都不怎么说话了。”熊猫露出了为难的表情，

“他家的小卖部也不在了。”

四周昏暗而静谧，几乎可以听见彼此的呼吸，我们俩并肩站在博物馆亮着微弱灯光的展柜前。

熊猫的一只手按在玻璃上，转过脸对我说：“你相信世界上有仙人吗？”

我没说话。

但熊猫也并非在向我寻求答案。他背对着我，重新将目光投向光束集中处那片刻着文字的龟甲。

“假如遇到仙人，就能回到过去了吧？”他自言自语地喃喃道。

“能吗？”

“你知道这上面写了什么吗？”

“古代的字很难认。”

“一点都不难认，这片写的是‘我来自卜卜星，虫洞的另一端’。”熊猫一一指给我看，“那片有点歪歪扭扭的看见了吗？写着‘塑料机器人可与卜卜星通话一次’‘集齐三色橡皮泥可与卜卜星通话一次’‘下象棋赢了可与卜卜星通话一次’……”

“谁告诉你的？”

“山中住着的仙人啊。”熊猫一本正经地答道。

“可是，卜卜星不是一种袋装零食吗？”

“对，鹅大娘的小卖部就有。”熊猫凝视着龟甲，“但我当时真的相信有一天，我也会像银子一样幸运地遇到仙人。”

从前学校门口有一个什么都卖的小卖部。

这个小卖部的门脸可真是小，只够站一个人。门面上方挂着个快要掉下来的木牌，写着歪歪扭扭的三个大字“小卖部”，“小”字的红油漆经过风吹雨打，剥落得都快看不見了。小卖部里的主人是系着花布头巾、昏昏欲睡的鹅大娘，你得大喊一声，她才会猛地惊醒，伸长脖子探出柜台，用一种凶神恶煞的语气问你：“喊魂啊？”

可是鹅大娘的小卖部装得下整个宇宙。

熊猫上学时总是忘记带东西，不是忘了铅笔，就是忘了字典。明明早上都收拾好了，但他的动作慢吞吞，一转眼又给忘了。为了这个，熊猫妈妈至少骂了他一千遍，还在他脑瓜上钉了无数个“毛栗子”。

到了学校，老师就请熊猫回家去拿。可是熊猫爸爸一早就去图书馆上班，熊猫妈妈也骑车到湖滨饭店去下馄饨了，家里大门紧锁。每当这时，熊猫就走向鹅大娘的小卖部，然后大喊一声。

“喊魂啊？”系着花布头巾的鹅大娘从柜台后探出头，凶神

恶煞的。

“鹅大娘，我的×××忘带了。”

不管是什，鹅大娘都会在柜台下面窸窸窣窣地摸索一阵，丢到柜台上，接着习惯性地搓一搓她那又宽又大的手掌，取下挂在墙上的黑皮本子，开始记录。

“熊猫，一支铅笔。”

“熊猫，一本字典。”

“熊猫，一袋老鼠屎。”

“熊猫，一碗面条。”

面条是从小卖部后边居民楼里端出来的，熊猫始终不知道下面条的是谁，只知道那碗面条堆得小山似的，还有一块猪油渣和两根青菜。而且必须站在柜台边狼吞虎咽地吃完，然后把碗交还给鹅大娘。

全校孩子都相信，世界上没有鹅大娘的小卖部没有的东西。不过每到月底，鹅大娘都要和一两个做父母的大吵一架，熊猫曾亲眼看见班上同学被父母揪着耳朵拎到小卖部来。

“熊猫，一条蚕宝宝？”鹅大娘罕见地抬起头来，她的花头巾都歪到了一边，“你要买蚕宝宝干吗？”

“养啊，”熊猫哭丧着脸，“班上同学都在养，好不容易才说服我爸妈，已经晚了。”

“唔——”鹅大娘陷入了沉思。

“没有吗？”熊猫绝望地看着鹅大娘。

“打烊了，我让银子明天带给你吧。”鹅大娘硬邦邦地甩出一句，“砰”的一下拉上了柜台的柜门。

这一回，她没有在黑皮本子上记熊猫的名字。

银子是鹅大娘的儿子。

他和熊猫同班，个子挺高，却不得不坐第一排，因为银子一上课就如坐针毡，捣捣这个，戳戳那个，动不动拽前排女生的长辫子。前排没人了，他才能安分点。说到底，银子根本不高兴上学，要不是鹅大娘每天押犯人一样押着，他早就跑到玄武湖去玩了。

银子和熊猫说不上多要好，却也不是不要好。一放学，所有的孩子都往鹅大娘什么都卖的小卖部跑，只有银子拖着脚步，似乎特意要避开汹涌的人群。正好熊猫慢吞吞地下楼，这时他们俩就会聊上几句。

“我家的小卖部什么都有。”银子炫耀地推了熊猫一下。

“什么都没有。”熊猫莫名其妙被推，有点生气。

“明明什么都有。”

“就是没有。”

“我家的小卖部连熊猫都有！”

“你再瞎说，我喊鹅大娘来揍你。”熊猫恐吓他，银子最怕鹅大娘了。

“我不怕，我不怕，我不怕。”银子踩着一只脚直嚷嚷。

“有样东西，你家小卖部没有。”熊猫走下几级水泥楼梯，放慢语速说道。他那平时仿佛睁不开的眼睛发亮了。

“什么？”银子愣住了。

“乌龟壳。”熊猫说，“我爸带我去博物馆，看过刻着字的乌龟壳。”

“真的刻着字吗？”银子忘记了和熊猫的争论，立刻被吸引了。

“当然。”

“什么字？”

“不认识的古代的字。”熊猫说。

“要是我在就好了，肯定能认得出来。”银子羡慕地说。

“那让你妈带你去呗，公交车坐七站就到了。”熊猫觉得这事再简单不过了。

2 乌龟壳

银子听了这话，兴冲冲地回到小卖部，把书包往货箱上一放，就跟鹅大娘闹道：“妈，我要去看乌龟壳。”

“什么玩意儿？”

“熊猫他爸爸带他去博物馆看乌龟壳了，我也要看！”

“你爸到小商品市场去进货了。”

“那你带我去。”

“我要看铺子，走不开，以后带你去。”

“又是以后，每次都是以后！”

银子死死抱着他妈妈的腿，大哭起来，鹅大娘扇了他好几下，他还是赖在地上不起来。

“乌龟壳有啥好看的！”鹅大娘终于发怒了，“上次考试及格了吗？你们王老师说了，你要是再敢把你挖的蚯蚓放到他水杯里，他来我们家吃面就不给钱了。”

这是实话，王老师是个单身汉，每周都会到小卖部来买一碗榨菜肉丝面，其他时间吃食堂。鹅大娘想起蚯蚓的事，收他钱的时候总是有点惭愧，于是拼命下料。面愈来愈咸，每次王老师吃完都要咕嘟咕嘟喝上一搪瓷缸的水。

银子终究没有看成乌龟壳。

熊猫听说以后，求着他爸爸又去了一次，把几块乌龟壳连同上面的古代文字都绘了详图送给银子。银子虽然说了“谢谢”收下了，头却一直低着，不是很开心的样子。

一个月之后，银子忽然在操场跑步时喊住了熊猫。

“你知道乌龟壳上写了什么吗？”

熊猫边跑边摇头。

“我就知道。”银子故意放慢了脚步，他比熊猫跑得快。

“不可能。”

“真的。”

“那你说说，写了什么？”

“我说了，你可不能告诉别人。”

“不告诉。”

“记得那块最大的吧？”银子凑上他的耳朵，“我来自卜卜星，虫洞的另一端。”

“什么？”熊猫停住了，“外星人？”

“你小声点，”银子说，“仙人说了，只能我们俩知道！”

“仙人？哪来的仙人？”

“住在山里的仙人。”银子一点没笑。

“仙人来小卖部了？”熊猫咳了两声。

“当然不是，”银子也觉得这有点不像话，“是我前一阵爬紫金山时遇到的。”

“紫金山啊。”

“怎么，你不相信？”银子急了，“我就是在紫霞湖边那个亭子里遇到他的。”

“仙人长什么样？”

“一个白胡子老头，”银子想了想，“长得嘛有点像王老师，但可比他老多了。”

熊猫沉吟不语。

“这你还不信？”

“不是，”熊猫说，“我在想，仙人为什么要告诉你卜卜星的事。”

“看你笨的！”银子拍了下熊猫的头，“当然是为了拯救卜

卜星人啊！”

“卜卜星出了什么事？”

“有一颗小行星正在向着它飞去！”银子夸张地摊开手，“我们必须通知卜卜星人，让他们赶快逃走！”

“怎么才能联系上卜卜星人？”熊猫真的紧张了起来。

“等我通知吧。”银子神秘地眨了眨眼睛。

“哦。”熊猫呆呆地应道。

银子如约带来了鹅大娘送给熊猫的蚕，熊猫把它养在铅笔盒里，每天都要摸上十几遍，睡觉前不看它一下不放心闭眼。蚕是一种梦幻般的昆虫。雪白安静的蚕宝宝在养蚕人的精心喂养下，终有一天可以爬上山吐丝结茧，最终化为飞蛾翩然而去，不是很像一场梦吗？小时候，孩子们一点都不害怕它，反而对它着了迷。

每一条蚕结出的茧会是什么样？形状不同、颜色也不同，白的、浅黄的，还有稀有的粉红和淡绿。可是在最后的一刻到来之前，谁也不知道。

就像成长本身。

除了交流养蚕心得，银子每天都会带来卜卜星人的消息。这些消息变化多端而毫无逻辑可言。它们只有一个共同点——

卜卜星人永远处于危险之中，眼巴巴地等待着他们俩的救援，而且，必须通过银子才能和他们联系。这一点让熊猫觉得很不方便，然而也无计可施。

救援的方法也是千奇百怪。

比如熊猫连做十个俯卧撑，银子就能和卜卜星人通话三秒钟。熊猫绕着操场跑一千米，银子就能给卜卜星发去一组信号。熊猫在同学面前完整地唱一首歌，卜卜星就能稍稍偏离轨道，暂时避开小行星的引力。

还有更离谱的。

熊猫收集十二张明星贴画交给银子，卜卜星就能吃到仙人在山中储备的食物，延长他们的生命。熊猫攒齐了零食赠送的一套小卡片，卜卜星人就能在银子的帮助下多挖一个地洞，万一发生碰撞时，不至于全军覆没。不用说，鹅大娘的小卖部既然能装得下宇宙，这些玩意儿就更不在话下了。不过小卡片比明星贴画更麻烦，仅仅花钱是不够的，零食赠送的小卡片常常是重复的，有时攒一个月都未必能等到银子指定的那一张。

还有，假如熊猫把他家亲戚送的变形金刚借给银子玩上几天，那么卜卜星人就能打开时空隧道一分钟，送走老人和孩子。与人类不同，卜卜星的老人不是皱巴巴的，孩子的脸也不像苹果，他们全部长得一模一样。

当然，一段时间之后，熊猫也产生了怀疑。

“为什么我做俯卧撑和跑步，你就能和卜卜星人通话？”熊猫从地上爬起来，喘着气问银子，“再说我唱歌还有点跑调，卜卜星人听了只怕要捂住耳朵。”

“你不懂，这是引力场的作用。”银子高深莫测地说，“就像牛顿的苹果。”

“但我怎么觉得，你是在骗我去你家小卖部买东西。”熊猫试探地看着银子。王老师说过，眼睛是心灵的窗户，一个人有没有说谎可以从眼睛里读出来——王老师就是这样抓住踢翻了花盆的熊猫的。

“随你信不信，我爸到外地去做其他生意了，连人都见不到。”银子说，“我妈又那么忙，我恨不得小卖部关门，她有时带我出去玩才好。”

银子虽然是单眼皮，眼珠却像风车般不停地灵活转动，偶尔停住的时候，又显得纯真而无辜。那时候，熊猫并不知道，人们的话可以既是真话，同时又是假话。在这一点上，银子耳濡目染，实在比他懂得早得多。

“仙人既然能把食物送到卜卜星，那他为什么不能直接救卜卜星人呢？”熊猫提出了一个银子几乎无法回答的问题。

“他不能，”银子深吸了一口气，“因为，仙人虽然有着厉害

的法术，却不能改变天命。”

“天命？”

“就好比和我爸爸一起跑生意的朋友忽然在路上出了车祸，现在腿上装了一条钢架，连走路都困难。”银子学着鹅大娘的样子叹了口气，“我妈就在饭桌上说，早不出事晚不出事，这是天命啊。”

说完，他又用那种兼具狡黠与真诚的目光看着熊猫。

熊猫想象着那个腿上装着钢架的人一寸寸挪动步子的模样，不觉间信了银子。

可是，无论他如何穷尽全力地去拯救卜卜星人，那颗不存在的小行星依然以每秒几十公里的速度向卜卜星飞去，使得卜卜星的未来充满了不确定性。正如时间也是这样毫不留情地向前推进，把拯救卜卜星的熊猫和银子变成了过去，以及过去的过去。

3 百货店

鹅大娘的小卖部越来越红火了。她把隔壁的一间平房也租了下来，店面扩大了一倍，“小卖部”的牌子一摘，变成了“银子家百货商店”。

这是因为银子的爸爸到南方去倒腾，总是能进到此前人们没见过的货物，比如音乐铅笔盒啦、铁罐听装的牛油曲奇啦、时髦上天了的萝卜型靛蓝牛仔裤啦……熊猫妈妈也领着熊猫来逛了一圈，拿着牛仔裤里里外外捏了半天，最后也没舍得买，而是一咬牙，给熊猫买了个夏天挂在床上的微风吊扇。这个东西可管用了，此前无论天气多热，就只能全家人敞开大门，聚在客厅的电风扇下面——熊猫还是热得不行，干脆躺在饭桌上。

去楼下乘凉也行，可每个人的凳子搬上搬下，也是够吃力的。有了从银子家百货商店买来的微风吊扇，三个螺丝组成了一张笑脸，熊猫把手枕在脑后，看着它转呀、转呀，在凉席上渐渐沉入了梦乡。

与此同时，零食里赠送的小卡片也不断变出新的花样，熊猫依然在认真收集，但银子却渐渐对卜卜星失去了兴趣。原来，他每天都会向熊猫通报卜卜星的近况，现在一周都不见得会说上一次了。当熊猫集齐了小卡片交给他的时候，银子也不再一蹦三尺高，而只是淡淡地说上一句“谢谢你”，就好像卜卜星忽然间飞到了另一个距离遥远而安全的星系，拯救它的任务也变得可有可无，这多少让熊猫感到有点失望。

鹅大娘的小卖部不需要银子算账，鹅大娘一个人掰着指头就能算得过来。现在却不同了，银子放学后，总是在自己家百货商店帮忙。不到小学毕业，除了进货还要依靠爸爸，店里其他事情，银子都能张罗得起来。叔叔伯伯来店里找爸爸谈个事，他递烟敬茶也很是熟练了。

不过，银子爸爸说让银子跟着他去外面做生意时，却被鹅大娘断然否决。

“儿子像你一样，能有什么出息？”

“咳，他不是块读书的料，就跟猪大肠似的，拎起来是一

挂，放下去是一摊！还不如早点跟着我出去见识见识。”

虽然这么说，银子爸爸却听了鹅大娘的话，继续让银子读了下去。

熊猫不知道这些。最让他伤心的一件事是，银子竟然彻底忘了卜卜星的时空隧道。

他想，银子已经好一阵子没有给卜卜星人发去信号了，他们也许等急了。于是在某个夜晚，熊猫小心翼翼地拿出那个有点旧了、一条胳膊转动已经不太灵光的“大黄蜂”，用条毛巾裹着放进书包，在放学时叫住了银子。

“银子——”

“有事吗？”银子边急着往商店跑边回头问道，熊猫低头看见他穿了双簇新的白球鞋，鞋带是散开的。

“你鞋带散了。”

“噢，不要紧，回家再说。”银子随手指向“百货商店”，他原本是很少和同学一起光顾自家“小卖部”的，可现在商店招牌上缠绕着五颜六色的霓虹灯，还有自己的名字，那就又不同了。

“这个给你。”熊猫连忙从书包里取出“大黄蜂”递给银子。

银子只得停下脚步，一层层打开毛巾，那个变形金刚露了出来。在阳光下，它看起来好像比以前缩小了一点，颜色也不

那么鲜亮了。

“哦，这个啊……”银子把它又交回熊猫手上，“你自己玩吧，我没时间呀。”

这么说的时候，他的鼻尖不易觉察地翘了起来。

“可这不是玩的，”熊猫拿着“大黄蜂”，并没有立刻放回书包，“这对于卜卜星人意义重大，他们可以救出老人和孩子——虽然他们全部长得一模一样。”

“为什么？”银子居然反问道，“这和我们玩变形金刚有什么关系？”

“引力场的作用啊。”熊猫的脸颊有一点发热，“那样他们才能打开时空隧道一分钟……”

“我跟你说的吗？”银子皱起眉头，然后猛地蹲下身去，系紧了鞋带。

熊猫感到一阵恍惚，银子真的对他说过这样的话吗？还是说，关于卜卜星的一切都是他自己想象出来的呢？可是他们曾经那么热烈地讨论，甚至连卜卜星人的喜好也记得那么清楚——他们就像喜鹊一样酷爱闪闪发亮的东西：钻石、玻璃碎片和星星。不过钻石在卜卜星是太常见的矿物，人人家里都有一大把，用望远镜观看星星却要收一毛钱，还要排很长的队才能看到。银子说，卜卜星人也能用望远镜看到蓝色的地球。那能看到我们吗，

熊猫问。不能，银子说，卜卜星人并不知道是谁在帮助他们，但我们帮助别人并不是为了让别人知道，对吗？

“也许说过吧。”熊猫喃喃道。

“我得走了，”银子以一种成年人才有的气派在他肩头拍了一下，“你以后来我家玩变形金刚吧，全套都有，我爸朋友给我从国外带的，比这一版厉害多了。”

“哦。”熊猫隔着毛巾，摸到了“大黄蜂”那条不太灵光的胳膊，然后默默地把它塞进了书包。

银子说完就走了，熊猫看着他家商店的招牌，心想，卜卜星人也能用他们的望远镜看到这个招牌吗？能看到上面闪闪发亮的银子的名字吗？还有，现在只剩下他一个人了，没人找得到仙人，也没人发送信号，卜卜星人又处于完全失联的状态，那么拯救计划怎么办呢？他们还能打开时空隧道，救出那些长得一模一样的老人和孩子吗？

会不会，世界上原来就没有卜卜星和卜卜星人，所有都是银子的谎言呢？

可是，这谎言又是那么那么真。

4 虎头蚕

另一方面，养蚕的事业也还在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即使是很忙个不停的银子，也不免受到学校里这股热潮的影响——不管怎么说他还是个小孩子。

虽然在课本里读到了“遍身罗绮者，不是养蚕人”，但无论是熊猫还是银子，谁也没想过要穿上罗绮。他们只是一片痴心地扑在蚕宝宝身上，仿佛那是一条条小龙，养大了就能乘着它们腾云驾雾飞上天似的。

每个孩子都在千方百计地采摘桑叶，又波及各家的大人，终于使得桑叶一天比一天紧俏起来。然而，嗷嗷待哺的蚕宝宝却是一天也等不得的。偏偏这一带只有熊猫家院子里栽着几棵

桑树，占尽了天时地利。熊猫一夜之间变得炙手可热，连一向高傲的小黛都和同学一起来找熊猫玩了。虽然熊猫心里知道大家是为了桑叶，但他还是不禁呼朋引伴，感到飘飘然起来。

不仅如此，熊猫爸爸为了弥补儿子一开始没能养蚕的遗憾，从图书馆的同事那儿给熊猫要来了一条独一无二的虎头蚕。别的蚕宝宝都是白白胖胖，摸上去像缎子般丝滑，虎头蚕却是黑色的，略短，一眼望去就威风凛凛，加上吃不完的桑叶，不知为熊猫引来了多少羡慕的眼光。

有了这条虎头蚕，其他蚕宝宝立刻黯然失色了。熊猫的铅笔盒顿时变成了一个宝藏，课间总是有孩子围绕在旁边，期待着熊猫打开它的一刹那，可以一睹虎头蚕的风采。

银子也没忍住，他假装和熊猫的邻座聊天，一面悄悄探头朝那打开的铅笔盒里瞄了一眼。只见那铅笔盒里似乎发出宝光，那条“天下无双”的虎头蚕正在不紧不慢地吃着桑叶，发出悦耳的“沙沙沙”。不过此时，熊猫正在对另一个孩子说，别的蚕吃桑叶才是“沙沙沙”，虎头蚕则是“苏苏苏”，好像在唱歌似的。

“别吹牛了，世界上哪有会唱歌的蚕。”银子翻了个白眼。

“怎么没有？”熊猫说。

“蚕又不是小鸟。”

“世界上有卜卜星人，就有会唱歌的蚕。”熊猫慢吞吞地，却也是故意地答了这么一句。

银子没想到熊猫会这么说，他一下子说不出话来。不过，只是一秒钟之后，他就反应了过来：“噢，我说有就有，说没有就没有。”

“你这是不讲道理。”

熊猫说不过银子，于是“啪”的一下合上了铅笔盒盖，不许他看虎头蚕了。

“有什么稀罕的，我让我爸也给我买一条。”银子拍了拍桌子。

当天晚上，银子爸爸卸下一车货，刚进店门，银子就缠着他，要他弄条虎头蚕来。

“什么虎头蚕？”

“就是一种黑色的蚕，可神气了。”银子看看他爸爸的脸色，下意识地并拢了脚尖。

“不是我说你，多大的人了，还玩这些虫子。”银子爸爸从鹅大娘手中接过绞好的热毛巾，擦了擦汗，“一天到晚考零蛋，店里又啥都不会，你这小子能有什么出息？”

“我每天都搬货的……还帮我妈记账了……”银子小声嘀咕道。

“还有脸把搬货拿出来说，狗熊掰苞米似的，搬一件掉一件，败家子……”银子爸爸摇头道，“上了几年学也就学了几个数字，可把你兴死了！”

银子听了这话，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盯着他爸爸，看得银子爸爸心里发毛。

“怎么，我说错了？”

“随你怎么说吧。”过了一会儿，银子才垂下眼睛，换了一副懒洋洋的神气，“反正这几年你天天不在家，我在你眼里永远好不了。”

“反了你了——”银子爸爸抬起厚墩墩的巴掌，以前每逢这时，银子早就哭喊着钻到鹅大娘怀里去了，可这一次没有。

“你知道你端着一碗刚下的拉面去我们班开家长会，我在同学面前有多丢脸吗？”银子忽然来了这么一句，说完，他看也没看他爸爸的巴掌就去理货了。

这一下，轮到银子爸爸愣神了。

“吃个拉面有什么关系——”银子爸爸自言自语道，一甩手，把凉了的毛巾扔回水盆里，“啪”地溅起一片水花。

“你有毛病啊？”鹅大娘立即嚷道，“又是骂人，又是乱扔东西！”

“这孩子就是你惯的，现在和老子对着干！”

银子一面毫无表情地听着他们吵架，一面麻利地把装货的纸箱拍平，抖开一条粉红塑料绳束成一捆，系紧，又用牙齿一咬。鹅大娘早就说过，这些纸箱不能随便丢，回头有人来收，四毛钱一斤呢。

不知道为什么，爸爸越是不理会，他就越是想要得到熊猫的那条虎头蚕了。

银子边捆边动脑筋，不久就有了个新点子。

那天课间，银子径直走到熊猫的课桌旁坐了下来。

“熊猫，给我看看你的虎头蚕。”

“你家里不是给你买了吗？”熊猫有点奇怪，“怎么还看我的？”

“嗯，我爸爸去南方给我买了，还没回来。”银子随口扯了个谎，这对他来说就像吹泡泡一样容易，“先看你的过过瘾呗。”

熊猫有点不乐意，因为虎头蚕越长越大，眼看就要结茧了。它会不会结出一个金色的茧呢？所有人都很期待。在这种关键时刻，熊猫不希望任何人打扰它。

不过，基于他和银子曾经有过共同拯救卜卜星的交情，他勉为其难地打开了铅笔盒。

“喏，只能看一眼。”

“哎哟，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小气啦？”银子一面调侃道，一面探头瞧了瞧铅笔盒里。只见那条虎头蚕好像又长大了几寸，正气定神闲地嚼桑叶呢。他不自觉地探出手指，想要碰一碰它那黝黑的身体。

“看完了没？”熊猫就要合上盖子。

“熊猫，你知道我最近和卜朴星联系上了吗？”银子按住他的手，盯着虎头蚕说道。

不说这个还好，一说这个，熊猫简直气不打一处来。

“是卜卜星！”他合上盖子，把铅笔盒塞进了抽屉，不打算理银子了。

“对对，卜卜星。”银子连忙纠正道，“那个，又恢复通信了。”

“别骗我了！什么卜卜星，根本不存在，都是你胡编的。”这么说出口的时候，熊猫竟然把自己吓了一跳，这不是他真正想说的话。

“哪会不存在，”银子略显尴尬地反驳道，但他的脸一点儿都没红，“我说过不存在吗？”

熊猫瞪着他，但银子前一阵只是态度冷淡，倒确实没有正面否认过。

“对吧，只是通信中断了。”银子好声好气地解释道，“你也

知道，我家店里忙不过来，最近才抽了个空跟卜卜星联系上。”

“真联系上了？”熊猫瓮声瓮气地问道。

“可不是嘛。”银子用力一拍手，“卜卜星人急坏了，一直等着咱们的消息，急得他们脸上都长褶子了！”

这么一说，熊猫忍不住笑出了声。

银子看气氛好一点了，连忙顺水推舟地说：“熊猫，你不能让他们失望啊，得赶紧帮他们打开时空隧道，多送几个卜卜星人走。”

“怎么打开？”熊猫疑惑道，“上次我借你变形金刚你又不要。”

“因为打开方式变了啊。”银子避开他的目光，声音也变轻了，“现在，需要一条蚕。”

“你说什么，我听不清楚。”

“我说，现在需要一条蚕，”银子低声道，“嗯，一条虎头蚕……”

他还没有说完，熊猫的脸色已经变了。

“哎，你不要着……急，”银子的舌头打起了结，而他之前在同学亲戚间一直是以嘴皮子溜而著称的，“卜卜星人不会让你吃亏的，他们会跟你交换的。你想要什么，赛车模型？卡通表？”

“我不换。”熊猫眼中的怒火渐渐熄灭，转为一种黯淡的金色，就像木炭燃尽的那种颜色，“还有，永远别再和我提卜卜星了。”

“熊猫，我不是那个意思——”

这时上课铃响了，熊猫抱紧他的铅笔盒，缩进了角落里。

5 金色茧

然而不久之后，那条虎头蚕意外地失踪了。

事情发生在熊猫他们去上体育课的时候。那是一个细雨蒙蒙的上午，体育课临时换成了室内做游戏，老师全程看护。熊猫后来总是想，假如没有下雨，虎头蚕还会不会失踪？不下雨，他们就会像平时那样在操场上课，大家自由活动之后，他就既可以趁机溜回教室看看虎头蚕怎么样了。或者，假如那天他能多一个心眼，把装着虎头蚕的铅笔盒带在身边，那个铅笔盒并不算很大，完全可以藏在怀里……可是人生是没有假如的。

那节课，只有银子一个人在教室里——虎头蚕失踪的前一天，他在爬梯子到货架高处拿东西的时候扭伤了脚，连走几步

都疼得龇牙咧嘴，实在没法和大家一起做游戏了。

熊猫记得做完游戏后，自己顾不上和其他人去小卖部喝口水，而是好像有预感似的一鼓作气跑回了教室。回到课桌的一刹那，他惊呆了，铅笔盒的盖子敞开着，七八条雪白的蚕宝宝在里面安静地嚼着桑叶，但那“沙沙”声蓦地变作轰然巨响，一直在耳边回荡——

独独那条最宝贝的虎头蚕不见了。

熊猫一回过头，就看见银子满不在乎地把一条腿跷在课桌上，正在跟进来的同学们吹牛。他想要大声质问银子，可是真的到了跟前，却只问出了一句：“银子，你看见我的虎头蚕了吗？”

“没有啊。”银子答得很快，说完又滔滔不绝地和同学聊起爸爸给他从南方带来的恐龙蛋挖掘工具了，那是由铲子、刷子、放大镜之类组成的一套高级货，本地小孩子连听也没听说过。银子一面说，一面还得意扬扬地抖动着他那只扭伤了的脚。

熊猫说了声“噢”，就回到了自己的座位。

继续问下去，他们俩肯定会打起来。熊猫不是怕自己打不过银子，但他特别不愿意和银子打架。那样会让他感到，卜卜星真的完蛋了。

但他的心里无法平静，下面一节课，他一直在翻来覆去地想银子的回答。

“没有啊”这三个字是真话，还是假话？

银子是没有看见虎头蚕，还是看见了不想管，或者……

毕竟班上只留下了他一个人，无论发生了什么，都是有可能的。

熊猫也想过去找班主任王老师，可是走到教师办公室门口，他听见王老师正在对一个女老师抱怨：“肉怎么又涨价了，这点工资都快不够我吃饭了。”

于是熊猫默默地向家走去，他想，王老师太可怜了，还是别用虎头蚕去烦他吧。

晚上妈妈做了鸡蛋煎饼，熊猫本来可以一口气吃五张，但这次却只吃了三张。饭后，爸爸问他怎么了，他终于忍不住道出了事情的原委。

“你的意思是银子拿走了？”熊猫爸爸放下手中的书说道。

“就他一个在教室里。”

“你们俩不是好朋友吗？”

“现在……不是了。”

“没有亲眼看见，不能随便怀疑别人。”

“爸爸，你能帮我再去弄一条吗？”

“季节过了啊。”爸爸沉思了一下，“要不，明年？”

“那算了。”

熊猫沮丧地看着妈妈把剩下的鸡蛋煎饼放进了碗橱，明年就晚了，明年就算有十条虎头蚕，也和今年不一样了，但这些，大人们是不懂的，他们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忙。

临睡前在被窝里，熊猫一只手握起拳头，另一只手则摸着拳头上突起的关节，连牙齿也咬得紧紧的。那一刻，他恨不得银子马上死去。

这是熊猫第一次那么恨一个人。

不过这种恨并没有持续很久，只是一会儿工夫，他就沉入了梦乡，梦里他千辛万苦地爬到了山顶上，在那里，有一枚金色的茧。熊猫欣喜若狂地打开了它，却发现里面空空如也。

那一秒巨大的失望对他来说，也是前所未有的体验。

第二天，熊猫没有和银子说一句话。

第三天也没有。

连续十天，他们都没再说话了，甚至连点头招呼都没有。

这对熊猫来说，是一种必须保持的态度和尊严，但从另一方面来说，银子可能根本没有意识到——他又为家里商店的事情忙得不可开交，甚至还请了几节课的假。

事情本来就这么淡淡地完了，就像一片浮萍随风轻轻落入水中。

可是不知是因为天气不好，还是太多的孩子都在养蚕，本

地的桑叶偏偏在一夜之间断了供，整个小学的父母都很难为他们的孩子弄到桑叶了。小黛家托人给她带了一小包来，但也只够自己的蚕勉强吃饱，没法接济别人。在这种情况下，熊猫家院子里的桑树再一次成了众星捧月般的存在，孩子们纷至沓来，几乎踏破了他家的门槛，只为讨得几片蚕宝宝的口粮。

那一段时间，有人主动帮熊猫在学校蒸饭，有人在他擦玻璃时递上抹布，玩掷沙包游戏时也史无前例地有人争着和他一队。熊猫被这种热情冲昏了头脑，天天在院子里大宴宾客，那两棵桑树也一天比一天稀疏，等他从迷梦中醒悟过来的时候，连喂自己蚕宝宝的桑叶都不剩下多少了。

这一天傍晚骑车到家，回头正要关上那贴着旧年画的院门，熊猫忽然看见不远处靠着一个人，那是银子，他假装在眺望隔壁院子的玉兰树绿得发亮的瓢形叶子。

他想，你看不见我，我也看不见你就是了。于是照旧继续关门，不过关得很慢很慢，这时，门被一只手拉住了。

熊猫抬起头，没说话，以一种质询的目光瞪着银子。

“那个，我能进来吗？”银子用手摸了摸鼻尖，干咳了一声。

“有事吗？”

“没事就不能来了？哎，你别关门，我开玩笑的。”

银子就像一条滑溜溜的鱼，硬是挤了进来。

他们俩站在院子里，昂着下巴打量着对方，隔着一条手臂的距离。

熊猫张开嘴，想要说点什么，但银子却抢先开了口。

“熊猫，我想要点桑叶。”说完，他一面似有若无地笑了笑，一面观察熊猫的脸色。

“没有了。”熊猫干巴巴地说。

“这不是吗？”银子指了指桑树的顶部，最高的梢子上还悬挂着几片叶子，在风中微微颤动着。

“这是留给我自己家的。”熊猫面无表情地答道。这是实话，但他的确感到了一丝复仇的快意。说完，他想银子该知难而退了吧，不料银子就是银子，和他熊猫完全不一样。

“能分点儿给我吗？”银子的笑容变得明确了，却也尴尬了许多。

“不能。”熊猫说完，怕自己表达得还不够清楚，又补上一句，“我自己的蚕都不够吃了。”

银子似乎预料到了会被拒绝，但他还是挣扎着对熊猫说：“那条虎头蚕，真的不是我……”

“别再提虎头蚕了，和那没关系。”熊猫断然否认道，“桑叶已经分完了，你来晚了。”

“噢。”银子讪讪地摸了摸头发，对着桑树做了个剪刀的动

作，然后两手一摊，转身走了。

银子离开以后，熊猫关上院门，看着桑树的高处，夕阳最后的一点暖光落在那里，使得那仅有的几片叶子仿佛燃烧起来。

对银子的这一役可以说大获全胜，但熊猫并没有感到快乐。不仅是没有快乐，简直是若有所失。后来有很多次，熊猫都回想起那夕阳下的一刻，但他们已经不再养蚕，他也不能喊住那一天的银子，把桑叶分给他了。

同时，熊猫还隐约看见，在那橘色的暖融融的光线里的并不只是自己一人，还坐着一个安静的影子。影子对他说：“熊猫，你不能回头了。”



第四章 蚂蚁和紫罗兰

MAYI HE ZILUOLAN

1 黄月亮

我以为熊猫回到过去热情迟早会熄灭，然而他竟屡败屡战，乐此不疲地尝试着不断翻新花样。天知道这个年代，他从哪里搞来了一把锈迹斑斑的斧子，跟我说准备效仿盘古开天辟地的法子，改变时空结构而回到过去。但实际上，他所能做到的不过是劈开了学校附近一株早就被雨水掏空了的老树根，那东西腐朽得如此厉害，甚至连年轮都看不出来了。不过，这个打击对熊猫来说不算什么，学校美术社团的橡皮泥又给了他新的灵感。

“女娲补天，”他一脸天真地对我说，“你觉得假如我能用橡皮泥捏出小时候生活的场景，是不是就能回到过去了呢？”

“放弃吧，熊猫。”我说，“那些场景早就已经消失了。”

“有些还在的。”他固执地把橡皮泥按成一块扁扁的圆饼，“比如我家院子就还在。”

“在是在，可是变了啊。”我戳了戳那块橡皮泥。

“那有什么，我会复原它们本来的样子。”

“这么做毫无意义。”我说。

“不是为了什么意义，”熊猫把那块圆饼搓成长长的一条绳子，“是为了我的朋友，她在那一边等着我。”

我看着那条橡皮泥的绳子，它纤细而脆弱，似乎随时会从哪个位置断掉。

熊猫比我想象中更有耐心，他花了很多时间复原了过去的场景：在他家的院子里真的有桑树，小学的操场上双杠，早饭铺子甚至还有炸好的油条……这些东西是用细铁丝和橡皮泥组合而成的。但无论它们多么逼真，也不过是袖珍的过去而已，熊猫自己已经无可挽回地长成了少年，少年只属于现在。

当他意识到了这一点后，把所有的橡皮泥场景用一条印着俗不可耐的牡丹花的旧床单裹好，默默塞进了柜子。窗外挂着一个白色的月亮，不知道为什么，自从住进新家之后，他看到的月亮总是白色的，朦胧而虚幻。

小时候的夏天，熊猫常常躺在楼下的竹床上看月亮。那个

月亮是淡黄色的，亲切得就像桃酥一样，可以闻得到香喷喷的味道，甚至摸得到、舔得到。闭上眼睛，淡黄色的月光照在他的身上，一直照进他的梦里，而白色的却总是距离他那么遥远，仿佛是另一个人的月亮似的。

“你觉得沐月冥想有用吗？”熊猫翻开旧书的某一页，指给我看。

“当然没用。”

“我也有点怀疑。”他叹了口气，“这个月亮好像和小时候的不是同一个。”

“月亮没有问题。”我说，“是你有问题。看看周围，每个人都在拼命朝前，只想跑得更快一点，走得更远一点，衣服也好、资讯也好，什么都要最新的，没有人像你这样。”

“对了！”他就像完全没听见我的话一样，“明天下午咱们俩去跑步吧。”

“我又不爱跑步。”

“不是锻炼性质的跑步，而是一种仪式。”熊猫解释道。

“那你要穿球鞋吗？”我笑道。

“当然，这很重要。”他一副认真的表情，“就像古代祭祀神灵时要献上香烛瓜果一样。”

既然熊猫这么说了，我也只得乖乖奉陪。不过，他约定的

时间很奇怪，竟然是下午五点。明天下午只有两节课，放学时间比这要早不少，为什么一定要拖到这个时候呢？

我没有问，熊猫也没有说。

第二天下午，我在学校操场边见到了熊猫，他看见了我，把手举到额角，挥了一挥。熊猫的样子吓了我一跳，白色的T恤和短裤，还有一双白球鞋，风吹拂着他的头发，空气中充满了植物微带苦涩的香气，而这一刻的色泽是那么鲜明。

“一起跑吧。”他以一向缓慢的语速召唤我。

“太阳都快落山了。”

“就是要趁这个时候跑，追着太阳去跑。”

“你神经病啊。”我说，“又不是夸父。”

“就是这个意思！”他随手把校服外套塞进书包，往肩上一甩，“看谁跑得快。”

“你怎么可能比我跑得快嘛，”我不客气地嘲笑他道，“你可是熊猫啊，慢吞吞的熊猫。何况，我现在……”

“那就比比看，我的腿可比你长多了。”熊猫这么说着，低头系紧鞋带，在无声的发令枪响中用力一蹬地，冲向了跑道。

我连忙跟了上去。

这时，太阳还在空中闪闪发光，照得整个操场一片金色，仿佛铺满了丰收的稻谷。熊猫修长的四肢也变成了金色，就像

以前一样，他跑得不算快，可是有一种只属于他一个人的悠然姿态。

不过，只在操场上跑了一圈，熊猫就向校外跑去。

太阳就在前方，只要跟着他的白T恤和白球鞋就行了，只是，我并不知道熊猫要跑去哪里。然而，熊猫跑得那么轻快而坚决，似乎丝毫也没有为这个问题发愁，莫非我们真的是在向着过去而奔跑？

“看，我们跑到小粉桥了。”他边跑边对我说，“这里的巷口原来有一个唱片店，卖黑胶唱片和打口碟的，可惜啊，没了，变成奶茶店了。”

“现在连唱机都变成古董了，谁还听那些呢。”我朝那个排着长队的奶茶店瞥了一眼。

“是啊，一切都变得那么快，最热门的歌曲分分钟就能听到。”

“这也没什么不好。”

“在一堆唱片里翻半天，找到最想要的那一张，揣在怀里回到家，放在唱机上。”他以很慢的语速说道，“我特别喜欢音乐还没有出来时，唱片转动摩擦传出的那个——”

“对，那个咝咝啦啦的声音。”我说，“我也喜欢。”

“是的，你也喜欢。”熊猫笑了，“我的朋友说，它在告诉我

们，时间是可以留在一张唱片里的，就像人的一辈子可以留在一本书里。”

“记得你说过，你的朋友喜欢音乐。”

“是啊，不过那个时候，连这个消失了的唱片店也是没有的，我和我朋友一起听的唱片是从我爸工作的图书馆借来的。我家有一张破了的藤椅和一个小板凳。平常我都坐在破藤椅上听唱片，我的朋友来的时候，我就把藤椅让给她，自己坐小板凳。不知道为什么，我的朋友非常喜欢听《小河淌水》，她让我放了一遍又一遍，似乎怎么听都听不厌。”

“你能回忆起她听唱片时的样子吗？”

熊猫闭上眼睛，过了好一会儿才又睁开，摇了摇头。

“我只能看见竹架上开着蔷薇，它们粉红色的微弱的光照在我朋友的脸上……卷曲的长发用一只夹子别在脑后，但还有几绺掉了下来，这让她看起来有一点漫不经心。但与此同时，她的眼珠又一动不动，就像草原上的动物从地洞里刚出来时那种有趣的样子。对了，还有鼻子上那个淡褐色的斑点……”

“但整体是模糊的。”

“是的，只有一个局部一闪而过，却无法组合在一起。”

“也许你应该再听一听《小河淌水》，”我提醒他，“既然你的朋友那么喜欢。”

“就算把那张唱片借回来，”熊猫说，“我家的唱机也早就卖给收旧货的了。”

“不一定用唱机呀。”我说，“在过去的过去，也有连唱机都没有的时代，人们只是单纯地用喉咙去唱他们感受到的山水树木、花鸟虫鱼。”

“你说得对，我怎么没想到呢。”熊猫倒退着跑了几步，哼起了一个调子。

月亮出来亮汪汪

亮汪汪

想起我的阿哥在深山

哥像月亮天上走

我也轻轻地唱了起来。

“现在我想起来了，”熊猫说，“我的朋友听《小河淌水》时说过一句话，她说，你知道我为什么喜欢这个曲子吗？我问，为什么呀？她说，我妈妈一辈子最好的时间被困在了一个地方，动弹不得，在那个地方，她除了唱歌给月亮听没有一点别的办法。”

“这个回忆很重要。”我说，“看，音乐总是在意想不到的地方给我们暗示。”

“还有气味，那一天空气里充满了毛茸茸的青草味、湿漉漉的雨水味，还有一种肥皂的有一点苦但很好闻的香气。”

“等一下，你曾经说过……”

“对，是我朋友常用的肥皂的气味，”熊猫立刻反应过来，“她家里始终只有那种砖块似的蜡黄色的便宜肥皂，洗衣服、洗澡都用它。我朋友一直想买块香皂可又舍不得，再说，如果有那个钱，她肯定也要攒着买笛子。”

我没有答话，默默地朝前跑去。

2 找猫熊

“快到大学区了。”熊猫说，“我爸工作的图书馆就在这里。”

“你小时候常去玩吧？”

“嗯，那时觉得书架特别高，总是想去够最上面的书，要不就在书架之间躲猫猫。”他跳过一个水坑，“不过，图书馆里很少有其他孩子来，我又是独生子，所以只能和‘猫熊’玩。”

“猫熊？”

“对啊，就是‘猫熊’。”

“怎么玩呢？”

“我趴在书架上喊‘一二三’，然后‘猫熊’就躲起来了，我会去找它。”

“‘猫熊’会躲到哪里呢？”

“天花板、书架后、书页里……任何地方。”他说，“后来，‘猫熊’常常躲进书页里，因为那里最隐蔽，最不容易被发现。”

“那怎么找到它呢？”

“哦，图书馆不是有借书卡吗？”熊猫指了指不远处的图书馆，“‘猫熊’会利用借书卡隐藏自己的身份。每天都有不同的人来借书，比如张三、李四、银子和小黛，这时，‘猫熊’就蹑手蹑脚地把自己藏进那本书的特定位置。”

“这样啊。”

“等到那本书回来的时候，它就无声无息地躲在里面。接着，你只需要找到那本书就行了。‘猫熊’最喜欢躲在前言和目录里，你一眼就可以找到它。可是，假如它移动了位置——借书人可能会移动它的位置，移到了书的一半甚至后记那里，那就麻烦了，我必须读完前面的部分才能把‘猫熊’找出来了。”

“为什么？”

“不为什么，游戏就是这么规定的。”

“借书人不会把‘猫熊’拿走吗？”我问。

“只有一次，”熊猫摸了摸太阳穴，“‘猫熊’被拿走了，但不是借书人拿的。”

“是那次吗？”

“是那次。”他答道，“我和爸爸吵了一架的那次。”

现在，我们跑到了图书馆门口，那里垂挂着一架紫藤，春季总是可以闻到清淡的香味，那种香味悄悄进到心里，仿佛许多个小铃铛同时随风摇曳，发出细碎的轻响。

“你不要再玩书了，书不是用来玩的。”熊猫爸爸严肃地说，他是一个消瘦的中年人，鼻梁上架着一副度数很高的黑框眼镜，也许这就是二十年后熊猫的样子。

“我高兴，我高兴，我高兴——”熊猫跳着，唱歌似的说。

“站没站样！”熊猫爸爸抓住熊猫的胳膊，让他安静下来，“你听到没有，这是书，不是你的玩具。”

但熊猫置若罔闻，他也抓住爸爸的胳膊，不停地摇着。

“我不管，把‘猫熊’还给我，把‘猫熊’还给我！”

“什么‘猫熊’，图书馆哪有‘猫熊’？”熊猫爸爸不懂儿子在说什么，“这儿又不是动物园。”

“‘猫熊’就是‘猫熊’。”熊猫握起拳头，用力地一跺脚。

“别胡闹了，”他爸爸指着桌上摊开的一本书，“你看，书都被你弄坏了，要不要赔？”

“不是我！”熊猫喊道。

“小声点，这里是图书馆。”熊猫爸爸把他转了个向，对着墙上大大的“静”字，“怎么不是你？整天在这翻借书卡和人家还来的书，除了你还有谁？”

“我没弄坏书，我在找‘猫熊’！”熊猫急了。

“你这孩子，还在狡辩。”熊猫爸爸也发火了，不过即使在对儿子发火，他唯一的动作也只是推了推眼镜，“这样的话，以后不带你来图书馆了。”

“不来就不来，谁要来，反正爸爸永远在读书，要不就在整理书！”说着，熊猫拿起桌上的书，狠狠地一撕，但书很厚，他力气却不够大，书没撕成，于是熊猫把书拼命往地上一扔。

熊猫爸爸看着这突如其来的一幕，禁不住用手指着熊猫。

熊猫立刻感到了后悔，又怕爸爸揍自己，一时呆在那里。

不过，好半天爸爸也没有说出一句话，又把手给放下了，默默地把书捡了起来。

“爸爸——”熊猫怯怯地喊了一声。

但爸爸没有理他，简直像把他给忘了似的。熊猫看着爸爸珍爱地拍去沾在封面上的灰尘，展开书页，查看哪里被撕坏了；又拧开一瓶糨糊，用木片舀出一点，涂在裂开的地方，小心翼翼地进行修补。

这时，他忽然发现地上躺着一个东西，是从书里掉出来的。

“猫熊！”熊猫蹲下身，正要把它拿起来，“猫熊”却被另一只手拿走了。

“爸爸——”

“这个就是你说的‘猫熊’？”熊猫爸爸问道。

熊猫点点头。

“为什么叫它‘猫熊’？”

爸爸的手里是一张卡片，卡片上用笨拙的笔法画着一只熊猫，歪歪扭扭地写着“猫熊”两个字。

“同学都喊我熊猫，这张卡片代表另一半的我。”

“怎么会在人家还来的书里？”

“我夹在里面的，嗯，我在玩……”

熊猫还没有解释完他的游戏，就被爸爸打断了。

“我再说一遍，书不是用来玩的，更不可以撕书、扔书。”熊猫爸爸这次说的语气不像先前那么严厉，却带着一丝疲惫，熊猫感到，这句话简直像是隔着自己，在对别的什么人诉说似的。

“爸爸——”

“你知道吗，爸爸原来并不是图书馆的保管员。”熊猫爸爸看着那张画着熊猫的卡片，若有所思地说，“过去的过去，我也和你一样，是个学生。不过，我的书没能读完，也没能念上大学。”

“你的成绩也不好吗？”熊猫惊奇地问道。这是爸爸头一次对他说起往事。

“不是，”熊猫爸爸说，“是别的原因。”

“什么原因呢？”

“怎么说呢？”熊猫爸爸想了想，对儿子说道，“你观察过蚂蚁吧，就好像一只小蚂蚁在拼命地赶路，它走得那么快，是想去看一看春天开放的一株紫罗兰。小蚂蚁已经遥望了紫罗兰一年，终于鼓起勇气打算拜访。眼看就要走到了，可是它万万没有想到，这时有一个孩子，也许是无意，也许是恶意地拿起一块石头，放在了它和紫罗兰中间。”

“那小蚂蚁怎么办呢？”

“它没有放弃，还是一个劲儿地爬呀、爬呀，爬上了石头，但就在这时，孩子又随手把石头捡了起来，丢进了一旁的小河里。”

“会淹死吗？”

“差一点就淹死了，不过它好歹还是浮上了水面，并且幸运地爬上了一根漂浮的木头，回到了岸边。”

“那太好了。”

“可是，小蚂蚁再也没有见过那株紫罗兰了。”熊猫爸爸把糨糊放回原处，合上了那本熊猫扔在地上、他进行修补的书，

“春天过去了，紫罗兰已经不在了。即使以后还有，也不是那一株了。何况，小蚂蚁的力气有限，它只得在木头上住了下来。”

熊猫似懂非懂地望着爸爸，他觉得，爸爸说起这些的时候，和平时不太一样，眼睛里的那一种亮光，隔着镜片也能看见。

3 保管员

“这是童话故事吗？”

“不，这是爸爸的故事。”熊猫爸爸说，“故事里的蚂蚁是我，漂浮的木头就是这里，这个图书馆，紫罗兰是我原本想上的大学。”

“那个孩子呢，他是谁？”熊猫本能地问道。

但熊猫爸爸没有回答。

“在社会的巨大动荡面前，人就和蚂蚁一样渺小、一样无力，他的一生也许就此改变了。”他苦笑了一下，“命运捉弄起人来，是毫不留情的。”

“至少小蚂蚁没有放弃啊。”

熊猫没听懂爸爸在说什么，但他对故事有自己的理解。

“所以书对爸爸来说是很珍贵、很珍贵的东西。”熊猫爸爸把那本书交到熊猫手里，“就像紫罗兰的影子一样。”

“‘猫熊’也是很重要的。”熊猫不服气地说。

“当然，‘猫熊’也一样重要。”熊猫爸爸说着，拿起那张画着熊猫的卡片，“这一个就送给爸爸好不好？等你读完这本书，我给你画一个新的‘猫熊’。”

回到家里，熊猫就开始读那本书。书名是“毛毛”，虽然书页上有着爸爸修补的痕迹，却一点都不妨碍阅读。书里说的是一个不知年龄、也不知来自何方的小女孩毛毛，战胜时间窃贼灰先生，并在时间王国里发现世界和人类的大秘密的故事。

熊猫特别喜欢的是豪拉师傅招待毛毛的那一段，那些金黄松脆的小面包、看上去像流动的金子的黄油和蜂蜜，以及壶里装着的巧克力完全把他迷住了。而灰先生的恐怖无趣和时间之花的瑰丽也令他怦然心动，他忍不住把这本书又读了一遍。

然后，熊猫爸爸没有食言，他真的给熊猫画了一个新的“猫熊”。不仅如此，后来熊猫每读完一本书，爸爸都会给他画一个。爸爸用圆珠笔画的“猫熊”比他画的好看一百倍，能看得出毛茸茸的感觉，手里还拿着竹子。何况，爸爸给他画的图案不仅有“猫熊”，还有紫罗兰、时钟和各种各样美丽的动植物

和事物。

又过了好久，熊猫在另一本书里偶然读到了爸爸那个年代发生的变故，也知道了爸爸学业中断的原因。看着书里的那只蚂蚁，艰难地穿过纸张与时间，孜孜不倦地寻找着那株业已消失、也永远不会再绽放的紫罗兰，熊猫感到，原来他对爸爸和人生的了解是那么有限，对于命运更是一无所知。

不过，他仍旧持之以恒地在图书馆里玩着寻找“猫熊”的游戏，除了爸爸拿走的那一张，其他的都留着，直到攒成厚厚的一叠。

爸爸则依旧像以往那样作为保管员，在图书馆兢兢业业地工作着，不是在读书，就是在整理书，太阳好的时候，还会把一箱箱陈旧的书籍拿到外面的空地上曝晒，去除梅雨季节的潮湿和蠹虫对书籍的损害。因为夜晚也在灯下读书，他的眼镜度数也一天比一天更深了。

“不对，我的记忆出了问题。”熊猫对我说，“事实上，和我一起玩‘猫熊’游戏的还有一个人。她没空常常过来，但每个月总能来一两次，我们还会一起坐在落满灰尘的箱子上读书，读书的时候，可以一两个小时不说一句话。”

“一定是你的朋友。”我说，“可是，她为什么没空常去呢？”

“放学后她要打扫卫生和做饭，总是忙得不可开交。”

“她不是个小孩子吗？”

“是的，”熊猫说，“我俩同龄，可是她春天会采杨梅给她爸爸酿酒，夏天知道什么纹路的西瓜最甜，还能替卖烤山芋的人看摊子，换几个小一点的山芋填饱肚子，反正比我懂事多了。”

这时大学区已经被甩在了身后，我们俩的前方赫然出现了一座闪闪发亮、高耸入云的尖顶高楼，它看上去很不真实，就像是外星人建造起来的基地。

“这座大厦，现在是这里的地标建筑了。”熊猫说，“会有许多人登上它的顶端，眺望整座城市的风景。虽然也很好，可我至今还没能习惯。”

“为什么呢？”

“小时候在玄武湖跑步，只能看见灰黑色的城墙和庙宇，没有任何不协调的地方。现在却有这么一座突兀的东西拔地而起。”

“这只是你个人的情感，也许对现在的小孩子来说，没有它反而觉得不习惯呢。”

“话虽如此，总觉得原来我最喜欢的那幅画面被它刺穿了似的。”熊猫不自觉地舔了舔嘴唇，“再说，这里原本是我最熟悉的食品大楼和百货商店，尤其是食品大楼，我爸妈偶尔带我去那里吃汤包或是买一个刚出炉的鲜肉月饼，对那时的我来说，

真是一个乐园。”

“我几乎没怎么吃过。”我不禁也舔了舔嘴唇。

“在二楼，常常要排队。爸妈去买牌子的时候，总是打发我去找位子。这时就不得不四处搜寻，看有没有快吃完的人，然后厚着脸皮在人家旁边等待。有时他们不紧不慢地吃着，剔牙，过很久都不走；有时对方刚走，就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把位子抢了去！反正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坐定了，在缺口的蓝花碟子里倒上醋，才能喘口气，眼巴巴地看着包子出笼。等了一笼，不是；又一笼，还不是……终于上桌了，急忙伸筷子夹起一个，却不小心戳破了皮，汤流了出来；要不就是一口下去，烫到了嘴！狼吞虎咽地吃完，穿着油腻腻围裙的服务员正在挨着桌子分发不要钱的汤，那汤就像搓抹布的水，混浊，却鲜美，上面漂着一两根浅黄色的蛋皮丝，那照例是属于我的，虽然一口就没了，却因为是送的，嚼在嘴里似乎特别有滋有味。”

“真羡慕你。”我说。

“我朋友也总是这么说。”熊猫点头道，“后来还有一次，爸妈带我去了楼上的楼上。到现在我还记得那一直垂到脚边的黑色丝绒帘子，揭开帘子，露出了古铜色的高背真皮沙发，那很像是过去绿皮火车上的卡座。他们俩什么也没要，连水也不敢点，只给我买了一个冰激凌。那是我平生头一回吃冰激凌，它

是一团小小的雪山似的乳霜，盛在一只玻璃高脚杯里，上面还点缀着一个鲜红的草莓。也因为仅仅只有那么一次，我后来一直以为是自己做了个美梦，不敢相信那是真的。”

“拆掉以后，就更像是梦了。”

“快看这个。”熊猫猛地刹住了脚步。

我抬起头，看着街边那座灰色的看上去很普通的厂房，一股近乎眷恋的感情涌上了心头。

“糖果冷食厂啊。”

生活在这个城市的孩子没有不知道糖果冷食厂的鼎鼎大名的，即使不清楚具体位置，但它依然是每个孩子心中的圣地。熊猫心心念念的赤豆冰棍和马头牌奶油小冰砖也来自于这个神奇的工厂。

4 小人儿

“我朋友的爸爸就在这里工作。”熊猫凝望着那高高的围墙，忽然记起了什么似的，脱口而出。

“她的爸爸……在这里工作？”我轻轻地说道。

“她爸爸腿脚不好，不能做重活。”熊猫说，“就这份工作还是街道同情他们给安排的，只够他们俩吃饭，没什么余钱。”

“哦。”我觉得我听见了雨声，越来越沉重的雨声，落在过去的窗檐上，一阵又一阵。可是转过脸来，并没有一滴雨，只是太阳下去了，正在把它耀眼的金色一点点收回青色的布袋里。

“那时，我偶尔和我朋友来糖果冷食厂玩，厂里人都认识她爸爸，总是会带我俩进车间玩。运气好的时候，还能吃上一两

个做坏了的冷饮，只是歪了、塌了，形状不好看，味道是一模一样的。”

“时间晚了，人家厂子也不开门，我们走吧。”我催促熊猫。

“冷饮真是好吃极了，但我很害怕我朋友的爸爸，所以也不敢经常去。”熊猫说，“他脾气坏得很，一生起气来就是一阵咆哮，厂里人都躲得远远的，只有我朋友才能让他安静下来。”

“别再说了。”我推着熊猫说，“快点走吧，你不是还想跑回去吗？”

听我这么一说，他赶紧跑了起来。

“穿过那条街，就是我家原来的院子了。”他边跑边说，“咱们朝城墙那边跑吧，看谁先到湖边。”

“我肯定比你快啊。”

于是，我们俩不再交谈，拼命地往前跑去。熊猫迈开两条长腿，跑过他家那个原来栽着一架葡萄的小院，跑过那些曾经羊肠般狭窄、如今已经拓宽了的道路，又跑过先前荒芜颓败却是属于孩子的乐园、而今则修缮一新收费只供游人观览的城墙……

他追着太阳的最后一丝余光，一口气冲出了城外，倒在了湖边的草地上。与此同时，我也到达了同一地点，只见此时此刻，眼前开阔的水面上跳跃着星星点点的波光，连同没入湖中的垂柳也染成了黯淡的金色。这是我们无数次见过而无比熟悉

的情景，但每一次重新见到时却又总是感到完全陌生的美丽。

“我要喘不上气了。”我扶着膝盖对熊猫说。

熊猫没有回答，而是闭上了眼睛。是的，他又一次失败了，这种失败是命中注定的，没有谁能回到过去，没有谁。

“你也累了吧？”我在他旁边坐下来，捡起一片叶子放在他的脸上。

“我在想，”熊猫用嘴吹着那片叶子，直到它掉落，“这上面曾经有过一座城池。”

“又来了啊。”

“可我真的看到过，用我朋友从家里偷出来的放大镜！”熊猫说，“一寸长的小人儿骑着腿比牙签尖儿更细的小马溜达，树叶的脉络是宽阔的街道，两边宫殿的柱子上盘着腾云驾雾的龙，龙的眼睛都没有画上去，生怕它们真的飞走了……”

“你这个呆瓜……”

“我们都看过一粒米上的微雕，不也是一个大千世界吗？”他慌忙求证，“还有《蜀山剑侠传》里深山老林的灵芝成了精，变出的芝人芝马，谁又能说那不是真的呢？”

“你说是就是吧。”我说，“那又怎么样呢？”

“所以那棵树被砍掉的时候，我和我朋友都伤心了好久。”熊猫又捡起那片叶子，拿在手里，呆呆地看着它。

“你家院子外面那棵树吗？”我问。

“就是那棵树。”他说，“那一阵子，我们每天都会去和树叶上住着的小人儿说话，要是树被砍了，小人儿就无家可归了。”

“说什么呢？”

“什么都说，有时我自己一个人去，有时和我朋友一起去。问问它们过得好不好，小马有没有草吃，没有的话就搓一点儿青草末撒在上面。或者唱歌给小人儿听，我朋友说，树叶上的小人儿很喜欢听歌，听了歌，我们就能看见他们剪纸贴窗花了，不过得很小声地唱，声音稍微大一点儿，都会把它们从树叶上震得掉下来。还有一次，我考得太差了，于是先跑去树那里一口气说了个够，才敢回家的。”

“挨打了吗？”

“树叶上的小人儿送了我用植物汁液熬的止痛膏，”熊猫煞有介事地说，“打了也不怕。不过，那次我妈只是举起鸡毛掸子又扔了，一个劲儿地唉声叹气而已。”

“哪有这种事？”我说，“一定是你朋友编故事骗你呢。”

“反正我们俩都不希望树被砍掉。”熊猫说，“可是，城市在不断地扩张，道路也如蛛网般渐渐撑开，原来小路上的树挡了道，还是免不了被砍的命运。”

“你们怎么知道的呢？”

“砍树之前，就有人来丈量过。”熊猫伸开双手，“用斧子试着劈了几下，还在树上做了白色的记号。我朋友比我细心，她先发现的，然后我们立刻用木板围着树搭了一个护栏，还挂上了‘不许砍树’的牌子。当然，那个一点用也没有，不久之后砍树的人就把它们推倒了。哦，也是为了这件事，我朋友整整一个月没理我。”

“你没有保护好那棵树？”

“不，比那个更糟糕。”熊猫摇头道，“那天下午，本来我说好一起去守在树旁边的，但是，我临时爽约了。”

“为什么爽约？”

“知识竞赛集训临时改期了，一对一指导，我不好意思不去。”说起这件事，熊猫似乎仍感到歉意，“而她，却是逃了一节课守在那里的。”

那是一个梅雨季节的下午，天仿佛漏了似的，湿答答的雨怎么都下不完，一种深邃的绿色爬上了墙头、台阶，在所有的地方留下了抹不去的痕迹。

这不是一个砍树的好日子，但人们偏偏选在今天来砍树。

女孩发现工作人员移动了标记，还在丈量时偷听到了他们的对话，得知了砍树的时间。两个人坐在屋檐下忧心忡忡地讨

论着这件事。

“明天下午我们守在那里抱住它，他们就不会砍了。”熊猫胸有成竹地对女孩说。

“我可不觉得，他们什么都敢。”女孩冷冷地说，她在不唱歌的时候对一切总是抱着悲观的态度。

“可是树上还有小人儿啊。”

“对你来说有。”女孩抱着膝盖，抬头看了一眼浓绿的伞盖，“大人可不像小孩子，什么都相信。”

“你又不是大人。”熊猫觉得女孩想得太多了，他们一定能保护那棵树的。

“我觉得，我已经一百岁了。”女孩说完笑了，她一边笑，一边皱了皱鼻子，于是那粒淡褐色的斑点不经意地流露出一种悲伤。

“我两百岁了！要吃小孩了！”熊猫把两只手握成爪子，去吓唬女孩，女孩却并不闪躲，而是静静地看着他。

“你说得也对，就算明知不行还是要试一试。”女孩以一种严肃的语气说道。

“那说定了，明天下午去保护我们的树。哎呀——”熊猫没说完，愣住了，“我忘了，是上课时间，怎么办？”

“我会在那儿。”刚才还显得悲观的女孩此刻却很坚定，“你

来不来随你。”

“我一定到。”熊猫眨了眨眼睛。

“那我回家做饭了，我爸爸今天上夜班，得给他送饭。”女孩站了起来，“家里的米也吃完了，先去买米。”

“别去了，上我家拿点。”熊猫连忙也站了起来。

“不用！”女孩的声音变尖了，仿佛被针扎了一下似的，“我走了。”

“等一下，你没带伞，我回去给你拿。”

“不用了……”

女孩说着，已经手搭凉棚跑进了雨幕中，还回过头对熊猫笑了笑。梅雨季节那深邃的绿色也沁透了这个笑容，一直蔓延到他的心里。

5 痴爸爸

熊猫花了一晚上做好了逃课的准备，可是万万没想到第二天，王老师突然通知他不用去上课了，他会直接领着参加知识竞赛的同学一起去集训中心。熊猫一时编不出任何理由推托，就这样和大家一起登上了公交车。接下来的三个下午，他都忙于集训，不在学校。

后来他无数次对自己说，假如时间可以倒流，他一定会守在那棵树下，和女孩一起。但与此同时，他也反复问自己，你真的能做到吗？

说到底，女孩比他纯粹许多，熊猫想要回到过去，也是因为他即使变成了少年，也不愿与那种纯粹彻底告别。

虽然只隔了三天，但熊猫回来后，女孩没再和他说过一个字。

不仅是放学后不再和他一起走，就连丢沙包这样的游戏，如果有熊猫在，女孩必定离开。反正她本来就不合群，其他同学也不会拉着她一起。熊猫丢沙包时心不在焉，好几次砸到了自己人，被大家骂得狗血喷头。

有好几次，熊猫凑到女孩跟前，才说了个“我——”，女孩就转身离开了。她表现得如此冷漠，就像他们俩从来不认识似的。

过了一阵，熊猫才听说，那天下午，女孩逃了一节课守在那棵树边，死命地拦着工作人员不让砍倒，三个大人合力才把她抱开。被拖走的时候，女孩还在不断嚷嚷“树上住着小人儿”“不能毁了它们的家”之类的胡言乱语。

“他们说她是个小疯子。”熊猫的妈妈说着从饭店听来的传闻，“糖果冷食厂的人来吃馄饨聊天，说当初她妈妈就神经兮兮的，和周围的人都不一样。熊猫，你不要和她走得太近。”

熊猫听了这话，不搭腔，只是玩着自己的筷子，一会儿放到嘴里，一会儿又拿出来。

“别胡说，”熊猫爸爸喝了一声，“人都不在了，不要瞎议论。”

“我也是听来的。”熊猫妈妈嘟囔道。

这时，熊猫忽然说了一句话，说得他妈妈简直心惊肉跳。

“我朋友没说错啊，树上真的住着小人儿，我见过。”

她正要说点什么，看到熊猫爸爸的眼色，忍住了。

“吃饭吧，吃饭。”

这个话题中断了，但熊猫这才知道在他爽约的那个下午，女孩遭遇了什么。然而这还不是事情的全部，直到第二天，更令人难堪的一幕在学校上演，他才终于明白，女孩为何连一个字都不愿和他说了。

那个下午又飘起了雨，接着越下越大，熊猫走到教学楼黑黢黢的门洞那儿，看见了女孩纤细的背影——她最近消瘦得厉害，似乎真的变成了一个影子。女孩没有带伞，呆呆地看着雨滴从天空跌落在水洼里。

他正想走上前去，装作若无其事地打个招呼，把伞塞给她，却看见一个人从雨里一瘸一拐地过来，手上还提着一把和他的身体很不相称的大伞。有同班的小孩子走过，嘻嘻哈哈地踩着水，模仿着瘸子的动作，他就吃力地朝他们挥舞着那把伞，一副脾气很坏的样子。可那些孩子溜得很快，伞尖儿根本碰不到他们，瘸子自己反倒是一个踉跄，差一点栽倒在水中，这立刻惹来了一片更厉害的哄笑。

在此之前，父亲只是女孩口中一个吓人的符号，“爸爸要回来了”，这是她常说的话。现在熊猫第一次如此清晰地看到瘸子本人，可是并不觉得吓人，反而有点滑稽。

熊猫站在女孩背后，看不见她的脸，可是他又能看见她的表情，就是她笑的时候，鼻翼上的斑点流露出来的那种表情。

“伞。”瘸子给他女儿递上伞。

女孩接了过来，撑开伞，什么话也没说，就扶着她爸爸往外走去。

“瘸子瘸子，下雨不愁；人家有伞，我有瘸子……”

起哄的孩子们兴高采烈地唱起了临时篡改的歌谣，对他们来说，这只是一个奇观而已。

又过了几天，熊猫才知道在自己集训期间，女孩的父亲就来过学校，为了女孩逃课去阻止砍树的事。学校知道他行动不便，以往的家长会都很少找他过来的，这次事情闹大了，不得不喊他跑一趟。

瘸子到了学校，二话不说就一瘸一拐地冲进班里，吼了声“学会逃课了”，抬手就给了女孩一个耳光。女孩坐在那儿捂着脸，瞪着她爸爸，那神情愤怒到了极点，好像看着不共戴天的仇人。可到了末了，她只说了一句话：“爸爸，我扶你出去。”

现在这个学校的孩子都知道，女孩的父亲是糖果冷食厂看

门的瘸子了。下课后，不少同学在模仿瘸子的走路姿势，还有人在课间操时故意走过女孩身边，突然“哎哟”一声，做出半身不遂的样子，假如女孩被吓到了，他们就乐不可支。

这个事件的热度持续了一段时间，然后渐渐熄灭了，主要是女孩的漠然使得恶作剧的人感到乏味。无论使用什么方法，他们都很难使得她做出激烈的反应。女孩总是一副置身事外的态度，她腰板挺得笔直，平静得甚至连睫毛都不会抖动一下，仿佛她另外拥有一个他们所不知道的世界一样。结果他们退却了，反正校园里有的是更新鲜的话题。

逗乐的孩子们不知道的是，因为逃课，女孩每个月一毛二分的零用钱被她爸爸停掉了。而这份原本就寒碜的零花钱，她从来舍不得用来跟熊猫他们一起吃雪糕，或是买那种名叫“老鼠屎”的话梅干含在嘴里，而是一直攒着想要买那支梦想中的笛子。尽管遥遥无期，却是她永恒的希望来源。

熊猫是在学校蒸饭的架子上发现异样的。

父母是双职工的孩子都会带饭盒来学校蒸饭，早上先把饭盒摆好再去上课，熊猫和女孩都是这样。熊猫在架子上看见了那只熟悉的饭盒。女孩的饭盒也是不锈钢的，只是多了个“糖果冷食厂”的字样，一眼就能认出。女孩拒绝和熊猫说话，他也没辙，但他可以打开她的饭盒，看看她每天吃点什么。

揭开盖子时，熊猫没有想到，女孩的饭盒里除了粥，只有一撮腌菜。连续几天都是如此。

“怎么回事？”他惊呆了。

女孩家一直吃得不好，连馄饨也没机会吃，可是还没到这种地步。

熊猫想问问女孩，却又开不了口。她不仅不会回答他，说不定会更加生气。

于是，他毫不犹豫地拿起勺子，把自己带的菜舀到了女孩饭盒里。

吃午饭时，熊猫偷偷观察女孩，看她有没有对那份豆瓣烧肉圆感到惊喜，可是女孩打开饭盒后只是愣了一秒，就无声无息地端着饭盒出去了。第二天是这样，第三天还是这样。熊猫觉得她可能没有吃饱，就对爸妈说自己午饭的菜不够吃，要再多点分量才行。熊猫妈妈一边给儿子加菜，一边困惑地说：“你这个月吃得快赶上一头猪了，怎么还是瘦得跟豆芽菜一样？”

就在一个月零一天的时候，女孩终于和熊猫说话了。

当时熊猫正端着饭盒坐在窗台上，女孩走到他面前，仰头看着他。

“熊猫，我会还给你的。”

“还给我什么？”熊猫假装没听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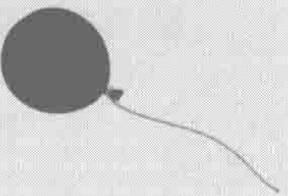
“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女孩用手里的勺子敲了一下他的饭盒。

那天放学后，他们俩一起去了树被砍掉的地方。令人伤心的是，那里只矗立着一个光秃秃的树桩。熊猫想，树叶上的小人儿逃去哪里了呢？

这时，女孩弯下腰，抚摸着树桩粗糙的表面，轻声唱了一首歌，就是她在池塘边唱过的那首没有名字的歌。

“年轮，”她说，“它们躲到年轮里去了，看不见了，可什么都还在呢。”

熊猫也摸了摸树桩上一圈圈如涟漪般绽开的年轮，木头散发出一股酸涩的气味，在阳光下慢慢飘散而去。小人儿们真的都还在吗？他不知道，但他感觉这棵被粗暴砍去的树并没有完全消失，那猝然露出的年轮告诉他，即使生命骤然终止，依然会以某种方式留下痕迹，讲述属于它的故事。



第五章 告別海市蜃樓

GAOBIE HAISHI SHENLOU

1 忘忧草

如果真的可以，我希望自己能够阻止熊猫无尽的尝试。然而熊猫的意志如此坚决，更何况他深信那个朋友在过去召唤着他。就像一位不断挑战自己极限的运动员，也许永远也无法达到梦想中的纪录，可是在此过程中，逐渐累积了对身体的了解。是的，他仍旧无法回到过去，可是每多试一次，他就离过去近了一步。

事实上，我怕他真的找到她。

这将令他堕入过去的泥潭，远离现实。

遗憾的是，我对此无能为力。尽管忘记了她是谁，熊猫却一心认为，绝对不可令她失望。一个人对于过去绵绵不断的回

忆，是除了死亡以外的任何力量都无法阻止的。

那次跑步后不久，也许是出汗后贪凉，熊猫就生了一场病。虽然只是普通的感冒，但他发烧时说了许多胡话，把他妈妈唬了个半死。病还没好全，他又从图书馆借了《山海经》翻给我看。

“你瞧这里，‘又北三十里，曰牛首之山，有草焉，名曰鬼草，其叶如葵而赤茎，其秀如禾，服之不忧’。这种红色茎干的鬼草，就是传说中的忘忧草。”

“这和你的病有什么关系呢？”

“我是因为回不到过去才生病的，如果能找到忘忧草，即使暂时无法实现愿望，至少可以解忧啊。”

看来，生病终于让他失去一点斗志了。尽管忘忧草也是无稽之谈，总比回到过去强一点。

“你又有什么主意了？”

“等我身体再好一点，一起去挖忘忧草怎么样？”熊猫笑嘻嘻地说，“病了好几天，我也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

“我觉得忘忧草只是古书上的一种传说，”我说，“不过四处走走对你倒是没有坏处。”

“那么一言为定。”熊猫跟我击掌道，“记得带上铲子。”

熊猫的手穿过空气，并没有碰到我的手。

假如世界上真的有忘忧草，又怎么会有那么多忧愁呢？

不过到了周末，我还是和他一起去了公园。

熊猫站在城墙下面，天气暖和起来了，他也康复了，穿着一件蓝白条纹的T恤，手里拎着铲子和竹篮，看上去很有精神。

“看起来，你不需要什么忘忧草了。”

我笑了笑，他也有点不好意思。

“真的能找到就好了。”

“你该不会真的相信忘忧草的存在吧？”

“玄武湖边也许没有，”熊猫环视四周，“但生长在其他什么地方也说不定啊。”

“那我们来这里干吗？”

“这次生病几乎烧糊涂了的时候，我模模糊糊地想起来，这里曾经发生过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可是又不记得是什么了，所以想要过来看看。”

“可你带着铲子——”

“这里有没有忘忧草不知道，野菜总是有的。”

我们俩边说边沿着湖岸向里走去。熊猫一直没有停下来，他说路边的野菜不好，要过了十里长堤，走到人迹罕至的翠洲才行。我便一个劲儿地跟着他往里走，堤上有人在钓鱼，熊猫饶有兴趣地站了一会儿，对我说，小时候他和朋友也在那里看

过钓鱼，还帮垂钓人挖过蚯蚓。这一路上芳草萋萋，虽不知哪一种可以吃，哪一种又不能，但那荡漾的水波倒映着青山，却真的可以使人暂时忘记忧愁。

等过了桥，就连一个游客都看不見了。湖边那些淡紫的二月兰已经开败了，大片大片地倒伏在地面。树木也变得高大而茂密。暗绿的草坪上，只有一两只灰白色羽毛的小鸟悠闲地踱着步子，听见我们走近，就扑棱棱飞到了高处。

这里的湖水也不再像公园入口那么平静，而是不断掀起白浪，一阵又一阵地拍打着堤岸。熊猫踩了踩脚下松软的土地，蹲下身揪住一株植物的嫩叶，用铲子连根刨了出来。

“幸运草，外国的传说，找到这种草会带来幸运。”他说，“可我们小时候哪知道这些，只认识这叫母鸡头，是一种美味的野菜。”

“又叫金花菜，或苜蓿草。”我说。

我们开始挖野菜，耳中只有湖水的声音，与间或一两声从密密的树叶间传来的鸟鸣。这一刻内心充满了久违的安宁与静谧，时间仿佛真的回到了过去。不一会儿，野菜就积攒了小半篮，熊猫擦了擦头上的汗，对我笑了笑。

“你敢不敢陪我去那个地方？”

“那个地方？”我皱起眉头。

“挖着挖着，我终于想起来事情发生的地点了。”

我等待着，但熊猫没有继续说下去，而是领着我向翠洲深处走去。他手里的竹篮摇晃着，也许是错觉，随着它晃动的节奏，母鸡头的清香在空气中弥漫开来，一直挥散不去。穿过大片大片的树林，蓦地跳出了一个近乎超出现实的场景。我们俩本能地抬起头来，仰望着它——

层层叠叠绿色掩映的林中，竟然矗立着一架游乐园里才会有过的旋转飞椅。中间那根支柱高耸，托起了转盘，自上而下挂着的钢线颤巍巍地吊着十几只座椅。然而，钢铁的支柱和转盘都已经锈迹斑斑，塑料的座椅开裂了，熊猫用手指抹了一下，一层厚厚的灰土。看来，人们已经将这架旋转飞椅遗弃了许久，甚至都忘了把它拆掉。

“就是这里，”熊猫说，“上次和我朋友一起来的时候，这飞椅刚刚建好，每个孩子都想要坐一坐。”

“那怎么变成了这样？”

“新闻播过的，工程质量不合格，旋转飞椅在某一次运行的时候把一对父女摔了出去，酿成了惨祸。本来翠洲就在公园最偏远的一角，从此没人敢再去坐，就这样被废弃在这里了。”

说完，我们不禁再次把目光投向它，它看起来就像外星文明遗留的飞船，曾经坚不可摧的钢铁构架已成遗迹，被风雨渐

渐侵蚀，吹散为粉末；又像是时光本身的残骸，光滑、簇新的现在只是匆匆一别，就相隔千山万水，变成了遥不可及的过去。

一阵风吹过，熊猫打了个寒战。

“该回去了。”我说，“天都黑了。”

“再等一下。”他拉住我，“再等一下，我快要记起来了。”

“别这样，熊猫，这样对你没什么好处。”我有一点烦躁地甩开他，往来时的路走去。

“那是一次郊游，”熊猫在我背后喊道，“我的朋友说想挖点野菜回家做饭用，我就和她一起四处寻找，结果越走越远，脱离了大家的队伍，迷路后来到了这里。”

我停住了脚步，抬起头。

太阳不见了，大块镶着金边的乌云翻滚涌动，占据了树顶原本清澈的天空。

2 红气球

熊猫和女孩在草丛里钻来钻去，苦苦地寻觅着那种俗名“母鸡头”的野菜。关于这种草可以带来幸运的传说，他们一无所知。女孩只知道，挖到母鸡头可以省下一点买菜的钱，而这一点零钱就可以加入买笛子的微薄积蓄中了。熊猫呢，一心想帮助女孩而已。

但母鸡头并非漫山遍野都有，这一带的老太太们早就来挖过一轮，近处的水边只有残留的一两株，还不够塞牙缝的，于是在班上的同学坐下来野餐的时候，他们俩走远了一点。

说是野餐，不过是每个孩子自己从家里带点吃的罢了。就像往常一样，大部分人家里给带的都是烧饼、油条，甚至蛋炒

饭，只有银子那个鼓鼓囊囊的大包最为奢华，里面不仅有外国饼干和金币巧克力，还有超级时髦的跳跳糖——红色的一小袋，拿出一粒放在舌头上，立刻“噼里啪啦”闪电似的炸开了。只有跟银子特别要好的孩子，比如小黛，才能体验一次那种梦幻般令人着迷的口感。

熊猫妈妈怕熊猫丢脸，拿出血本给他买了一般人家里都没有的面包和橘子果酱。熊猫本想坐下来与女孩好好分享，不料女孩却一心惦记着野菜，根本无暇吃饭。他陪着女孩走啊走啊，母鸡头还没挖够，却把来时的路给忘了。

“熊猫，你别着急。”女孩安慰他道。

“朝北走吧，大家应该在北边。”熊猫有点慌了，但说话依然很慢。

“问题是，哪里是北啊？”

两个人放眼望去，尽是白茫茫的湖水。

“我记得刚才过了一座桥，”熊猫想了想，望着远处的石拱桥说，“走过那座拱桥就能找到他们了。”

可是过了拱桥，他们只见到了一位静默的垂钓人。又走了一会儿，连垂钓人也看不见了，一片茂密的树林拉住熊猫和女孩，把他们紧紧地搂在它绿色的臂弯里。湖水的声音一阵阵地传来，但两个孩子怎么都走不出那施了魔法般的屏障。正当他

们在那谜一样的树林里踟蹰不前的时候，女孩的目光突然一闪。

“熊猫，看那边！”

空无一人的大型旋转飞椅猛然跃入了眼帘，而在此之前，他们只在报纸上见过它的照片。熊猫家人一直不肯带他去，而女孩更是做梦也没想过可以来玩。

他们俩一前一后跑了过去，跳上飞椅。不过这时天已经黑了，管理员也走了，没有钥匙，飞椅无法转动，只是呆呆地停在那里，好像一只被囚禁在绿色牢笼里的怪兽。

“动不了啊。”熊猫摇了摇飞椅的吊绳。

“这有什么关系？”女孩毫不在乎地说，“我们可以唱歌让它转动起来。”

“能吗？”

“当然。”女孩哼起一个调子，“这首歌让它向左转。”

接着，立刻又换了一首。

“向右转。”

她的歌声在林中空地回荡，不时撞击在旋转飞椅上，又弹向另一个方向。天渐渐黑透了，女孩的眼睛像虎斑猫一样在黑暗中炯炯发亮。熊猫感到自己坐着的椅子微微晃动。接着，随着一阵“咔咔”的响声，它从那可悲的铁锈中挣脱了出来，开始逆时针旋转起来。乘着微凉的夜风，乘着动人的歌声，熊猫

和女孩的椅子一会儿升上天空，伸手就能碰到树顶，一会儿落下地面，双脚可以踏到泥土。

女孩又唱起另一支更欢快的歌，飞椅转动的速度也随之越来越快。

他仿佛看见女孩的手上拿着红色的气球，那色彩在黯淡的天色中如此耀眼，却又随时可能变成片片碎屑。飘飘然与心悸混合的感觉一起强烈地冲击着熊猫的心，他想要帮她拿住那只气球，却又无法离开自己的飞椅，一时竟然束手无策。

歌声变得缓慢下来，熊猫眼睁睁地看着女孩升上了高处，她的身影愈来愈小，歌声也放缓了，只有那只红色的气球还依稀可辨。许久之后，传来了几乎听不见的“啪”的一声。

熊猫一身冷汗地醒来，旋转飞椅停留在原地一动未动。

“喂，熊猫，熊猫——”女孩正蹲在椅子边上，低声呼唤着他的名字。

“对不起，我睡着了？”熊猫揉了揉脑袋。

“你真是说睡就睡啊。”

“我做了个……梦。”熊猫呆呆地说。

女孩摊开白皙的手掌：“下雨了，咱们得找个地方避雨。”

果然，话音未落，几大滴冰凉的雨点就打在熊猫的额头上，他赶紧跳出飞椅，和女孩一块儿奔跑起来。这一带都是高大的

树木，跑了好一会儿，才在湖边找到一个四面漏风的小亭子。

“就在这儿吧。”女孩往亭子地上一坐，起不来了。

“王老师找不到我们，肯定急坏了。”熊猫有点担忧。

“雨停了咱们再往回走，说不定能遇到他们。”

“估计要被钉毛栗子了。”

“王老师从来不钉女生毛栗子。”女孩莞尔一笑。

“我忘了，”熊猫“啊”了一声，“他还会向我妈告状，这下可惨了。”

“有我爸凶吗？”

他们立刻忘了烦恼，嘻嘻哈哈地说起最近的趣事来。可是，雨一直淅淅沥沥下个不停，过了一个时辰，竟然越下越大，沿着亭子四角围成一道珠子似的帘幕了。

“这怎么办？”熊猫问女孩。

“反正也走不掉，我给你讲个故事吧。”

“什么故事啊？”

风很大，女孩抱紧了双臂，望着一片漆黑的湖面，幽幽地问道：“熊猫，你见过海市蜃楼吗？”

“海市……蜃楼？”熊猫看着女孩，“沙漠里？”

“我是说真正的海市蜃楼！”女孩加重了语气。

“在哪里？”

“就在那边。”女孩抬起手，指着亭子外，湖水的上方。

“有吗？”

3 百灵鸟

“你没听说过吗，从前有一个人家的女儿叫百灵，她不会生火做饭，也不会针线刺绣，偏偏有一副银铃般的嗓子，又向路过的戏班师傅学会了乐器。她不想为了弟弟被父母随便嫁掉，就偷偷爬进了骆驼队的箱子里，一路走啊走啊，去了好多好多地方。这个骆驼队越走越远，到了一个又一个国度，见到了各种各样的奇闻逸事。后来的后来，他们在在一个村子落脚，这个村子很大，但竟没有一个会唱歌的人，村民听见百灵的歌声，都感到惊奇。原来，这里的歌都是怪腔怪调的，唱歌越难听反而越能得到国王的赏识。果然，骆驼队进宫后见到达官贵人的歌会，那歌喉好比乌老鸹的是大臣，好比猫头鹰的则是宰相，

若是好比百灵鸟，就会遭到所有人的嘲笑，羞得抬不起头来。所以久而久之，百姓们都不会唱歌了。

“骆驼队首领没法子，只好让百灵隐藏起自己真正的嗓音，去模仿那难听的歌声。虽然不愿意，但百灵是个聪明绝顶的孩子，无论学什么都惟妙惟肖。不到一日，她就掌握了这里所有人唱歌的调子，一会儿学乌老鸹，一会儿学猫头鹰。骆驼队的人都忍着笑，这里的国王却感动得快要哭了似的，百灵一唱完就赐给她满满几箱金银珠宝，还请她留下来做这里的宰相。百灵不愿做什么宰相，一辈子唱这么难听的歌，还得假装成好听的样子。她把金银珠宝送了一半给骆驼队，和他们说了再见，还有一半则分给了村子里的百姓。百姓们非常感动，对她说：‘不能白拿你的东西，过几日海市蜃楼就要出现了，我们会去那里搜寻奇珍异宝回报你。’

“‘海市蜃楼在哪里？’百灵问村民。

“‘那是海中的鲛人聚集贩卖珠宝的地方，’村民答道，‘四方十二国都会去进行贸易，到时云霞满天，还有神人游玩。但有钱人爱惜生命，不愿冒险，总是把银钱交给我们，替他们买东西。算一算，很快就要到日子了。’

“‘怎么知道是哪天呢？’百灵又问。

“‘海上有红色的鸟飞来飞去，七天后海市蜃楼就会出现。’

“‘我也要去！’百灵好奇极了。

“村民劝她不要去，可百灵说：‘跟随骆驼队走南闯北，什么都见过了，只没见过海市蜃楼，我一定要去看一看。’

“第二天，她就跟随村民坐上大船，一起出海。那船劈波斩浪，飞一般地前进。整整三天三夜之后，他们在一片水雾中见到了大片和天一样高的亭台楼阁，四处都堆放着人世间没有的奇珍异宝。百灵四处张望，怎么看也看不够。

“就在这时，集市上来了一位骑着骏马的少年，立刻引起了一片骚动。人们都说那是龙宫来的人，急忙避让以示尊敬。少年一路驰骋，却单单在戴着斗笠和面纱的百灵面前停下了。

“‘你不是我们这里的人。’他在马上对百灵说道。

“‘我是从中原来的，先跟随骆驼队，又坐了海船。’百灵说道。

“‘原来是远方的客人，’少年肃然起敬地拱了拱手，‘既然来到这里，说明我们缘分不浅，就一起去龙宫看一看吧。’

“说着请人牵来了一匹马，把缰绳交到百灵手中。”

女孩说到这里，忽然停住了。

“你怎么不说了？”熊猫正听到有趣的地方，感觉一下子扑了个空。

“你猜，百灵有没有和少年一起去龙宫呢？”

“这谁知道啊，”熊猫摇头道，“不过如果是我，一定会去看看。”

“我也一样。”女孩坐直了身体，将目光投向跳动着万千雨珠的湖面，仿佛龙宫就在那里似的，继而碰了碰熊猫的衣角，“不如现在我们俩一起去吧，你敢不敢？”

“有什么不敢！”熊猫不愿示弱，不假思索地答应道，“可是，怎么去呢？我们又没有船。”

“这还不简单，我们可以假装有一条船啊。”女孩把熊猫从地上拖起来，“这个亭子就是船。”

熊猫看着他们俩藏身的亭子，它好像真的在随着湖水起伏，一下，又是一下，就要漂离岸边似的。谁能说这不是一条真正的船呢？

“好，七天前，海上就有红色的鸟飞来飞去。”女孩用力地拍了拍手，“距离我们登上这条船，已经整整三天三夜了。”

“这么快？”熊猫吓了一跳。

“我们要多留点时间去龙宫嘛。”

“明明是湖……”

“哎，熊猫，你爸爸真的是在图书馆工作吗？”

“对啊。”

“那你不知道，在一本书里，人可以在一眨眼的工夫去任何想去的地方吗？”

“但我们现在并不在书里啊。”

“怎么不是？”女孩叹了口气，“这是书里的故事，以前妈妈讲给我听的。”

“那好吧，可我们也没有马。但不要紧，我们可以——”

“假装有一匹马！”他们异口同声地说道。

于是，女孩跳上那匹不存在的马，把看不见的缰绳交给熊猫，熊猫也骑上马，与女孩连辔同行。

说来也奇怪，湖水从中间自动分开了，向两边高高卷起，如墙壁般屹立。女孩和熊猫走啊走啊，眼前出现了一座玳瑁横梁、鱼鳞瓦片的宫殿，一块块水晶地砖照出了他们俩的影子。

他们俩下马进了宫殿，里面明亮如雪洞一般，也不知是什么宝物在悄悄发光。熊猫只觉得目眩神迷，再多一百双眼睛都不够看似的。女孩却来不及东瞧西看，拉着他一个劲儿地往宫殿深处走，仿佛在焦急地寻找什么。这时，熊猫才觉得哪里不对：这么好看的宫殿里，竟然一个人都没有。

“你是要去找龙王吗？”熊猫问女孩。

“不是。”

“那你要去找三太子吗？”

“不是。”

“那你要去找谁？”

“看——”

龙宫的深处有一棵玉树，树干晶莹清澈如白琉璃，叶子则像是一枚枚铜钱厚的翡翠，树荫浓密而细碎，轻轻摇曳。树上开的花栀子大小，花瓣落在地上，发出“锵”的一声。女孩拾了起来，放在手心里给熊猫看，原来是光洁可爱的红玛瑙。还有一种金绿色羽毛的鸟儿飞来落在树上，它的尾巴比身体还长，鸣叫声像是笛子奏出的乐曲，听了使人心中忧伤。

“我妈妈就像那个名叫‘百灵’的女子，不愿一直假装唱难听的歌。于是她搬到这棵树下住了很久，天天唱歌，唱得那么好听，还常常给我讲故事。”女孩抚摸着那半透明的树干对熊猫说，“她走前，曾说过想她的时候，我可以来故事里找她。”

“可是这里一个人都没有。”熊猫看了看树上的鸟儿。

“熊猫，你知道什么是死吗？”女孩拉过他的手，在他手里写了个“死”字。

“死就是……没了。”熊猫半天才挤出这一句，女孩是第一个和他谈到这个字的人。

“没了？”

“就是不见了。”熊猫支支吾吾地说，“不存在了。”

“完全不见了吗，”不料，女孩继续问了下去，“一点都不剩下？”

“这……可能吧。”

听了这话，女孩的面孔上立刻浮起一种很是伤心的表情。熊猫慌了，连忙改了口：“不过，也不一定……”

“怎么说？”

“我爸爸有一次在家里读一首很长的古诗，然后对我妈说，诗里的那对殉情的夫妇死后变成了鸳鸯。”

“你爸和我爸不一样，他是个有文化的人。”女孩高兴地说，“所以人死了以后不是不存在了，只是会变成其他样子，对吗？”

“我又没死过，怎么知道啊，”熊猫愣了一愣，“不过也可能，老师不是也说过梁山伯和祝英台死后变成了蝴蝶吗？”

“那就对了，”女孩拍了一下手，“也许这只金绿色羽毛的鸟儿就是我妈妈，你听，它唱得真好听。”

正说着，那长尾巴鸟儿仿佛听懂了他们俩的话一样，果然又“嘀哩哩”地唱了起来。唱了一会儿，忽然展开翅膀，飞去了更高更广阔的空中，自由自在地翩跹。

可是熊猫却感到了一阵悲哀，女孩的问题令他忽然感到，本来很遥远的“死”意外地靠近了自己。他既没有想过自己有

一天会彻底地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更没有想过，有一天爸爸妈妈会离他而去。哪怕不是不存在了，而是变成另一种形态，那也是难以想象的。

也就在同一时刻，女孩手心里红玛瑙般的花瓣忽然不见了，翡翠般的树叶纷纷摇落，白琉璃似的树干在他们眼前倒了下来。熊猫立刻拉起女孩向龙宫外面跑去，一边跑，那些玳瑁横梁一边在不停地坍塌，鱼鳞瓦片则如雨而下，砸向他们的后背。

4 船来了

熊猫以他平时少有的敏捷身手跳上不存在的马，和女孩一起狂奔起来，水波仍像来时一样往两边分开，只是在他们身后合上的速度愈来愈快。原本巍峨高耸的海市蜃楼，此时却忽明忽灭，骏马在亭台楼阁之间飞驰，如同穿过一片朦朦胧胧仙境似的乳白色烟雾。女孩挥了挥手，那熙熙攘攘的街市就在眨眼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快，船来了。”女孩说。

他们丢下马，看着船儿驶离岸边，这才松了一口气。熊猫刚想把手伸到水里，去触摸那一圈圈的波纹，女孩就拦住了他：“不可以！”

“怎么了？”

“不要碰我妈妈故事里的任何东西，她只留给了我这个。”

女孩请求道，“让一切保持原来的样子。”

熊猫缩回手，看着船儿被湖水慢慢推送，而一度置身其中、清晰可辨的海市蜃楼也渐渐变得模糊，终于如烟雾般虚幻地消散在他们的视线中，正如记忆本身。

正在这时，女孩忽然尖叫起来，熊猫回头一看，原来不知什么时候起水已经渗进了船里。他们俩连忙想方设法去堵住进水的地方，可是并没有什么作用。水开始只到两人的脚踝，但升高得很快，不一会儿就没到了小腿、腰部……船翻了，深夜里的湖就像一条漆黑的大鱼，张开嘴把熊猫和女孩吞了进去。熊猫感到一股水流灌入口中，他被呛得剧烈地咳嗽起来，本能地伸开两手划动，一边把身体送出水面，一边默念着女孩的名字。

那个名字是，那个名字是……

熊猫猛地醒了过来，发现自己靠在亭子的立柱上，头发和面孔都湿淋淋的，周围站了好几个人——爸爸妈妈、王老师，以及穿着制服、拿着手电筒的工作人员。王老师手上拿着一瓶水，爸爸还推着自行车，显然是刚带着妈妈从家里赶来。

“好了，总算醒过来了，孩子没事了。”王老师把熊猫拉了起来。

妈妈扑过来一把抱住熊猫，紧紧地把他搂在怀里，哽咽起来。熊猫却感到陌生而茫然，他刚刚还和女孩在龙宫的玉树下漫游，聆听金绿色羽毛的鸟儿歌唱，怎么突然就告别了海市蜃楼，又翻了船，回到了人间呢？

这时他忽然意识到女孩不在，一下子挣扎了起来，想要离开妈妈的双手。

大人花了好一会儿才听清，熊猫在呼喊女孩的名字。

“她掉进湖里了，在水里……”他越是着急，越是连话都说不清楚了。

王老师连忙向他摆手：“没事的，她没事，我们先找到她的，已经喊人送回家了。”

熊猫听说女孩没事，“哇”一声哭了出来，人们这才松了一口气。

他一边抽泣，一边没忘了拉过身边的篮子：“野菜，我们摘的野菜。”

于是大家都笑了。

到了家，妈妈告诉熊猫，他们俩谁都没有掉进湖里，只是倒在亭子里面睡着了。这时爸爸看熊猫恢复了精神，终于训了他一句：“糊涂孩子，看给人添了多少麻烦！”

“快，去睡觉吧。”妈妈心疼熊猫，把他抱到床上，盖好被

子，“你这书呆子，过一天再说不行吗？”

熊猫想告诉妈妈，他去过海市蜃楼，也想和爸爸说一说他和女孩关于“死”的对话，但小孩子的话，大人真的会信吗？即使信了，又真的能懂吗？他犹豫了许久，终究没有开口，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

事情过去一个星期之后，熊猫才见到女孩。据说，她本来就着了凉，回家之后又被瘸子用拐杖狠狠地打了一顿，大病了一场。可病倒之后，瘸子熬了滚热的菜粥，整夜不眠不休地守着，女孩终于又一天天地好了起来。

病愈了的女孩照旧和熊猫一起上学放学，也依然在苦苦地攒着买笛子的钱，但她再也没有对熊猫提起过海市蜃楼，就好像那一天他们不曾乘坐过生锈的旋转飞椅，不曾迷路在亭子里躲雨，也不曾一起无边无际地在故事里漫游。她不提，熊猫也不问，姑且把这个夜晚当作两个人之间不可言说的一种默契。

“又过了好久好久，我有一次在图书馆里帮爸爸找资料，意外地发现了我和她曾经去过的‘海市蜃楼’。”熊猫在翠洲的中央对我说，“《聊斋志异》里有个故事叫《罗刹海市》，只不过她妈妈怕小孩子不耐烦，把故事精简了，又加进了自己唱歌的事儿。”

“这里风太大了，我觉得有点冷。”我有一点煞风景地打断了他，“母鸡头也挖到了，旋转飞椅也看过了，海市蜃楼的故事也讲够了，咱们还是赶紧回去吧。”

“可是我就快想起来了，她的名字——”熊猫用一根手指按着太阳穴，“只要让我再待一会儿……”

“再不走又要下雨了。”

我不等他说完，就转身往来时的长堤走去，一边走一边回头催促他。

“不会吧？”熊猫用手在额前搭了个凉棚，“没有雨啊。再说现在我也不会迷路了，说真的，我觉得这次来，感觉翠洲好像变小了许多，似乎只有从前的四分之一了。”

“那是你长大了。”我说，“长大了会觉得过去的东西都很小，其实它们还是一个样。”

“是啊，原来我们迷路走到这里，就像进入了异次元的世界。”

“小孩子才能自由地出入异次元的世界。”我笑了起来，“我也还可以，但你不行了，迟早会被卡住。”

“谁说的，”熊猫不服气地瞪了我一眼，“等我真的回到了过去，你就无话可说了。”

“你还是回家吃野菜吧。”

熊猫拎着那一篮子母鸡头回到了家，往沙发上一倒，还在苦苦思索女孩的名字，但脑中却是一片空白，不一会儿就到了晚饭时间。他妈妈把野菜在案板上剁碎，倒入面粉搅拌均匀，上锅蒸了一刻钟，拍了蒜泥，调了盐和麻油，尝了一口摇头道：“像是那么回事，但是不是土质变了，总觉得比过去少了点香味。”

熊猫也尝了一口，那特殊的味道令他几乎回到了和女孩一起在亭子里避雨的时分，可是确实如他妈妈所说，又差了那么一丁点儿，所以他是回不去了。



第六章 修理月亮的人

XIULI YUELIANG DE REN

1 城墙砖

熊猫又一次在银子家附近的广玉兰树那里停下自行车，抱着双臂，望着那两扇雕着兽头的古铜色大门。那一对滑稽的兽头似乎也在看着他，它们和他就这样无声地对峙着。熊猫似乎发出了一个疑问：你们为什么会在这里？

但兽头没有回答，古铜色的大门只是取代了过去贴着旧年画的那扇门立在这里，而它们不过是两个刚被铸造出来、连名字都没有的门神而已。

熊猫是跟踪银子到这里的，但他从不进门。

这时，我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熊猫的身后。齐耳短发，毫无表情的雪白的面孔，修长的手指垂在校服裙边。实

际上，从学校出来，熊猫就骑车跟着银子和小黛，小黛回家后熊猫则继续跟着银子，这个固定的行程在一个月里已一再重复。只是这一次，当熊猫骑上车后，小黛又从家里出来，跟在了熊猫后面。

她在她家二楼的窗户，隔着那一树梨花，是可以看见下面道路的。自然，她也就看见了熊猫每一次跟踪银子到他家门口，对着那兽头注视良久，又终于离去。

按道理小黛是从来不关心这些事情的。我一度认为，她似乎除了弹琴，对这世上的其他事都不关心。但据熊猫上次的说法，又并不全是这样。

我没有想到的是，小黛竟然喊了熊猫一声。

“熊猫，你在这儿干吗？”

熊猫吓了一跳，他应该没想到小黛会出现在自己背后，更不可能和他说话，但他本能地答道：“没干吗。”

他一动不动，都没从自行车上下来。

“你找银子？”小黛的目光落在那一对兽头上，她的眼睛里没有熊猫的疑问，却同时交织着阴郁与温情。

“不找，”熊猫干巴巴地说，“我找他干吗？”

“那你在这里干吗？”小黛的话又绕了回来。

“不干吗，看看。”

“看什么？”

“不关你事。”熊猫这么说的时候有一点心虚，从小时候起，小黛那冷冰冰的眼神就有一种穿透力，仿佛可以看到人的心里。

“我知道你在跟踪银子。”小黛把她的短发拢向耳后，“已经好一阵了。”

“笑话，我为什么要跟踪他？”熊猫故意从鼻子里发出轻蔑的哼声，“他又不是什么重要人物。”

“不要再跟着银子了。”小黛平静地向他发出警告，“否则我会和他说。”

“随你。”熊猫嘴硬地顶了回去。

小黛并不理会熊猫的态度，对他礼貌地点了点头，随即转身离开。她的背影也是冷漠而倔强的，熊猫觉得，她那薄如纸片的身体周围似乎有一股力量，把所有的事物都和自己推开了
一段距离。

其实一周之前，银子曾经对熊猫说过一句话，但他说出这句话的时候，人是斜倚在学校走廊的柱子上的，手上花样百出地玩着一个溜溜球，一会儿上，一会儿下，没有一刻稳定。

“熊猫——”

熊猫不敢相信银子在对自己说话，猛地一个趔趄，差点被

楼梯绊倒。

他看着银子，银子还在心不在焉地玩那个溜溜球。

“我说，你这么想回到过去，可以去找那块刻着你名字的城墙砖啊。”

“什么意思？”

“把手按在上面，你就可以回去啦。”银子似笑非笑地说，“反正我是不想回去，过去我连小黛家的门都……”

但他忽然把后面半句咽了下去，没说完就匆匆走出了熊猫的视线。熊猫一头雾水，不知道银子这是唱的哪一出，是好心的建议，还是捉弄自己。

不过，银子的话居然在熊猫脑海里回环萦绕，甩都甩不出去。

他们俩小时候确实一起爬上过那一段荒芜的城墙，朝着九华山走去。在高高的城墙上唱着歌壮胆，穿过齐腰深的野草，驱赶着迎面而来的蜜蜂，又手拉着手一边哆嗦一边探索黑乎乎的地下堡垒。那时候城墙还没有被连成一片保护起来，只是一个可以随意奔跑的乐园。

“熊猫，我们把名字刻在这里，今后一辈子都是兄弟。”银子指着一块缺了角的墙砖说。

“这……有用吗？”

“怎么没用？”银子说着从口袋里拿出铅笔刀，在那灰色的墙砖上一笔一画地刻了起来。刻好了，掸了掸手里的灰，仔细端详道：“不错，我的字可真好看！”

墙砖上是歪歪扭扭的几个大字，“熊猫和银子”，后面还有年月日。

“你也来刻一个。”银子说。

“不了，王老师说，不可以在墙上乱涂乱画。”

“就知道你会这么说。”银子收起小刀，咧嘴一笑，“你啊，王老师啊，都没见过外面的世界。我爸爸那些朋友，只要能赚到钱，没什么他们不敢干的。”

“反正我不刻了。”熊猫又说了一遍。

“不刻就不刻了呗。”银子站起身，“你啊，永远是个没出息的胆小鬼。”

“这不是胆小。”熊猫急了，抓住了银子的手腕。

“就是，就是！”银子以他一贯嬉皮笑脸的口吻嚷了起来，他似乎特别乐于激怒别人。

他们俩顿时在城墙上扭打成一团，很快熊猫的脸上就沾满了泥土和草叶，银子的手也被丛生的荆棘划出了一道道血痕。

就像其他无数次一样，那场打架是怎么结束的，熊猫已经记不得了。说到底，这都是过去的事情，现在他和银子已经和

陌生人差不多了，以至于银子今天和他说句话他竟会感到吃惊。

但不论银子是什么意思，熊猫还是打算试一试，只要能回到过去，什么样的方法都必须尝试。于是到了周末，他和我一起登上了城墙。

这是我们头一次为爬城墙而买门票，虽然在报纸上读过城墙修缮一新的消息，登上去之后还是大吃一惊。今天的城墙失去了摇曳的野草、飞舞的蜜蜂和星星点点的小花，每一块墙砖都暴露在阳光之下，平坦、整洁、一目了然，虽然一边是湖水，一边还是挂着铃铛的寺塔，却不再是熊猫和银子打过架、童年的伙伴们哼着歌从头走到尾的那个城墙了。

不过，这个我们几乎不认识了的城墙倒是很容易去实践银子的办法。没有茂密的灌木与藤萝的遮挡，熊猫可以清楚地辨认每一块墙砖上是否刻着他的名字。完全无视城墙上三三两两撑着遮阳伞、戴着鸭舌帽的游客，熊猫弯下腰，一块块耐心地查看。我不信他能找到，但还是陪他默默地走着。

2 白衣人

大约一个小时之后，熊猫擦了擦额头上流下的亮晶晶的汗珠，有点惶惑地对我说，银子当初刻下的他们俩的名字找不到了。

“找不到也很正常。”我说，“都过去那么久了，城墙也重新修过了。”

“可怎么会呢？”熊猫声音都有点哑了，“它应该就在那里啊。”

“没了就是没了，有什么办法。”我想劝他放弃。

“会不会是因为我和银子不来往了，它就消失了？”他忽然异想天开又有点难过地问道。

“你又傻了，哪有这种事啊！”我说，“咱们再找找，没有就算了吧。”

向前走着走着，我注视着一块块墙砖，它们与旁边那一块之间总是能长出倔强的青翠的野草，仿佛童年的岁月还残留在记忆的缝隙里，而这灰黑的墙砖只是不言不语。不一会儿，那边一直孜孜寻找名字的熊猫却爆发出一声惊呼：“快来看，快点！”

“找到了吗？”我淡然应道，就算他找到了名字，又怎么可能真的回到过去呢？

“不，不是我和银子的名字，是别的。”熊猫一个劲儿地朝我招手。

我走过去蹲在他身边，只见那块墙砖上真的有字，不过不是“熊猫和银子”，而一个单字“光”，也不知道是谁在什么时间刻在上面的。

“挺有意思的，”我说，“听说以前有的烧砖人会悄悄把自己的名字刻在墙砖上，想要千古不朽。”

熊猫听了我的话，沉默了一会儿对我说，那个“光”字不是古代的烧砖人刻的，他有点记起那是怎么回事了。

“你说说看，是怎么回事？”

“这个字，是仙人刻的。”

由于曾经无数次爬上过城墙，熊猫已经分不清哪一次是和

谁来的了。他和银子、女孩都单独来过，也和银子、小黛一起来过，还和班里所在的小组来过。那是一个远离日常喧嚣的所在，没有大人，与葱茏的野草和嬉戏的昆虫为伴，每一次来都像做梦一样。

但有那么一次，他是和女孩来的，有点不一样。如果不是这个墙砖上刻着的“光”字提醒，他真的会以为是一个梦，就那么给忘了。

那一天，女孩放学后对他说：“我今天想上城墙去待一会儿，你去不去？”

熊猫就走到学校旁边小区里的那一截断城墙下面，手脚并用地爬了上去，又把女孩拉了上去。

这个下午天朗气清，微风阵阵吹来，吹得野草低伏，花儿震颤，吹得女孩披散在肩膀的头发飞扬起来，变成了一把撑开的小伞。她转过头来，露出那么快活的神情，熊猫甚至担心，女孩的头发会让她飞起来，一直飞到他看不见的地方。

“我快要攒齐买笛子的钱了。”

坐下来休息的时候，女孩终于按捺不住内心的喜悦，对熊猫吐露了这个天大的好消息。

“怎么凑的？”熊猫问。

其实他知道，就是从饭钱里一点点省下来的，所以女孩连

一碗馄饨也舍不得吃。当其他女生吮吸着从鹅大娘的小卖部买来的腌渍的青梅子红桃子时，女孩只能默默咽下口水。当其他同学在银子家商店里挑选一沓一沓的明星、动漫贴画时，女孩只好假装出不感兴趣的样子，却又忍不住站在门口偷看。

“几年了啊。”女孩的面孔映着太阳，闪着一层薄如蝉翼的淡金色的光，“还差一点点，再过一阵就能买了。”

“太好了。”熊猫说，“可是，你爸知道了怎么办？”

“藏起来不让他知道，也不告诉老师，就我们俩知道。”女孩做出吹笛子的姿势，“以后拿到城墙上吹，对了，还有胭脂井，那儿也没人。”

“胭脂井还是算了，总觉得有点阴森森的。”熊猫说。

“我不怕鬼。”女孩说。

“那你怕什么？”

“假如有一天，我们都长大了，变成了不想变成的大人，那才可怕呢。”女孩说完仰起头，开始唱起歌来。

那首歌好听极了，熊猫听得入了迷，不用说也是女孩妈妈教给她的。她唱着唱着，原本漂浮着鱼鳞样乳白色云彩的天空突然一沉，暗了下来。

熊猫觉得很奇怪，连忙跑到城墙边，攀着边沿张望。风吹得寺塔的铃铛发出一片叮叮当当的碎响，而城墙下的湖水也泛

起了波澜。只见天空越来越黑，越来越黑，简直像一眨眼到了晚上似的，原本看不见的月亮也升了起来，像是剪得圆圆的一片绸子，又薄又素净。

他想喊女孩回家，一回头，却看见不远处的草丛里竟然躺着一个人，那个人一身洁白的衣衫，以手枕头，一动不动，也不知是死是活，又是什么时候出现在那里的。

“喂——喂——”熊猫怯怯地喊了几声，但白衣人没有应答，连身体也没挪动一下。

“你是谁啊？”他又走近了一点儿，问道。

白衣人翻了个身，又倒向另一面睡了，并不理睬他。

“你是谁啊？”熊猫大着胆子再次问道。

“唉，就不能让人安静地睡一会儿觉吗？”白衣人终于一骨碌坐了起来，愁眉苦脸地看着熊猫，瓮声瓮气地说道。

“对……对不起。”熊猫说，“我和朋友在这儿玩，忽然天就黑了。你——你看见她了吗？”

“就是那个唱歌的女孩吗？”

“对对对，就是她。”

“她的歌声真是好听，我们在天上听见了，干起活来也精神多了。”

“熊猫！”就在这时，女孩却不知打哪儿冒出来，从后面拍

了熊猫一下，吓得他差点跳了起来。

“你跑到哪儿去了？”熊猫说，“这里有个睡觉的人，说听见你唱歌了……”

女孩听说有人，一闪身躲到熊猫背后，只露出两只眼睛，好奇地看着那个人。

“你是什么人？为什么在城墙上睡觉？”

“对呀，你刚才还说到天上，在天上干什么活？”熊猫也想了起来。

“嗯哼！”白衣人清了清嗓子，对他们俩说道，“我说，你们这两个小孩子，知道月亮表面是起伏不平的吗？”

“当然知道啦。”女孩抢着答道，“月亮上有环形山嘛。”

“那就对了，月亮啊，是由七宝合成的。太阳照到了它凸起的地方，就显得明亮了。”

“七宝是什么？”

“呃，七宝是——呃，就是七种宝贝，金、银、琉璃、玛瑙、珍珠，等等。”白衣人被打断了，有点恼火，“你们不用管这个，只要知道月亮上住着八万两千户就行了。这些人都是专门修理月亮的，我啊，就是其中的一户！”

说完，他看着熊猫和女孩，一副很神气、很自豪的样子。

3 玉屑饭

不料女孩瞄了那个自称修理月亮的人一眼，就“咯咯”地笑了起来，怎么都停不下来。熊猫呢，一开始忍了一会儿，但看女孩笑得那么欢快，也绷不住笑了。他们俩一边笑一边互相看了看，就又笑得更厉害了。

“怎么，你们不感到幸运吗？”白衣人有点惶惑地问道，“可不是每个孩子都有机会见到修理月亮的人啊！”

“我才不信呢。”女孩撇了撇嘴。

“对啊，你怎么能证明呢？”熊猫补上一句，“谁不知道月亮上面有环形山啊。”

“这有何难？”白衣人从鼻子里发出了“哼”的一声，弯腰

在方才睡觉的草丛里扒拉了一阵，取出了一只鼓鼓囊囊的青布包裹，又当着熊猫和女孩的面打开了它。他们俩探头一看，里头果然是凿子、斧头之类的工具，还真像是那么回事。

“这下没话说了吧？”

女孩捡起一件工具，拿在手里看来看去。

“这都是工人常用的东西，没有什么稀奇，我爸爸也有呢。”

白衣人摇了摇头，像是预料到她会这么说似的。他拨开那些工具，找到一只沉甸甸的描花木盒，递给女孩。

“里面是什么，该不会是灾难、祸害和瘟疫吧？”女孩很是警惕，她在课上听老师讲过希腊神话里潘多拉打开魔盒的故事。

“啊？”白衣人一愣，根本没听懂她在说什么，“怎么会！你打开看看就知道了。”

熊猫和女孩面面相觑，然后小心翼翼地掀开了木盒的盖子。盒子里是满满的白米饭，但仔细一看，又和平常家里吃的米饭有所不同，一粒一粒洁白饱满、轮廓分明，还闪着晶莹的光泽。

“这是我们修理月亮的人吃的玉屑饭。”白衣人解释道，“吃了这个，才有力气干活。再听到你们唱好听的歌，就更有劲头了。”

“这……能吃吗？”熊猫舔了舔舌头，在城墙上玩了一下

午，不觉间真的有点饿了。

“怎么不能？喏，这一盒就送给你们。吃了这个，不说长生不老吧，至少也可以延年益寿，不易生病。”

熊猫正想抓一把放进嘴里，女孩却推开他的手，赶紧盖上盒子。

“不能乱吃陌生人给的东西，万一是骗子呢。”她一脸严肃。

“随你们吧，我可得走了，月亮那儿一时一刻都少不了修理的人。嘻，想来这城墙上清净一会儿都不成。”白衣人哭笑不得地拱了拱手，“两位，就此别过，后会有期！”

说完，他就如一缕白烟，倏地消失在草丛中，连影子也看不到了。

熊猫和女孩目瞪口呆地看着白衣人遁去，一时都说不出话来。过了半晌，暗沉的天空又渐渐恢复了明亮，已经到了夕阳西下的时分，熊猫这才反应过来，那白衣人给的玉屑饭还没吃呢！他急忙转身，想要从女孩手中抢过那只木盒，却看见女孩张着两手，呆呆地看着白衣人消失的方向。

她的手里空空如也，哪有什么玉屑饭？

“木盒呢？”熊猫问女孩。

“我怎么知道。”女孩放下手，疾步往来的路走去。

“我一口都没尝过呢，是不是你吃了？”

“这么短的时间，我吃得完吗？”女孩回头朝他喊道。

“那个人，真的是修理月亮的吗？”

“你又问我，”女孩说，“我怎么知道啊，故事里的人，也许是真是的，也许是假的，没有一定的。”

“故事，你说刚才我们遇见了一个故事？”熊猫还在遗憾没能尝到一口玉屑饭，他并不想延年益寿，只是好奇那饭的滋味。

“我妈妈讲过的故事可多了，”女孩说，“等我凑齐了钱买了笛子，会把她找回来，给我们讲更多更多的故事。”

“死去的人，真的能被一支笛子带回来吗？”熊猫差一点脱口而出，但他看着女孩信心满满的样子，还是把这话咽了下去。

“过去了那么久，我现在也分不清那一天我们是真的见到了修理月亮的人，还是她讲了个故事。”熊猫对我说，“反正，墙砖上的这个‘光’字，很可能就是那个修理月亮的仙人下凡休息时刻的，他的包裹里有凿子。”

“真的是仙人刻的吗？”我摸了摸那块砖，“不管怎么说，你记起了这个故事，也就足够了。”

“也许是，也许不是，”熊猫若有所思地说，“可是，我在一本叫作《酉阳杂俎》的奇书里看到，唐代有两个书生，和我们遇到过同样的事情。你想想，古时候的人，可不像我们一样在

自然课本里学过月亮上有环形山的知识啊。”

说完，他撸起袖子，伸长了手臂，将一只巴掌按在了这个“光”字上。我看着他，心中充满了矛盾。假如熊猫能实现他的愿望回到过去，我是那么开心，可是，那样的话，他就会从现在消失了。人若能同时存在于两个地方，该有多好啊，但……

没有任何事情发生，熊猫还好端端地在这儿呢，他收回手来，那个“光”字也依然如故，不动声色地回望着我们俩。哪怕它真的是仙人刻下的，经过岁月的洗礼，大概也失去仙气了吧。我不觉放下心来，忽然意识到，比起回到过去，在内心深处我更希望熊猫能留在现实之中，这是我对他永恒的祝福。

“就知道银子是骗我的。”熊猫恨恨地拍了一下墙砖，“对这个家伙来说，现在才叫如鱼得水，他才不想回到什么过去呢。”

“这很正常，”我说，“你心里清楚，在过去，银子可受了不少欺负。”

“但我又没欺负过他，再说，他这个人嘴确实欠，自己也爱招惹麻烦。”

4

跟踪者

那时候，这一带的孩子大多数都来自于附近工厂工人的家庭，从小就成群结伴，在一个院子里玩的。所有这些家庭都很清贫，却又充满了在这个社会里当家做主的活力。要不呢，就是像熊猫和小黛那样，来自于读书人或干部家庭。他们通常保持着一种朴素而低调的生活，受到工人家庭的尊重，哪家父母都愿意自家孩子同熊猫和小黛来往。可是，银子和大家都不一样，他的妈妈经营着鹅大娘小卖部，算是个体户，爸爸则不时到南方跑生意，一会儿倒卖这，一会儿倒卖那。银子家的钱是越来越多了，可那没什么用，除了熊猫爸爸不干涉熊猫和谁交友，其他家的父母都是瞧不起银子家的，总觉得那一家人精明

得过了头，银子也不是块读书的料子，不乐意孩子和银子一块儿玩。

银子的成绩是一塌糊涂，可他并不笨。在被工厂的孩子团团围住，摁在泥巴地里吃土的时候，他感受到了那种莫名其妙的不友好的氛围。虽然不知道具体是为了什么，但他很快想出了解决办法——无论如何，在每个孩子身上连拥有一块钱都觉得奢侈的岁月里，银子是全班零花钱最多的人。

他花钱给男孩们买玻璃弹珠、洋画、弹弓，给女孩们买发夹、贴纸、文具，别人不带他玩儿，他就花钱请他们吃一块钱三根、穿在钢丝上的烤串儿，包装简陋、放在舌头上略有颗粒感的“大大”泡泡糖，以及校门口那个老头儿熬制的、用一根木棍一蘸一裹的糖稀……这些小恩小惠很快就为他带来了并不牢固的友谊，总有一帮馋嘴的小孩子跟在银子屁股后面颠颠地跑着。但银子似乎也不在乎这友谊牢不牢固，反正只要不落单，只要始终有人像风车似的围着他转，他就满足了。

“没啥，花点钱就摆平了。”这是银子后来说得最多的话。

熊猫觉得他说得不对，却又不知该如何反驳。毕竟银子只会花钱交朋友，这也是他唯一的救命稻草。而且，随着银子家商店的落成，这句话也越来越有效了，只是银子怕同学觉得他和他们不一样，即使爸妈早就给他买了帅气的山地车，他也总

是让它留在家里落灰，特意步行到学校来，只在和熊猫单独去公园玩儿的时候才显摆一下子。到了后来，同学的父母纷纷下岗，或是辞了职去了南方，连熊猫的妈妈都开始怨怪他爸爸整天只知道在图书馆埋头读书和工作，不知道多找点挣钱的门路，给家里改善下环境。周围的一切发生了那么大的变化，几乎每个人都觉得这句话没问题了。

可熊猫还是觉得有哪里不对。

熊猫没有听从小黛的劝告，还在持续地跟踪银子，他又一次出现在了银子家门口。我看着他的身影，心中充满了担忧。

这担忧不仅仅是因为银子迟早会抓住熊猫，发生预想不到的事情——在银子家的院子里，确实藏着熊猫想要知道的东西，而那是我们藏了很久、本希望他永远忘了的秘密。

可是，我无力阻止熊猫，自己也是那么矛盾。

这一次，银子是斜着身子进门的。开锁之前，还四处看了看。显然，由于熊猫的不放弃，小黛不得不提醒银子，有人在跟踪他，银子也产生了必要的警惕。不过熊猫以他少有的敏捷躲到了一幢建筑物的阴影里，避开了银子的视线，直到门缓缓合上，才又重新回来。他仍旧盯着那对兽头，仿佛在默默地积聚力量，想要做点什么似的。

接着，熊猫打开书包，从里面取出了一件工具。一时之间，我以为那是一把榔头，他要用它去砸银子家大门上的兽头，惊得差点喊出了声。但过了一秒钟，他弯下腰来，将那工具径直插入了地面，我才发现那是一把铁铲。

熊猫一铲子一铲子地在银子家外面的一小片土地上挖着，就像一个好奇的寻宝人，又像一个细心的考古学家。有时铁铲碰到了什么坚硬的东西，他就停一停，蹲下身去拨开泥土查看，有时又用脚去踩那把铁铲的把子，使得它能再往下探索一点儿。

熊猫是如此专注于挖掘，以至于根本没有注意到银子又打开了大门，从里边出来了。甚至于银子一直走到了他的面前，他也毫无觉察。于是银子不得不故意咳嗽了一声，来引起熊猫的注意。熊猫这才抬起头，看见了银子。

他瞥了一眼银子T恤上的兔子头图案，一句话没说，又低下头继续干活，好像那地里藏着什么对他充满了吸引力的东西似的。银子急忙又咳嗽了一声，但这一次，熊猫连头都没抬。

“你在这里挖什么呢？”银子终于开口问熊猫。

“和你没关系。”熊猫一面回答，一面又挖了一铲子。

银子灵活地一跳，避开了扬起的灰土——他的球鞋雪白干净，是刚从香港买回来的。

“怎么没关系？这是我家。”

“俩鬼脸的里面才是你家，”熊猫擦了擦汗，指着门上的兽头，“这里可不是。”

“呸，这怎么是鬼脸了，是吉祥物！”

“吉祥物就吉祥物吧，反正我在这里挖你管不着。”

“熊猫，你就是一直怀恨在心对吗？”银子伸手去抢熊猫的铲子。

“你在说什么？”熊猫紧紧握着手柄，不让他拿走。

但银子不是小时候那个只能凭小聪明取胜的银子了，他参加了学校的运动队，很有一点力气。熊猫渐渐处在了下风，他一点点失去了对铲子的控制，终于猛地松开了手。可是银子也没能抓住，铲子飞了出去，他也因为抓了个空一下子跌在了地上，球鞋也好，衣服上的兔子头也好，都立刻蒙上了一层灰。

银子马上爬了起来，把熊猫按在地上，狠狠地揍了他一拳。熊猫感到眼睛周围一圈火辣辣地痛，好像烧起来了似的，也就揪住了银子的领口，给他的下巴来了一记。不一会儿，两个人的手臂和腿上都又青又紫，衣服也破了，银子的球鞋掉了一只，熊猫呢，样子就更像熊猫了。

5 红蓝笔

“我累了，”银子喘着粗气对熊猫说，他的一只手还紧紧地箍着熊猫的手腕。

“我也累了。”熊猫的一只手也掐在银子的脖子上。

“咱们停战吧。”

“行，我数‘一二三’，咱们一起松手。”

“没问题。”银子挤出一个疲惫的笑容。

“——二——三——”熊猫数到三，慢慢松开了手。一时间，一阵紧张掠过了他的皮肤，因为他过去被银子骗得那么惨，这一次也很难保证狡猾的银子不是要诡计。

不过，银子并没有骗他，他也松开了手。而且一屁股坐在

了地上，一副筋疲力尽的样子。他一边把掉了的球鞋穿上，慢条斯理地系着鞋带，一边对熊猫说道：“熊猫，你这家伙看着斯文，下手够狠的，这是把我往死里打啊。”

“是你先抢我铲子的。”熊猫说，“做人不能不讲道理。”

“谁让你在门口乱挖的，这里啥也没有。”银子朝熊猫挖出的浅坑里瞧了一眼，“我看，你也没挖到宝贝啊。”

“我挖我的，不关你的事。”熊猫顶了回去。

“好了，不说了，再说又要打起来了。”银子拍了他一下。

“我就问你，为什么要跟我说按住墙砖就能回到过去？”熊猫捡起铲子，指着银子的鼻尖，“你知道吗？我去试过了，不行。”

“也只有你会相信我的话。”银子偏了偏头，笑了，“从小时候起就是这样。”

“不是还有小黛吗？”熊猫说。

“对，还有小黛。”银子说，“不过，她不是真的相信，只是忍着不戳穿我。”

“但你现在为什么还要骗人？”

银子系好了鞋带，用黑乎乎的手在脸上抹了一把，顿时成了花猫——他露出了一种也是花猫般奇特的神情。

“因为我不想让你回到过去。”他忽然说，“我希望你和小黛

都留在这个地点、这个时间，哪里都不要去。”

熊猫没想到银子会这么说，不禁吃了一惊。

他迟疑了片刻，结结巴巴地对银子说：“可是回到过去，我就可以给你一条虎头蚕了，还可以给你院子里的桑叶。”

“我不要，真的，我不要。”银子说，“熊猫，当时我真的很想要你的虎头蚕，恨不得用我所有的钱和玩具来换它！不过就像某些东西一样，过了那个时间，它就失去意义了。”

原来，两个人曾经有过一模一样的想法，但他们俩直到今天才说了出来。

“你别这么想。”熊猫说。

“我还能怎么想？”银子咧开嘴笑了，他的样子有点滑稽，“你知道吗？在过去，很多人来我家小卖部买东西时都喊我‘银小二’。”

“我不知道有人这么喊你。”

“你这个人总是迷迷糊糊的，当然不知道。”银子哼了一声，“你知道我当时有多想和男生们一块儿玩儿吗？可是他们都不带我，有时还会打我。现在呢，班上同学都围着我转，吃西餐啊，唱歌啊，时代变了啊，个个都希望我帮大家买单嘛。”

“不至于人人都那样，”熊猫反驳道，“你的想法太极端了。”

“当然不至于，你、小黛……掰着指头都能数得过来。”银

子垂下眼睛，“尤其是小黛，她从来没有看不起我，偶尔还会偷偷地塞块炒米糖给我。她说，那是她妈妈藏在罐子里的，一次只许吃一块，但她就把那一块给了我。”

“小黛家里管她管得特别严，这样做说明她是真心和你交朋友的。”

“还有你知道我最怕背古诗了，一上语文课就忍不住打瞌睡。小黛会在老师走过来的时候赶紧用一支红蓝圆珠笔戳醒我，然后悄悄把答案告诉我，她什么诗都会背，真不知道救了我多少回。不过，她也会趁我睡着了在我手上画乌龟，所以我手上总是有红蓝圆珠笔的痕迹，怎么洗都洗不掉。”

“这真不像小黛会做的。”

“她和表面看起来完全不一样，是个特别有意思的女孩。”
银子话锋一转，“不过熊猫，你到底为什么要每天跟踪我？小黛说她已经喊你不要这么做了，但你不听。”

暮色中，熊猫看上去有一点疲惫，但也有一点兴奋。

“虽然你骗了我，但我现在意识到，回到过去的钥匙不在别处，就在你这里。”

“我不懂你的意思，”银子略显强硬地说，“我很清楚地告诉你了，我一点儿都不想回到过去，过去对我来说一点儿都不好。只要回到过去，我就永远是鹅大娘小卖部的银小二。”

“炒米糖和红蓝圆珠笔也不好吗？”

银子挣扎了一下，终于说道：“我家里现在的钱足够把这个院子都铺满，爸爸也不像以前那样经常去南方，连人影都见不到了。我也不用搬货了，他们给我买了最新款的电脑，让我帮忙炒股。熊猫，现在同学不像以前那么看不起我了，只要出手大方点，随时都能约到一堆朋友，包括长得挺可爱的女生。但不知道为什么，我一点儿劲都提不起来，就只是坐在那儿看他们疯疯癫癫地玩，连一句话都懒得跟他们说。我也不乐意和爸妈说话，反正他们除了生意上的事，也没什么话要和我说。”

熊猫不知道该怎么安慰银子，但银子似乎把这番话说出来就行了，也不需要他安慰。

然后，银子示意熊猫把铲子给他，这一次，熊猫没有再和他争，任由他拿了去。银子就握着铲子，默默地在地上挖了一个坑。

“你做梦都想不到，活到现在，我最开心的时候就是在这个里面。”

“这是什么？”熊猫纳闷地看着他。

“你当然不会知道，过去曾经有一年过年，正好小黛病了，我妈为了感谢小黛对我学习上的关心，特意炒了蔬菜喊我送到小黛家。对，就是那种混合了菠菜、木耳、胡萝卜丝和油豆腐

的炒蔬菜，只有过年时才做，炒好后拌上麻油，可香了，你记得吗？”

“怎么不记得？鹅大娘做的炒蔬菜最香了，比我妈做得还好。”熊猫说。

6 大泥坑

“那一天我妈把炒蔬菜装在一个奶黄色的搪瓷缸子里，我就抱着它去了小黛家。那时我去过你家，也去过其他几个人家，但奇怪的是，小黛从来没有邀请我去过她家里，而且每到放假时，我就很难见到她了。我一路都想象着，那个小洋楼的楼梯是不是宝石做的，她家招待客人的茶壶是不是金色的，还有她的钢琴，是不是比音乐教室那台破钢琴好听……”

“小黛很少邀请同学去她家的，我也没去过。”熊猫回想了一下，“再说她家里把她每天的日程都安排好了，她也没空和大家一起玩。”

“当时我完全没意识到你说的这些，就一路胡思乱想，到了

她家门口，按响了门铃。然后，我看小黛从二楼的那个窗口探出头来，连忙抱紧搪瓷缸，拼命朝她挥手。”

“她家人请你吃蛋糕了吗？”熊猫好奇地问道，女孩曾经告诉过他，小黛的奶奶端来招待客人的奶油蛋糕，上面还点缀着一颗樱桃，这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你听我说啊。小黛看见楼下的我，她也朝我挥手了，可是过了一会儿，我才发现她的动作不是挥手，而是摆手，表情也很是焦急，似乎希望我马上离开。但来都来了，总要把炒蔬菜这个礼物送进去啊，于是我又按了一次门铃，可是，等了半天，依然没有人来应门。就在我摸不着头脑的时候，门上的对讲机忽然响了。那个时代哪家有对讲机那玩意儿啊，我吓得差一点坐在了地上。”

熊猫忍不住笑了，但他很厚道地没有发出声音。

“对讲机里传出一个苍老的声音，可能是小黛家的保姆，也可能是她奶奶。她问我：‘这位同学，请问你有什么事吗？’我不知道是谁在和我说话，于是我战战兢兢地答道，我是小黛的同班同学银子，听说她病了，来看看她。‘哦，谢谢你，’这个声音很客气但很疏远地对我说，‘谢谢你，小黛没事。’‘我能进来……一下吗？’我问。‘小黛很忙，下午还要练琴，没什么特别的事，请你还是回家吧。’对讲机里说。”

“怎么可以这样？”熊猫为银子感到不平。

“‘那个，我妈让我带了炒蔬菜过来，’我不得不使出了最后一招，‘感谢她平时对我的帮助。’‘唔，这样……’对讲机那头沉吟了一会儿，‘谢谢，放在门口就可以了，一会儿阿姨买完菜会来拿的。’”

“这么看来，跟你说话的是小黛的奶奶，”熊猫分析道，“我朋友跟我说过，她腿脚不便，总是坐在摇椅里，是一个非常严厉的老太太。”

“已经过去很久了，我也不再耿耿于怀了。”银子说，“但当时就是那么可悲，我连门都没能进去，把炒蔬菜在门边小心地放好，就这样夹着尾巴离开了小黛家。走的时候，我又抬头看了一眼，她也在窗口看着我，活像是童话故事里被囚禁在高塔中的公主。”

“等一下，”熊猫指了指两人面前银子挖的坑，“你刚才说你最开心的时候就是在这个里面，那又是什么意思？”

“噢，就在那件事发生后大约一两个月，正是开学后春游的时间。”银子无意识地动了动铲子，又挖了两下，“午餐的时候，我避开了其他人，把我爸从南方带回来的牛油曲奇单独给小黛吃，一边和她说着悄悄话，一边走到了山坳里。我们俩谁也没想到，那里竟会有一个人工挖好的大泥坑，也不知是做什么用

的。小黛一脚踩了进去，我拉她没拉住，也掉了下去，我们吓坏了，拼命地挣扎起来。”

“还发生过这样的事啊……”熊猫感到，人的记忆是那么不可靠，与发生过的事情相比，存留在记忆之中的，的确只是沧海一粟。

“嗯，挣扎了一会儿，小黛对我说，我们不能乱动，她在一本书上看过，掉进沼泽之后，动得越厉害越无法脱身。我们平静下来，才发现这个坑并不算深，脚尖也勉强能碰到底，可是想要爬出去，对两个小孩子来说又很是困难。随着时间一分一秒过去，起初还能保持冷静的小黛情绪开始崩溃，哭了起来。我想要安慰她，双手却陷在泥里，又没有什么法宝，但我的嘴里有一块泡泡糖，还是掉进坑之前吃的。于是，我吹了一个泡泡，努力地做鬼脸逗小黛笑，想让她忘了害怕。泡泡炸了，就又吹一个新的……结果她又是笑又是哭，最后一个泡泡炸掉，我也没辙了，就试着往坑外爬，没想到一用力，竟然给我爬了出来。我又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小黛也拉了上来。”

“我想起来了，是有这么回事。”熊猫说，“然后你浑身是泥地跑了回来，对着王老师大喊救命，吓得我们全蒙了，还以为有哪个同学失足掉下了悬崖。跟着你跑过去一看，小黛也浑身是泥，虽然很狼狈，但她没有哭，只是抱着双臂坐在那儿，还

是一副置身事外的样子。”

“实际上她哭得一塌糊涂。”银子说，“她只是不愿意在大家面前哭。后来，估计是王老师把这件事告诉了小黛的家人，她家里特意备了一份礼送到我家来，有烟有酒，都是内部特供的，普通人根本买不到。我爸觉得特有面子，四处跟人吹嘘我见义勇为，得意了好久。可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

“反正和你爸想的不一样。”

“我恨不得我没有把小黛救上来，和她在这个大泥坑里待一辈子，这样她想哭就哭，想笑就笑。可是，我又不可能不第一时间救她，那是我唯一一次有机会帮到她，其他时候永远是她在帮我。”

“你们俩现在不是还挺好的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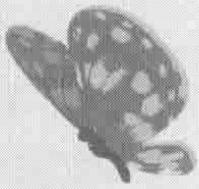
“不，我打一开始就清楚，自己和小黛从头到脚就不是同一种人，未来也必定会走上不同的道路。对我来说，只要能远远地看着她，知道她平平安安的就行了。”

“所以你最开心的时候就是在这个里面了。”熊猫看着那个坑说。

“没错。”银子也看着那个坑，仿佛它就是当初山里的那一个，里面贮满了时光，是他所厌恶的过去，奇怪的是，同时也令他恋恋不舍。

“银子，我想到你新家去一次。”熊猫说。他知道他必须要去，回到过去的钥匙不在别处，就在那儿。

银子没有回答，他把铲子还给熊猫，消失在大门上那对兽头的注视中。



第七章 没有名字的歌

MEIYOU MINGZI DE GE

1 一缕烟

“你会反复地做同一个梦吗？”熊猫问我。

“梦？”我反问道，“什么样的梦？”

“每个人不一样吧。我问过不同的人，有人会反复梦见好吃的东西，但怎么都吃不到嘴；有人则会反复梦见考试，题目拼了命都做不完……”

“现在我已经不做梦了。”我说，“你呢？”

“我就是想告诉你，我总是反复地梦见一个女孩在旋转，也许是一种舞蹈吧。可是，每当她转到我的面前，我伸出手去，她就好像一缕青烟似的消失不见了。”

“长得什么样的女孩呢？”

“看不清楚，但她的舞蹈给我留下的印象非常深刻，以至于醒来后还在回想。”

熊猫这么说的时候，目光穿透了我，落在了后面的课桌上。阳光摇动细碎的绿影，我们宛若身处他的梦境之中。

“那她是……一个鬼魂吗？”我问道，同时感到一阵轻微的战栗，就像午后刚从游泳池里爬上来，凉风吹过了皮肤。

“不，不是——”熊猫皱起眉头，“她更像是一个幻影。”

他的目光再一次移开，落在那跳动的光斑之上，而我从他眼睛里读出了没有说出来的话。他梦见的那个女孩更像是必然消失的过去，正如一炷香燃尽了变作灰色，终于断在炉中，坍塌为粉末。

“我打算去一次银子家，你也一起好吗？”熊猫仿佛下定了决心似的问我。

“你和银子说好了吗？”我刻意避开了正面回答。

“嗯，我们俩打了一架，反而轻松了许多，他还跟我说了很多过去我不知道的事情。”熊猫说，“回到过去的钥匙就在银子那儿。”

“你怎么知道？”

“我早就告诉过你，我的朋友在过去呼唤我。”熊猫收回视线，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近来我发现，越靠近银子家，她的声

音就越清晰。”

“我想你听错了，没有谁在呼唤你，”我转过头，窗外树影婆娑，沙沙的声响低语着已然逝去了的无数个夏日的记忆，“只是因为你对于往事过于执着罢了。”

“明天放学后，我在银子家门口等你。”熊猫似乎根本没有听见我的反驳，“小黛也去，所有人都会到场。”

我摸了摸额头，有点烫，身体也轻飘飘的，也许是病了——天气一天比一天热了。

“为什么你非得这么做？”我软弱无力地问道，“你在银子家能找到什么？”

“我不想忘了我朋友的名字。”熊猫说，“她的名字对我来说很珍贵。”

第二天是个光线黯淡的阴天，所有的事物都被打上了一层灰蒙蒙的色调，变成了铅笔素描的模样。天上的云看上去像浸透了水的海绵，湿漉漉的。树上的叶子也都低垂着，默不作声。熊猫的“永久”自行车有点老化了，发出“哐啷、哐啷”的响声，这单调的声音伴随着车轮压过路面，距离银子家越来越近了。

隔着老远，熊猫就看见银子家的大门敞开着，因此也就看

不见门上的那两个兽头了。

这一次，他没有犹豫，径直骑到了大门口，把车停好。这时，门里传来了银子和小黛说话的声音。

“今天熊猫确定要来？”小黛问道。

“确定。”

“这样好吗？”

“我不知道——”银子说，“他非要说，回到过去的钥匙在我这儿。”

“说得也对啊，毕竟这里曾经是……”小黛的声音越来越小。

熊猫示意我先进去，我则往后躲了躲，还是让他先进去了。

“这里是什么啊？”熊猫问小黛。

“没什么，我和银子在聊天呢。”小黛习惯性地理了理耳边的碎发，收回了没说完的话。

与此同时，熊猫也一时顾不上追究这个问题了，银子家院子的模样牢牢地攫住了他的目光，令他气都透不过来。

这不再是原来的那个院子了！不仅院子里栽种的桑树没了，甚至连每一株花、每一棵草都不一样了。大部分人家还是粗糙不平的水泥地，可银子家却用滑溜溜的瓷砖铺满了整个院子。那华丽的黑白棋盘花纹遮盖住了过去凹凸不平的地面，也封闭

了泥土的味道，熊猫皱起鼻子，熟悉的气息一丝也嗅不到了。银子和小黛坐着聊天的地方，是一张垫着草绿色绒布的麻将桌，上面还散落着“发”和“四饼”。银子看熊猫目不转睛地盯着麻将桌，只得解释道：“这是我爸妈招待朋友用的，全自动的，会自己洗牌呢。”

“噢，这样啊。”熊猫木呆呆的，并没有对这东西的存在显示出惊奇——现在人们身上有了闲钱，到了夏天，这一带大街小巷都可以看见露天摆出的麻将桌，只不过银子家这一张是最高级的。

“咱们进屋吧。”银子说，“天太热了，里面装了空调的。”

可是，熊猫还沉浸在失去桑树和泥土味道的震撼中，我只好拽着他的衣角，把他拖进屋里。一踏入房间，一股寒意扑面而来，熊猫不禁打了个激灵，回过了神。

“真凉快啊，好像进了冰箱似的。”

这一次他终于表示出了兴趣，银子感到很满意，一连按了好几下遥控器，向熊猫演示如何调整风量和温度：“是啊，高科技，以前真是做梦都不敢想，夏天还可以这么冻人。”

熊猫回想起过去有一年热到了40度，妈妈想了个点子，放了一澡盆的水让他泡在里面降温。他坐在澡盆里玩水，也开心得不得了，整整玩了一个下午。还有躺在吃饭的方桌上乘凉，

风扇在头顶“呜呜”地一圈圈转着，他提心吊胆地注视着那锋利的叶片，在害怕它掉下来的恐惧中竟然昏沉沉地睡着了。

小黛明明也很惊讶，却没有去看银子手里的遥控器，反而走到墙角去看花盆里的一棵宝塔形、上面还系着根红丝带的植物了。银子连忙走到她身边，告诉她那叫富贵竹，喜欢温暖潮湿的环境，养在做生意的人家里可吉利了。

“那挺适合你们家的。”小黛说。

2 石凳子

小黛也是第一次到银子新家的屋子里来，一向都是银子和她一起走到她家门口，她就回家了。打小时候起家里就不让她去同学家串门。“没有那么多时间可以浪费，”爸妈告诉她，“你可是奶奶唯一的孙女。”她也只能乖乖听话，每天在奶奶严厉的目光中练琴，从不到处乱跑。

只有那么一次，她跟同学一起去了城墙上玩，把琴课忘到了脑后。回家后，她发现奶奶不在摇椅上了。“奶奶去哪儿了？”她问。“拄着拐棍去找你，倒在路上了。”爸爸说，“我回来拿衣服，马上还得去医院，你跟我一起走。”

爸爸没有骂小黛一个字，可是她已经懂了，眼泪扑簌簌地

往下掉。奶奶要是出了什么事情，她也就完了。她不过是奶奶的孙女而已，连她的名字也是奶奶起的。比方最近一次没有拿到琴赛的一等奖，还有上个期末没有考到双百分，奶奶的脸上一直没有笑容，爸妈也就对自己没有什么好脸色了。当然，她也知道，一家人都住在奶奶的房子里，享受着所有的好处，保姆、汽车、看病……怎么能不满足奶奶的期望呢？

想到这里，小黛的表情就更冷漠了一点，她什么都见过，但又对什么都提不起兴趣。奶奶给了她一切，但又没有一样是真正属于她的。

“又不高兴了？”银子几乎是立刻察觉到了她的心情。

“没有，”小黛打了个哈欠，“你这儿还有什么好玩的吗？”

“让我想想，游戏机你也不喜欢，”银子开始抓耳挠腮，“我家倒是新买了台机器，可以看电影、唱卡拉OK，可我爸不在的时候不给我看，还把放录像带和话筒的柜子都锁起来了。我家里的书也不好看，都是讲理财啊成功什么的……”

偌大一个家里，居然找不出一样让小黛开心的东西，这令银子感到发愁。不过，熊猫虽然也是头一次来，却一会儿看看佛龛上供着的那尊慈眉善目的观音，一会儿摸摸桌上沉重的金色貔貅镇纸，仿佛对这里非常熟悉似的——但这种熟悉更令银子觉得透不过气来，那个镇纸简直像是压在了他的心上。

幸好这时家里养来捉老鼠的猫蹑手蹑脚地走了进来，总算打破了沉寂。那是一只虎纹的橘猫，一下子跳到了小黛的腿上。银子正要呵斥它，让它赶紧下来，小黛却罕见地笑出了声，还伸手抱住了那只猫。熊猫也被猫吸引了过来，不再满屋子转悠。

“据说这种猫特别聪明，但食量也是惊人的，是这样吗？”小黛说了个这么长的句子，这一下连熊猫都感到惊诧了。

“嗯，每天要喂好几次，连黄瓜都吃。”银子是个机灵人，连忙凑上来答道。

“你又瞎掰了，猫怎么会吃黄瓜？”

“真的，我妈养在花盆里的葱都被它啃了。”

大家都开始逗猫玩儿，这只橘猫也十分亲人，一会儿用脑袋蹭小黛的手，一会儿又把爪子搭在熊猫的短裤上，气氛一点点变得融洽起来。银子松了一口气，然而就在此时，熊猫忽然问了一句话，一句银子想过千百遍熊猫可能会问，但没想到最终是以这种方式问出来的话。

“这只猫是那只猫的孩子吗？”熊猫问银子。

“哪只猫？”银子只好问道。

“我家院子里，以前的那只虎纹猫。”

熊猫这么一问，连小黛都停下了抚摸橘猫的手。

“不，不是。”银子说，“是我家人问亲戚要来的。”

“哦，我看花纹一模一样。”熊猫不禁露出了遗憾的神情。

“花纹一模一样的猫也是有的。”银子解释道。

这时，银子妈妈端来了水果和点心，熊猫就没再说什么。可是橘猫刚才带来的愉快气氛已经消散殆尽，追也追不回来了。大家默默地用叉子叉着吃，一片又一片，也嚼不出什么滋味。

“熊猫，你想说什么，就直接说吧。”银子把叉子丢回盘子里，“我都不介意。”

“你们有没有去过那么一个地方——你曾经无数次在梦里见过它，但仔细一看，却又不是那么回事了。”熊猫的眼睛湿漉漉的。

“是啊，这里本来就是你的旧家嘛，我一直喊你来玩，你从来都不肯，又要悄悄跟着我。”银子又捡回了那个叉子，拨弄着它尖尖的牙齿。

“不存在的，”熊猫摇头道，“现在这里什么都是新的了。”

“但我们都记得它就是——”小黛抬起头来，“毕竟小时候一起在这个院子里玩了那么久。”

“一丝一毫旧的痕迹都没了。”熊猫说，“我家搬走的时候，推土机把什么都铲平了。银子，我没有别的意思，这和你没关系，我们周围的一切都在变化，不是吗？”

“不是的，旧的东西不会完全消失，总会留下点什么的。”没

想到，银子忽然拉开抽屉，取出了一本厚厚的字典，“桑树是没了，但我摘了桑叶夹在这里面。你看，这一片半透明的就是。”

“银子——”

“还有外面是放了麻将桌，但墙角的那个石头凳子，就是原来的，云雀也坐过的。”银子一时激动，脱口而出。小黛几乎是立刻偏过头，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但是已经晚了，熊猫还是听见了那个名字。

“云雀。”熊猫喃喃地念道，“云雀。”

银子和小黛都不作声了，我也静静地等待着。

但熊猫没再说什么，只是出了屋子，径自向墙角的石凳走去，他的动作还是那么慢条斯理，却又无比坚决。

“银子，这是怎么回事，你快点进来帮我看一下股票！”偏偏这个时候，银子妈妈在里面喊道。

“不好意思，我进去一下。”银子有点抱歉地对小黛说。

“知道。”小黛对他点点头，走到了院子里。

熊猫仍然一动不动地蹲在墙角的石凳那儿，仿佛一座雕塑。我担心地看着他，可在这一刻，我知道自己最好是消失在他的视线中，让他独自安静一会儿。

出乎我的意料，一向不爱管闲事的小黛却走到了熊猫的旁边，蹲下身来。

“熊猫，你家拆迁的时候我正好放学路过，看见他们砍桑树的……”

熊猫没说话，也没看她。

“就像当初砍掉你们保护的那棵树一样，”小黛接着说道，“我们长大了，这个城市里的树也一棵棵地被砍掉了。”

“倒下去的树，没人会回头去看的。”熊猫低声道，“他们都欢天喜地地搬进了新家，我也一样。”

“但这不是银子的错。”

“我只是有点难受，”仿佛那个石凳能听得懂自己的话似的，熊猫对着它说道，“这里的变化实在太大了，简直变成了另一个陌生的地方。”

我怎么能不理解熊猫的心情呢，一个孩子儿时在这个院子里摘的每一片叶子、读的每一本书，似乎都在转瞬之间化为了灰烬。

“而且，我总觉得，在这里丢掉了极其重要的东西……”熊猫显得十分迷惘，“可是我的家已经面目全非了，我都不知道该上哪儿去找它了。刚才银子说这个石凳云雀也坐过，云雀究竟是……”

3 空相框

“熊猫，古代曾经有过这么一个故事，我来讲给你听吧。”

小黛打断了熊猫，缓缓说道，“从前有一个书生，他每天都会在佛前供香，祈求金榜题名、家宅平安。有一日念书念得晚，不由得伏在案上睡着了。到了半夜，蒙蒙眬眬地醒来，发现那炷香眼看快要燃尽，本应就此熄灭，不料它忽而一亮，一缕细烟竟生出了滚滚白气！这白气四处蔓延，持续了约莫一盏茶工夫，直到整间书房都云雾蒸腾。书生置身其中，以手试探，云雾就缭绕指尖，久不散去，像在与他嬉戏一般。

“这时，他的耳边隐约响起了叮叮咚咚的乐声，由远及近，渐渐清晰。书生定睛一看，却有一些小仙人的身影在云雾中若

隐若现，或是唱歌舞蹈，或是抚弄琵琶，或是敲击铃鼓。那乐声妙不可言，只能是来自于天上。当中有一位吹奏笛子的女孩尤其美丽，只见她发簪金钗、眉目如画，随着手指灵活的拍打，似乎可以看见音符从笛子的末端飘出。书生听得如醉如痴，只是不敢击节叫好，生怕惊扰到她。

“可是，就在书生想要继续听下去的时候，香燃到了末端，音乐也戛然而止。仿佛一声令下，小仙人们飞快地收起了乐器，那个吹笛子的女孩也不见了。过了不一会儿，满室的云雾全部消散，只留下书生一人。一时之间，他以为是自己读书读得头昏眼花，做了个荒诞不经的梦而已。

“可是第二日，好奇的书生怎么都忘不了这个梦，于是又一次守着那炷快要燃尽的香，等到了半夜。就在他快要睡着的时候，香炉里再一次生起云雾，小仙人们弹琴的弹琴，击鼓的击鼓，又出现在了他的眼前。而那个头戴金钗的女孩则坐在他书桌的一角，神态自若地吹着她的笛子。书生意欲和女孩说话，却又不知道她能否看见自己，犹豫不决之间，香愈来愈短了。当小仙人们收起乐器的时候，他担心若是再不发问，就来不及了，于是向那女孩道：‘这曲子太好听了，如何才能再次与你相见呢？’女孩听见书生说话，像是吃了一惊，却定了定神答道：‘若是想相见，三更时分点香召唤即可，但每夜只可点一支。’”

说到这里，熊猫已经听得呆住了，小黛则停止了讲述，问他道：“如果你是那书生，会怎么做？”

“我……”不知为何，熊猫想起了自己一次又一次想回到过去的尝试。

“果真如女孩所说，只要三更时分点香召唤，她就会出现。可是每每香一燃尽，奏乐的小仙人们连同她都会在顷刻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书生渐渐感到了不满足，他太想聆听天籁之音，也太想见到女孩了，终于有一天忍不住点了两支香。”

“那她出来了吗？”熊猫问道。

“嗯，女孩出来对书生说：‘我曾嘱咐过您，每夜只可点一支香，您却没有遵守约定，如今只能与您告别，今生永不再见了。’”小黛说，“接着，她为书生最后吹奏了一曲，点一点头，就随着消散的云雾一起退去了。”

“永不再见了吗？”

“永不再见了。”小黛轻声说道，“熊猫，太执着于过去也是徒然。我讲这个故事，是想告诉你，有的人有的事，就算是那么那么好，终究也是有和它们告别的一天。我该回家补习了，银子一会儿出来。”

说完，她就拎起书包，走出了这个曾经栽着桑树和花草，如今摆放着麻将桌的地方。

小黛走了，银子又没有回来，熊猫看着这个自己家原来的石凳，想着小黛给自己讲的故事。他感到迷惑和不舍，不禁伸出手摸了摸石凳，它的表面是凹凸不平的，但因为被人坐得多了，纹路都变得很是光滑。虽然是冰凉的石头，但被这个季节的太阳晒过，摸起来也是暖乎乎的，像是有了人的温度似的。这时熊猫心中一动，鬼使神差地有了一个念头——

他弯下腰抱住石凳，试着以笨拙的姿势将它挪动。几乎在做出这个动作的同时，他就意识到，自己曾经在某年某月某日，做过完全相同的事情。只是由于某种特殊的原因，他假装遗忘了亲手埋藏在这个石凳下面的东西，可是他又做不到彻底无视它的存在。

熊猫用自己瘦弱的身躯，一厘米一厘米地挪开了沉重的石凳，就像从心灵这口黑不见底的深井上移开了井盖。他的额头上流下滚热的汗珠，手指也因用力过猛而疼痛不已。但这疼痛唤醒了他以前也曾有过的那次疼痛，撕开已经生锈了的记忆，袒露出那个令他魂牵梦萦的过去，那里不仅有赤豆冰棍和马头牌奶油小冰砖，还有更重要的，童年与他一起守护树叶城池、漫游海市蜃楼的同伴，在那石凳下面无数次地向他呼唤……

熊猫捡起一根树枝，拨开石凳下的泥土，那不是冷冰冰的地砖，而是货真价实的土地，飘散出一股旧家院子里熟悉的香

味，令他思念着已经倒下了的桑树和葡萄架，坐在上面可以看见漫天星斗、现在不知哪儿去了的乘凉竹床，湮没在空气中的熊猫爸爸念过的关于紫罗兰的诗，从墙外传来的柴火馄饨担子的吆喝，还有一个女孩婉转的歌喉，她的嗓子那么好听，却只是低低地哼唱：

半个月亮爬上来

咿啦啦，爬上来

.....

树枝碰到了一个硬硬的东西，熊猫丢下它，从泥土里捡起一个长方形的布包。虽然蒙上了一层灰，裹着的那层布也因埋在地下而残破褪色，但熊猫还是看出那是一块花手绢，他的心不由得“扑通、扑通”地狂跳起来，简直要跃出胸膛似的。

熊猫的手指抖个不停，仿佛一个身负使命的人解开时间的封印一样，解开了已经有点碎裂的花手绢，露出了里面的东西。那是一个只能装得下五寸照片的小小相框，可是，就在他激动地将相框翻转过来，想要看一看照片的时候，才发现在一片玻璃的碎渣之中根本没有什么照片——那竟然是一个空相框，边缘也断开了，木条都奓开了。

熊猫小心翼翼地把空相框抱在怀里，匆匆向门外走去。他

走得那么急，甚至都忘了跟银子打个招呼。他心里也不知是高兴，还是难过，只是恍恍惚惚地坐上了他的“永久”，本能地往自己家骑去。他只知道，必须尽快把这个好不容易找到的空相框带回家，好好地看一看它。

我一直跟着熊猫，但他没有注意到我，就像一个人的精神完全集中于某件事的时候，很难注意到池塘里倒影的变化，或是一片广玉兰的叶子不疾不徐地从树上飘落一样。我感到一阵悲伤，却又无可奈何。

此后的几天里，看上去风平浪静。银子虽然不明白熊猫那天怎么就那样走了，但他觉得还是不要去问熊猫为好，说到底，每个人的结除了自己，无人能够解开。小黛自从给熊猫讲完那个故事之后，就去比赛集训了，那是她最不喜欢的事，同时却也是她在奶奶家里唯一的价值所在。

这一天，我想要对熊猫说点什么，可是，他就像看不见我一样，一放学就守着那个空相框，呆呆地望着它出神，傻子似的。

“那里面什么都没有，不要再看了。”我对熊猫大声喊道，但我用尽了全身力气喊出来的话，却在霎时间被风吹成了无数颗蒲公英的种子，散落在空荡荡的山谷里，一点儿都传不到熊猫的耳朵里。

话音未落，空相框里已经出现了山，那是原本从熊猫家的窗口就能眺望到，现在却被高楼大厦挡住了的巍峨的紫金山。

熊猫惊奇地看着空相框里的紫金山，又用手指去触摸那山上覆盖着的青绿的小草和茂密的树林。

“别看了。”我再次喊道，可是这一次，我的话又化作白珠子一样的雨点，噼里啪啦地落在了湖上，熊猫什么也没听见。

接着，相框里出现了湖，那是紫金山脚下的玄武湖，是我们所有人孩提时嬉戏的乐园，也是熊猫迷失于其中的海市蜃楼。它有时平滑如镜，有时波光粼粼，每一个变幻的时刻都令人怦然心动。

熊猫把脸凑近相框，看着湖面上的一条鸭子船，过去坐船的时候，自己力气太小踩不动，常常没蹬几下就让脚踏子兀自空转，又因为忍不住伸出手去玩水而被爸妈呵斥。

无论我怎样努力呼喊，也无法阻止熊猫去开启那个相框里隐藏的过去了。石凳下的相框一旦重见天日，原本埋藏在熊猫心底的那一张张陈旧而寂寥的底片就自动进入了暗房，在岁月的显影液中露出了本来的模样。紫金山和玄武湖之后，还有许许多多独属于他的珍贵影像，一个与一个交叠，浮现在了这个来自于过去的相框里——和熊一起种下馄饨树的小摊、遇见鲛人的池塘、鹅大娘装得下整个宇宙的小卖部、爬过图书馆去寻

找紫罗兰的蚂蚁、修理月亮的人出现的城墙、小黛家飘出琴声的二楼窗口……还有他永远也回不去了的旧家。熊猫看见，他自己也出现在相框里，拿着一块橡皮，天真地以为可以和卜卜星人通话。时间在几乎凝固了的表面下湍急而过，拍打着一切有形之物，毫不留情地将它们冲刷、挤压、揉碎，只留下一个空相框，在石凳下、在泥土里、在人们的梦中。不过，在这无穷无尽变化着的光阴之中，却有一个不变的身影，她既没有像熊猫一样长大，也不会像其他事物一样变老，变得陈旧。

相框里的每一个画面上，都有一个长发微卷的女孩。她在画面与画面之间跳来跳去，没有一刻安分。在山上，她教熊猫如何分辨可以吃的蘑菇和有毒的蘑菇，又给他被树枝擦伤的地方涂上马齿苋乳白色的汁液。在湖边，她和熊猫一起脱下凉鞋，把双脚伸进水里，假装来到了海边，黄昏金色的波浪涌了上来，一次又一次地挠着他们的脚底，但女孩总是忍住不笑……

4 捉大仙

现在熊猫知道了，她的名字是云雀。

云雀的笛子是熊猫给做的，那是在他打黄鼠狼失败以后的事。

有那么一段时间，他们总是在街上看见有人推着一辆小车收购毛皮，挂着的纸牌上面用歪歪扭扭的大字写着各种毛皮的价格，比如：黄鼠狼皮，五元一张。看来看去，熊猫就动了心，对云雀说，他曾经在学校里见过黄鼠狼大摇大摆地在那儿散步。如果能打到一只，他就可以送她笛子了。

“这怎么行？！”云雀连忙阻止，“黄鼠狼虽然臭，但也是国家重点保护动物。”

“不，不是打普通的黄鼠狼，”他神秘地附上她的耳朵，“我想打的是大仙。”

“大仙是什么？”云雀听糊涂了。

“据说，黄鼠狼在屋顶上观望月亮，七七四十九天之后，就会变成大仙了。”熊猫言之凿凿地说道。

“还有这种事？”云雀吓了一跳，不知道熊猫是从哪儿听来的，不过他爸爸在图书馆工作，熊猫整天埋在书堆里，什么奇闻逸事都知道。

“怎么没有？”他朝她眨了眨眼，“大仙，也就是成了精的黄鼠狼，不打了它会危害人间的。”

“那你怎么去区别普通的黄鼠狼和大仙呢？”云雀提出了问题。

“哦，这个简单，普通的黄鼠狼是尖脸，而大仙经过修炼，脸是圆的。”熊猫拍着胸脯说，“云雀，你放心，黄鼠狼皮五块一张，大仙的至少二十块呢。”

云雀不知道熊猫能不能捉到大仙，但她真想早点把笛子买回家。

可是爸爸的腿一直好不起来，在厂里的工资也永远是那个固定而可悲的数字，无论怎么掰开了花都剩不下一点来。在厂里人帮忙把他送进医院之前，云雀还能偶尔奢侈一下，用一根

细长的发夹从她的石膏小猪里掏一两个硬币出来，买一包梅子。每一粒梅子都能吮吸很久很久，直到它变成表面一棱一棱的梅子核也舍不得吐掉。她把它作为考了个好分数，或是做了很多家务之后对自己的奖赏，这样一包梅子可以管半年。

而且，从医院回来以后，云雀的小猪空了，爸爸的脾气也比原来更糟糕了，她不但不敢在家里唱歌，连和他说话都得小心翼翼的，生怕一不留神就触怒了他。刚出院的时候站不起来，爸爸还把桌上一直摆着的一盆雨花石砸了，水流了一地，但石头竟一块都没碎。

不久之后，熊猫为了抓大仙，从学校的假山上摔了下来。幸好没有骨折，但摔得鼻青脸肿，他爸妈也被王老师请到学校来了。老师问他为什么要在假山上面爬来爬去，还做出危险动作，熊猫紧闭着嘴，一个字都没答。

“你家孩子书读得不少，就是有点憨，认死理。”云雀去送本子，听见王老师对熊猫爸妈这么说，然后摸了一把熊猫的头，“这个脑瓜子里整天也不知道在想什么。”

她差点笑出声来，大人们怎么会想得到黄鼠狼和大仙的事呢。

可是，熊猫没有捉到大仙，买笛子的计划也再一次泡了汤。在一个个孤独的夜晚，云雀听着爸爸因为腿疼而发出痛苦的呻

吟，开始被一个念头反复纠缠，那就是即使某一天终于有了笛子，那个给她唱歌、讲故事的妈妈也不会回来了。这个世界上充满了各种各样的愿望，它们像肥皂泡一样诞生，又像肥皂泡一样幻灭，一个孩子如此渺小的希望又算什么呢？

她的曾经闪闪发光的希望，也渐渐快要熄灭了。

就在这时，膝盖上涂着红药水和紫药水，好像开了染坊一样的熊猫，却给她送来了一支用毛巾裹着的东西，上面还用捆书的扁丝绳扎了个蝴蝶结。

“云雀，这个送你。”

“这是什么，擀面杖？”梅雨季节到来，整整一个礼拜都在下雨，云雀的心情也阴郁得仿佛长出了青苔。

“你打开看看。”

“有什么好看的。”

“你看看嘛。”熊猫执拗地说。

于是云雀解开了蝴蝶结，揭开了毛巾，一支竹笛赫然出现在她的面前。

“熊猫！”

“喜欢吗？”

“熊猫熊猫熊猫！”她把竹笛拿在手里，怎么都看不够，“你从哪儿弄到的？”

这支笛子总觉得哪里有点怪怪的。

“你别管这个。”他乐陶陶地说，“先试试看。”

云雀点了点头，横起笛子，把它贴在嘴边，想要立刻吹出那支妈妈教给她的曲子。可是，鼓足了气，却只有一个音被吹了出来，“嘟——”她急了，又吹了几下，还是只有一个音。

“对不起，可能孔打得不对。”熊猫的脸顿时红透了。

他这么一说，云雀就有点明白这支笛子为什么怪怪的了。它不仅表面不够光滑，关键是笛孔的数量不对，形状也和乐器商店里的不一样。

“这是你自己做的吧？”她问熊猫。

“嗯，没办法，我也没什么零花钱，”他看着自己的鞋子说，“自己做得不好，你先用着，我回去再想办法。”

就在这一刻，云雀懂得了“朋友”两个字的含义。因为没有妈妈，爸爸又是瘸子，她在这个学校里是朋友很少的人，但朋友的数量并不那么重要。

“不，这是最好的笛子，有了它，我就可以吹我妈妈教我的歌了。”云雀认真地对熊猫说。

“可它只能吹出一个音。”

“没关系，那首歌的话，用这支笛子也没关系……不，不说用它更好。”

“哪首歌，我听过吗？”熊猫问她。

“就是我在池塘边唱过的那首啊，没有名字的歌。”

云雀又一次举起笛子，吹了起来。只有一个音又有什么要紧，哪怕这支笛子发不出任何声音，只要是朋友真心真意做给她的，她就能想象自己吹出了世界上的任何声音。更何况，妈妈留给她的这首歌，可不是一首普通的歌，因此也无法用普通的乐器演奏。她没有骗熊猫，想要吹出没有名字的歌，确实再没有比这支他亲手制作的笛子更合适的了。

5 井之影

我的名字叫云雀，有人说我在一个夜晚掉入了胭脂井，但他们最后也没有找到我。也许我只是藏在池塘里与鲛人嬉戏，到海市蜃楼寻找那只金绿色羽毛的鸟儿，抑或去了哪里也不是的地方。

据说，坠井之前，我坐在井栏上，翻来覆去地吹着只有一个音的笛子，那是我的朋友熊猫亲手给我做的。实际上，每天晚上我都会去胭脂井练习，因为我深深地相信，只要反复地练习这支曲子，妈妈的魂魄就会归来，回到我的身边。

胭脂井是个阴森的所在，我真的有点害怕。可是只有在那里，谁也找不到我。假如被爸爸知道了，他一定会大发雷霆，

折断我的笛子也说不定。再说，井栏上总是有着深邃的回音，听起来仿佛妈妈在另一边以她的歌声回答我似的。

爸爸的腿病复发，又进了一次医院，那不仅花光了他的工资，也花光了我存在一只猪形石膏储蓄罐里的硬币。我始终没有攒够买笛子的钱。

在医院被日光灯照得恍如白昼的夜晚里，在将人影拉得扭曲变形的帘子后面，爸爸又一次对我说起他曾在喝醉之后对我说过无数次的话：“你妈妈和我不是一类人……”

出生于音乐世家的妈妈从小就爱唱歌，她像百灵鸟一样，拥有一副银子般的歌喉，准备为音乐奉献她的一生。爸爸呢，虽然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却五音不全，连一个音符都不认识。

在病床上怎么躺着都难受，爸爸翻来覆去，敲打着自己疼痛的腿说：“你妈妈和我不是一类人……”我几乎能背得出他接下来要说什么。

他会说，你妈妈下乡的时候才十来岁，就住进了农民的草房里。说是房子，其实是个盖了草的天井，床旁边就是阴沟，晚上都能听见水流过去的声音，听说里面还死过人。她一个小姑娘住，居然不害怕，每天我们都能听见她在唱歌。

但你妈妈不会插秧，也不会割稻子，除了唱歌什么都不会。中午生产队派人来田埂上送饭，大家一窝蜂地去打饭。她呢，

就傻乎乎地在边上等着，也不知道往里挤。再说那时候粮食不够吃，农民第一碗饭都是只盛半碗，飞快地扒完，就去装第二碗。这么一来，你妈妈一碗都没吃上。要不是我给她划船送回家里，她就只能一直在田里饿着了。

没想到，你妈妈这样的人，在农村一住就是八年，离开的时候，什么活都会干了。回到城里，她被分到机械厂操作车床，脑子灵光又有耐心，车出的零件细致，人人都说好，不过很少听见她再唱歌了。我到现在都记得那天在船上，她眼睛睁得大大的，就一直在哼着一首没有名字的歌，你外公写的。

说到底，你妈妈还是个唱歌的人，闭眼的时候也是不甘心的。她这一辈子反正是阴差阳错了，嫁给我也是错的。

爸爸从没跟我说过他的腿是怎么回事，但妈妈却悄悄告诉过我。爸爸以为我当时太小不记得，可我记得不能更清楚了——

一个比我大不了多少的小姑娘骤然间离开父母亲人，独自来到农村生活，难免遭人欺负。在一个大雪的晚上，不知道是什么人偷偷地下了草房的门板，闯进了她的屋子。爸爸为了保护她，和那些人在雪地里搏斗，坏人跑了，但爸爸的腿也坏了，从此只能一瘸一拐地走路。妈妈说，虽然爸爸五音不全，连一个音符都不认识，对于妈妈心中的那个世界，他可以说一无所知，但他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

爸爸说的在船上唱的那首歌，妈妈唱给我听过。
那是一首没有名字的歌。
它原本是有名字的，可是妈妈离家的那个夜晚，丢掉了它
的名字。

她去音乐学院深造的机会，也许是偶然，也许是必然的，
不知被什么人给冒名顶替了，她就这么落了榜，哭了一整夜，
然后，和其他同龄的年轻人一起来到了农村。

这首歌从此失去了它的名字，变成了一首没有名字的歌。
然而，在八年独自一人的孤独中，在雨水从茅草渗漏到床
上的天井屋里，妈妈心灵唯一的依靠就是这首没有名字的歌。
从酱菜瓶子里往外挑虫子时她唱过，插秧时一步一跪田、蚂蟥
钻入皮肤的时候她唱过，走十几里路去镇上买一两肉、拍相片
时她唱过，割稻子热得汗流浃背、终于中暑昏倒又醒来时她唱
过。但无数次都是在心里唱，只有一次，她唱出了声，就是在
爸爸送她回家的船上。

妈妈走了之后，过去的那些事，除了这次在医院，爸爸只
有喝醉了以后才会跟我说。清醒的时候，他一听到我唱歌就心
烦，脾气上来了还会打人。乐器更是不让我碰，再说我也不像
小黛，家里确实没有余钱可以供我学习。

不过我认为，爸爸不许我唱歌、不许我学习乐器，完全不

是因为钱不够，而是在害怕。他觉得妈妈离开我们去了另一个世界，是去追寻她在这里没能唱出的歌了。他深深地害怕，他一辈子都不理解的音乐有一天会把我也带走。

可是，我的名字是妈妈起的，爸爸越是不许，我就越想唱。在学校的时候，我极力地克制自己唱歌的欲望，隐藏自己的歌喉。然而，拼命压抑的结果是，我总是想瞒着爸爸，进入那个他一点也不懂的音乐世界，只有沉浸在音乐之中的时候，我才感到发自内心的喜悦。

爸爸不知道，有一种说法是，一个人越担心会发生的事，就真的会发生。

坐在胭脂井的井栏上，我用熊猫做的只有一个音的笛子，反复地吹着那首没有名字的歌。这首歌送给我百灵鸟一样的妈妈，也送给我瘸了一条腿的爸爸，总有一天，我会用它把我的妈妈从另一个世界带回来，那时爸爸就无话可说，也不会再阻止我唱歌了。吹着吹着，我觉得，我好像在井水的倒影里看见了妈妈……

尾 声

熊猫在相框里看见了云雀的瘸子爸爸，自从云雀不见了之后，他就一蹶不振，大多数时候都木呆呆的，很快就连给糖果冷食厂看门都有困难了。熊猫记得自己去看过瘸子，他不再是校门口那个拄着拐棍、脾气暴躁的男人了，现在无论问他什么他都不回答，也毫无反应，几乎变成了墙根下的一块石头。如果不是他还端坐在门卫室里，熊猫就要以为他已经死了。

除了熊猫自己，没有人知道他曾经送过一支笛子给云雀。可是他在学校里听说，云雀失踪的那个晚上，鸡鸣寺的尼姑仿佛听见了笛声，只是隔着寺院的墙，实在听不真切。又或者真的不是笛声，只是婉转的鸟鸣，是露水落下的“滴答”，是风的手指穿过树叶的“沙沙”声，是时间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流过，

叮咚、叮咚地敲打着塔上的铃铛……

云雀也许是不小心坠井了，也许是被拐走了，也许只是一个人去了遥远而陌生的地方，有一天还会回到她的故乡。但不管怎么说，因为吹自己做的笛子而出事，这个念头如同一条绳索，紧紧地缠住了熊猫，他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自己。他总是会梦见云雀，梦见她给他讲述熊是如何栽种馄饨树的，又在全班同学面前为他偷馄饨的事而辩解，梦见她冲着所有人质问他们怎么知道煤渣里孵不出小猴子。他梦见坐在小板凳上的自己，看着坐在藤椅上的云雀一遍又一遍地听着《小河淌水》，竹架上蔷薇粉红色的微弱的光照亮了她的脸庞，又或者两个人一起在图书馆落满灰尘的箱子上读书，玩着借书卡的游戏。他梦见那棵住着小人的树被砍掉之后，女孩抚摸着树桩上的年轮唱歌的样子，梦见她和他骑上那匹不存在的马，探访海市蜃楼，又潜入龙宫追寻那只金绿色羽毛的鸟儿，梦见在城墙上，她头发飞扬如同一把小伞，转过头来那快活的神情，以及在池塘边，自然卷曲的头发披散着，一双眼睛却炯炯有神，像是池塘边偶尔出没的虎纹猫。

最令熊猫迷惑不解的是，他还会反复梦见云雀鼻翼上那一粒淡褐色的斑点，它是那么有趣，使她成为她，而不是另一个女孩。每当他梦见那粒斑点，耳边总是响起她的歌声。

有时是——

半个月亮爬上来

咿啦啦，爬上来

照着我的姑娘梳妆台

咿啦啦，梳妆台……

有时是——

月亮出来亮汪汪

亮汪汪

想起我的阿哥在深山

哥像月亮天上走

有时又是那首没有名字的歌。他不记得歌词，只有旋律，回环往复，如同他的梦本身。

这些梦以越来越高的频率折磨着熊猫，他一天比一天消瘦，又因为神思不宁而挂上了重重的黑眼圈。他的父母深深地担心儿子的健康，生怕他永远沉浸在梦中醒不过来。他们开始商量搬离这个令孩子伤心的地方。

也就在这段时间里，一切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熊猫妈妈念叨了好久的事情到底实现了，熊猫爸爸的图书馆分了房子，

新居在一栋高高的楼房里，光是装修就忙了好几个月。不久后老屋拆迁，那一天，家里的东西都打了包，连门上的年画都撕下卷好了，熊猫和云雀唯一的合影却被他妈妈抽了出来，放回了熊猫房间的桌上。熊猫从学校回来的时候，老屋已经被推土机全部推倒，拆得差不多了。他目瞪口呆，疯了一样地问妈妈要那张合影，熊猫妈妈也哭了起来，说房子都拆了，过去的事情你就忘了吧。熊猫在土里扒拉了半天，只找到了一个木条都掉了的旧相框，他挣扎了很久很久，终于没有把它带走，而是埋在了院子里的一张石凳子下面。

人总要活下去，总要往前走。再伤心、再痛苦，也得活下去。

熊猫咬着牙对自己说，我必须彻底忘了云雀的名字，否则就再也无法往前走了。

那块地上很快就建起了新屋，银子爸爸从南方回来以后，有的是钱，和人吃了几次饭就谈妥了那块地方，盖了那栋宽敞的别墅。修院子的时候银子去看了，他说，原来墙角的石头桌子和凳子能不能不要动，以前我们同学常在那儿坐的。他爸爸听儿子这么说，就没有动。

熊猫一直没有回过旧家。

他以为他真的忘了云雀，忘了过去，可也就是从那个时候

起，我住到了他的心里，与他朝夕相伴。他忘了我的名字叫作“云雀”，而住在他心灵一角的我陷入了矛盾之中——既希望他记起我来，却又发自内心地希望他真的忘了我。

难以承受的自责与痛苦令儿时的熊猫选择了遗忘，成长为少年的熊猫却总是和我在一起，一次又一次地尝试回到过去。与云雀共同度过的童年哪怕被疾速变化的时代所颠覆，为岁月染上尘埃，却依然历历在目。它不断地召唤着熊猫，哪怕我和所有关心熊猫的人都宁愿他忘却，童年却不会远去，它也同时召唤着银子、小黛和世界上每一个拥有过童年的人。

熊猫一天没有找回自己全部的童年故事，我就一天不会离开，始终藏在他的心底。唯有当一个人重拾起自己的过去，并以千万倍的勇气去面对和承担这份艰辛时，他才能真正与之挥手作别。

“再见了，熊猫，我不能再陪伴你了。”我悄悄对熊猫说，虽然从一开始我就知道，这一天迟早会到来，我会变成一个影子，而他已经听不见我的任何一句话了。

我轻轻跳进相框里，和那个坐在胭脂井井栏上的女孩融为一体。我坐在那里，手里握着一支笛子。是的，我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笛子，但那并不是花钱买的，而是熊猫亲手给我做的。虽然它只能吹出一个音，但那又有什么要紧，只要是朋友真心

真意做给我的，我就能想象自己吹出了世界上的任何声音。

“云雀？”熊猫目不转睛地看着相框里的我，他的眼睛里满是泪水，“你的名字是云雀，是你一直在过去呼唤着我，对吗，我的朋友？”

最后的最后，熊猫没有乘上巨龟玄冥，也没能回到过去，却终究是得到了他想要回到过去所追寻的那样东西——时间的答案。就熊猫而言，那个答案就是云雀。

我想对他点点头，可是却做不到了。我已经从熊猫的心底走到了相框里，从他始终不能忘怀的一个影子，变成了所有人连同我自己都希望熊猫遗忘，而他终于重新拾起的那段回忆。

于是相框里的云雀举起那支只有一个音的笛子，用尽她全部的想象力，为她的朋友熊猫吹出了这首没有名字的歌。

嘿，你听过没有名字的歌吗？

在你从来没有去过也永远到达不了的遥远森林里，盛开着红色和白色的野花，那里有着许许多多微小的声音存在。

比如猫头鹰闭起眼睛的清晨里，露水缓缓地从一株打碗碗花上落下的“滴答”；南来的风呼啸着穿过林间，淘气地拨弄树叶的“沙沙”；还有你或许不曾注意过的，埋在土里的竹笋和蘑菇想要从泥土里露出脑袋，憋足了劲往上蹿的“噌噌”；啄木鸟起床后认真工作，敲击树干的“笃笃”；乃至于一夜滂沱之后，

整座森林的根系拼命吮吸雨水的“吱吱”……

一个步入这座时间森林的孩子，将始终无法忽略那些堆积如山的来自过去、发自内心的声音，哪怕是再微小的声音，汇聚在一起也不啻是令人心颤的巨响、振聋发聩的轰鸣，是一首动人心弦的没有名字的歌。无论是在树上，还是在草丛中，唱起来都是那么好听。最妙不可言的是，只要愿意，你可以用任何你想要的方式去唱它。

那是属于她，也属于你和我的歌。

永不忘记逝去岁月的、生命的歌。

而那就是，城墙上的光。

回不去的童年，所有人的“失乐园”

陈 香

一首缥缈的诗，一个氤氲的梦。童年岁月和少年岁月双线交织的伏脉千里中，美轮美奂、亦真亦幻的童年奇景一幕幕闪现，掩盖着所有的创痛，创造着独属于童年的生命温情和欢乐。

顾抒的文字是可以让人战栗的，那样一种细密而充满了无以言说的巨大张力的表述方式，宁静、纤细、和缓、瑰丽的语言，独属于顾抒自己的叙述技巧和叙述结构，塑造出独有的空灵气质，弥漫着迷幻的气氛，萦绕着你，牵引着你，让你难以捕获，难以释怀。而《城墙上的光》，更是顾抒在长篇结构上的巨大收获，过去与现在的双重叙事线索水乳交融，不止一次出现一个故事套着一个故事的叠架式结构，草蛇灰

线，作品结构浑然一体而又曲折有致。

一个巨大的悬念牵引着故事前进。男孩熊猫与他童年时最好的玩伴度过了天真烂漫的童真岁月，但他却忘了她的名字；他能回忆起童年发生的每一件美好的事情，却始终寻找不到她。于是，故事以双重叙事线索推进，男孩熊猫想尽种种办法想回到过去，古城墙上、胭脂井畔、被填平盖起了高高教学楼的曾经的小池塘边，过去的一幕幕闪现。对女孩的寻找，其实是在寻找丢失的精神家园。然而其中的悖论是，难以承受的自责与痛苦令儿时的熊猫选择了遗忘，女孩名字“云雀”的记起，代表对成长创痛的治愈；而成长创痛的治愈，代表熊猫永远地告别了童年（“我”的消失）。

文中如是表述：“熊猫一天没有找回自己全部的童年故事，我就一天不会离开，始终藏在他心底。唯有当一个人重拾起自己的过去，并以千万倍的勇气去面对和承担这份艰辛时，他才能真正与之挥手作别。”

也就是说，故事的叙述者是“我”，“我”，就是逝去的女孩云雀。其实，这是一个悲伤的故事。女孩云雀的妈妈出生于音乐世家，在下放农村的时候，认识了女孩的爸爸。女孩爸爸为了保护女孩妈妈，受伤腿瘸了，善良的女孩妈妈义无

反顾地嫁给了他，可惜，女孩爸爸永远走不进女孩妈妈的心灵世界。女孩妈妈早逝，聪颖多思的女孩在想象中构筑了多个幻境，期望在幻境中与妈妈相遇。女孩从少得可怜的伙食费中省下钱，想买下一只笛子，挽回母亲，因为传说中笛子是最古老的中国乐器，最早的笛子是用鸟禽的肢骨制成，可以召回人类的魂魄。男孩熊猫为女孩做了一只笛子，夜深之时，女孩在胭脂井畔吹笛，坠井而亡。

当然，作为一部儿童文学作品，女孩的身亡叙述得十分缥缈隐晦。

作为女孩最好的童年伙伴，男孩熊猫和女孩一起经历了最难以忘怀的绮丽的童年岁月。他们一起守护树叶城池，漫游海市蜃楼，召唤池塘里的鲛人，偶遇修理月亮的人……

而童话背后的现实总是猝不及防。比如，女孩幻想长出馄饨的馄饨树，不过是因为女孩爸爸在糖果冷食厂看门，工资少得可怜，女孩实在舍不得花钱买馄饨，站在馄饨摊旁，想象了一个熊种下馄饨树的故事。海市蜃楼奇景，不过是男孩陪女孩去挖野菜，在公园的尽头大雨滂沱，两人发烧着了凉。

尽管许多当代儿童文学作品旗帜鲜明地宣称以“童年”作为其审美表现的核心，但却并未进入童年生命关怀的最深

处。儿童天性中，永远有要超越现实之烦琐庸常的努力，超越现实边界的努力，这是童年精神的自由，再苦难的生活都不能吞没。童年遭遇不幸，却努力创造着属于它自己的令人心颤的幸福与美好。

整部作品好似被朦朦胧胧仙境般的乳白色烟雾笼罩，童年精神汪洋恣肆，不仅形构了故事的细节，被赋予了重要的叙事功能，而且沉淀了作品的基本精神。这是一种包容的生命视野和悲悯的人性关怀。所有的伤痛，被命运之手随意拨弄的无所适从，在童年这里获得了弥合修补：弥合种种经验人生中的痛苦不幸所带来的创伤和悲恸，那是永存于心灵深处的光。

作为一部具备多重意蕴的深度小说书写，作品对线性时间中的变动个人与社会的复杂关系，少年儿童的内心发展与外界的遭遇，等等，做了广阔的关切，这是一种人生意义的启蒙和成长。男孩熊猫的同学银子，曾经是熊猫最好的朋友之一。然而，银子的市侩，让他不断以童话为名，以救助传说中的卜卜星为名，向熊猫索要好处。当熊猫不再相信童话之时，悲哀的是，童年从此也离他远去。银子是学校小卖部鹅大娘的孩子，成绩差，爱占人小便宜，最大的苦恼是没人愿意和他玩。当他懂得用小恩小惠收买同学之时，他获得了

朋友，却失去了童年。

由此可见，成长的过程是不可逆的，在孩子越来越社会化的成长过程中，中间有难以言说的苦痛，一去不回头的天真。女孩云雀不仅仅是男孩熊猫失去的伙伴，更象征着一去不复还的童年。这样的精神隐喻以不同的形式反复出现在作品的书写中，记录下对于童年逝去所感觉到的疼痛，那些美好的丧失，还有所有消逝不见的单纯的美好和简单的快乐。

在成年生活中，会有那么一瞬间，能让人重新体验强烈的快乐、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幸福，还有忧郁、恐惧、疼痛——所有这些被遗忘的、属于当初那个年纪的情感，随着童年流逝，依然会以某种方式留下痕迹，但却已不可再回头。

“男孩懵懵懂懂地感到，那旋律与前面的歌都完全不同，仿佛在诉说着一个过去的故事，令人心碎，却又是那么美。可是，他无法彻底理解，仅仅只能伸出手去，触到那旋律的表面，就又立刻缩了回来。然而，只是这么轻轻一触，他也感到了极大的悲哀。”

这段令人战栗的书写写给男孩熊猫，也写给所有人消逝的童年。

（作者系知名儿童文学评论家、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副秘书长）

Images have been losslessly embedded. Information about the original file can be found in PDF attachments. Some stats (more in the PDF attachments):

```
{  
  "filename": "DX6.0/zips/14716004.zip",  
  "filename_decoded": null,  
  "filesize": 16279058,  
  "md5": "fbc9b08f9ba83fc80f570c08adba53a",  
  "header_md5": "d54e60657f63b866badac3706f38a03a",  
  "sha1": "6df5222ae3f3adf7802fa6612975079b48b8a090",  
  "sha256": "a3ce60b3b5e9389fdac40f74a832cc19f165102cdbe8f23a969dfaf7862fe972",  
  "crc32": 1635061821,  
  "zip_password": "",  
  "uncompressed_size": 24131590,  
  "pdg_dir_name": "14716004",  
  "pdg_main_pages_found": 246,  
  "pdg_main_pages_max": 246,  
  "total_pages": 258,  
  "total_pixels": 969429880,  
  "filenames_to_pdgconvert": [],  
  "pdf_generation_missing_pages": false  
}
```